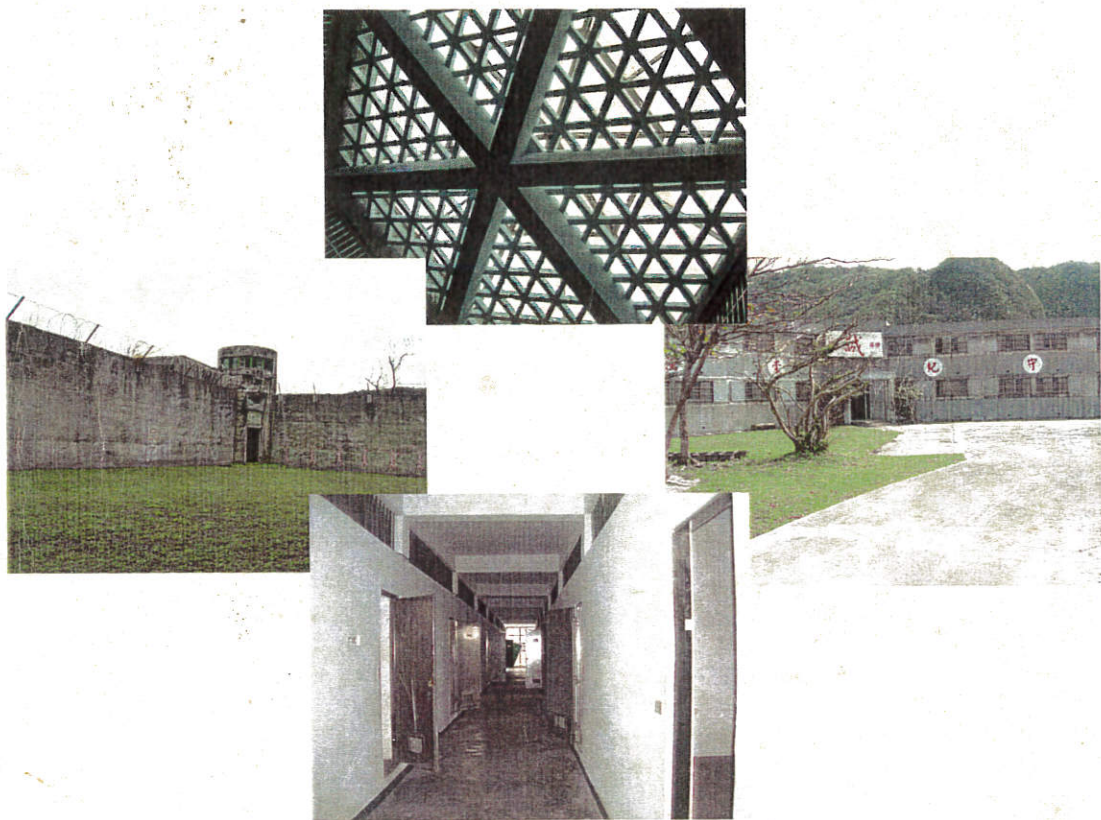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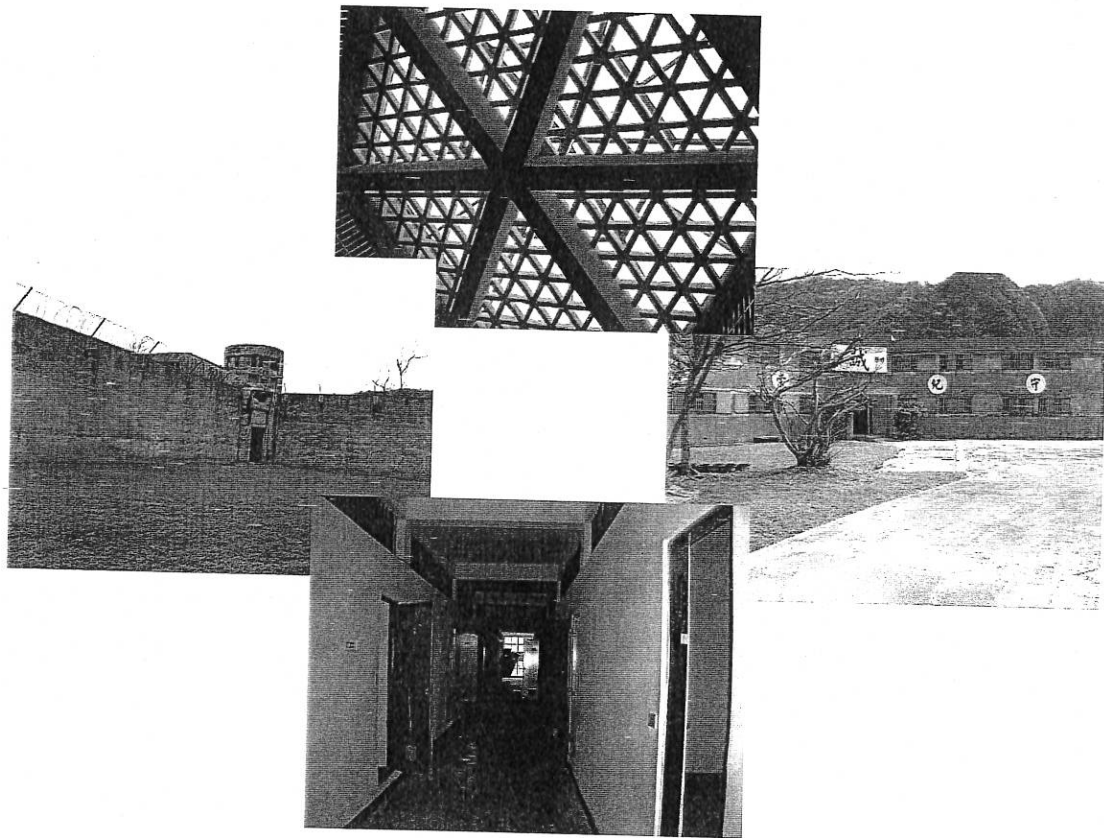


綠島人權紀念園區  
「綠洲山莊（八卦樓）文史資料調查研究」  
成果報告



委託單位：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文資總管理處籌備處  
計畫主持人：陳儀深（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  
協同主持人：許文堂、蔡寬裕、洪隆邦  
專任助理：曾韋禎  
研究調查期間：2007年12月31日至2008年4月30日

綠島人權紀念園區  
「綠洲山莊（八卦樓）文史資料調查研究」  
成果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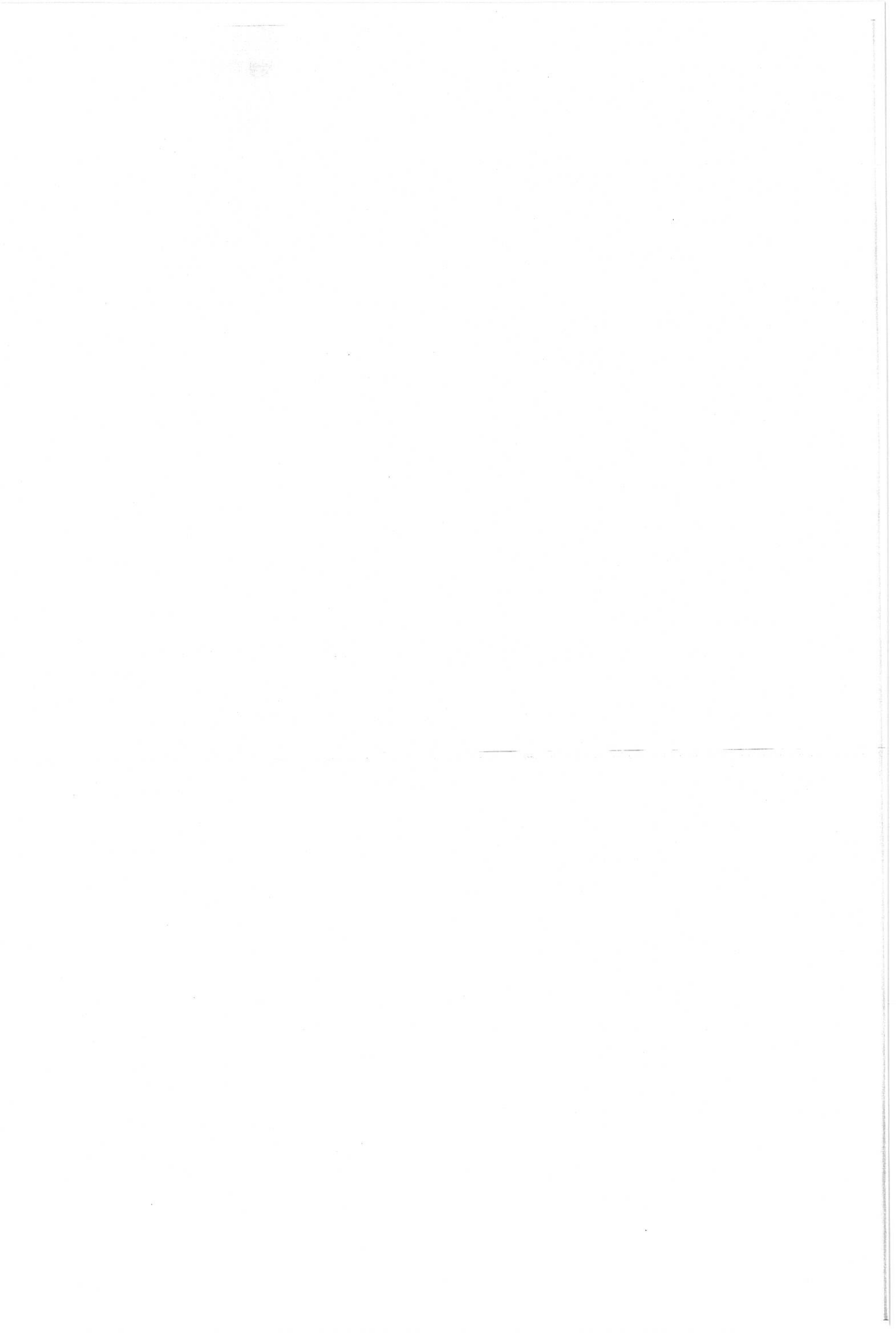


委託單位：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文資總管理處籌備處  
計畫主持人：陳儀深（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  
協同主持人：許文堂、蔡寬裕、洪隆邦  
專任助理：曾韋禎  
研究調查期間：2007年12月31日至2008年4月30日



# 目錄

相關影像資料集錦.....	iii
一、本調查研究的緣起.....	1
二、試擬「綠洲山莊」介紹摺頁.....	2
三、文獻整理.....	14
口述歷史第 11 期 泰源事件專輯.....	14
口述歷史第 10 期 蘇東啓政治案件專輯.....	16
台灣監獄島：柯旗化回憶錄.....	17
少年政治犯非常回憶錄.....	18
白色封印.....	18
許曹德回憶錄.....	19
泰源風雲.....	20
白色恐怖 X 檔案.....	22
煉獄餘生錄：坐獄二十七年回憶錄.....	25
台灣人權報告書 1949~1996.....	28
在綠島政治犯被國民黨外來政權摧殘迫害其悽慘苦難實錄 ◎楊金海.....	29
火燒島 ◎柏楊.....	31
「綠島人權紀念園區相關文史資料蒐調暨運用計畫」規劃案期中報告書.....	32
「綠島人權紀念園區相關文史資料蒐調暨運用計畫」規劃案期末報告書.....	33
四、問卷回收狀況.....	34
五、訪問紀錄（初稿）.....	41
（一）王幸男先生訪問紀錄.....	41
（二）高金財先生訪問紀錄.....	57
（三）黃坤能先生訪問紀錄.....	64
（四）蔡寬裕先生訪問紀錄.....	70
（五）簡中生先生訪問紀錄.....	75
（六）賴明烈先生訪問紀錄.....	79
（七）前輩重訪綠洲山莊綜合紀錄.....	83
六、結論與建議.....	90
（一）住過綠洲山莊的政治犯.....	90
（二）建議事項.....	94
附錄・「綠洲山莊」簡介影帶腳本.....	95



相關影像資料集錦

1-3 國防部籌建綠洲山莊之簽呈

呈 簽

呈請開辦(9)第地字第212號  
內附呈單 339號內 367號

職

黃

杰

賴名湯

謹呈

民國五十九年七月二十日  
50萬餘字第

批

示

簽報籌建綠島監獄壹所專供重刑及案情特殊叛亂犯之執行恭請 鑒核備查。

本部前遵叛亂犯應專設監獄執行之指示先後簽奉

鈞座(一)台統(二)泰字第一一七二號及

兗台統(三)藩字第一零七號代電核定

定所需建築監工程經費准在今後所

有沒收財物或追繳款物與罰金等撥

充先就現有沒收款籌足四百萬元在

臺東縣東河鄉泰源村興建可容納五

百人之監獄壹幢以執行本島已決之

叛亂犯俟沒收財款積有成數或另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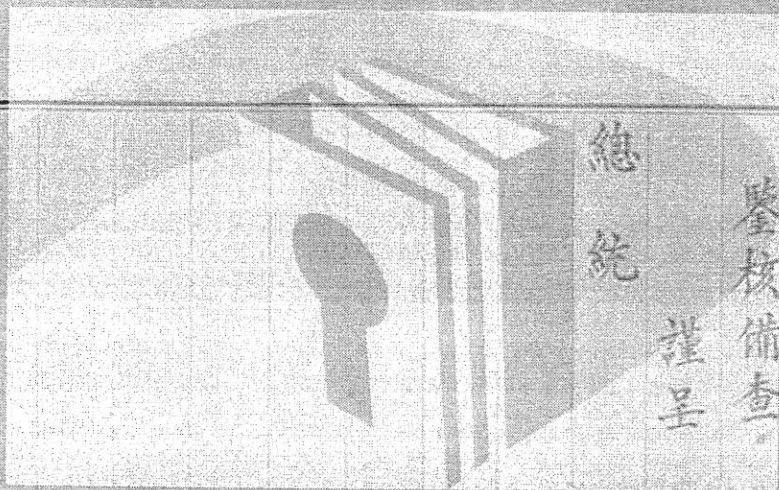
財源時繼續擴建第一期容量五百人

之工程已於民國五十一年三月二十

0381 2127

三日興建完成，其第二三期工程，曾經  
勘察估價，共需新臺幣一千九百餘萬  
元，擬就現有沒收款五百萬元動支，先  
行籌建第二期工程，不敷之數，由後續  
收入支應，並報奉行政院核准，飭辦  
理收支，追加預算各在案。

二、茲於泰源監獄人犯脫逃事件發生後，  
經檢討為策戒護周密，加強管理起見，  
擬在綠島另建新監壹所，以擴建泰源  
監獄第二三期工程經費，移充專供執  
行重刑及案情特殊叛亂犯之用，泰源  
監獄暫維現狀，收禁一般叛亂人犯，業  
經飭據臺灣警備總部委託臺灣省公  
共工程局勘測設計，一俟完成，即行招



標施工並已另文報請 行政院賜准  
變更辦理。

三謹將筹建綠島監獄情形恭請

鑒核備查

謹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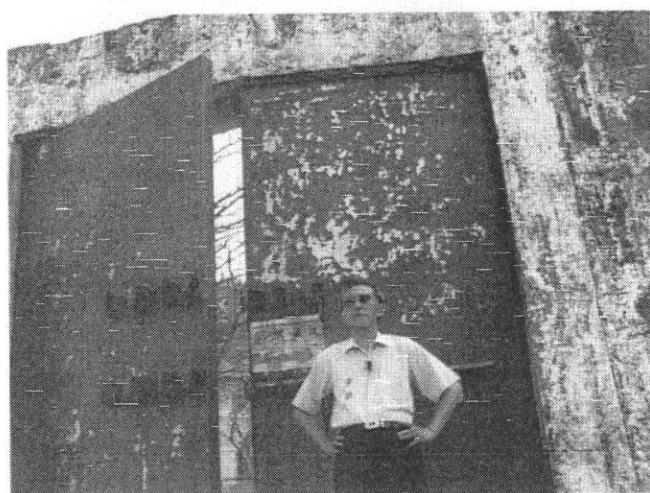
總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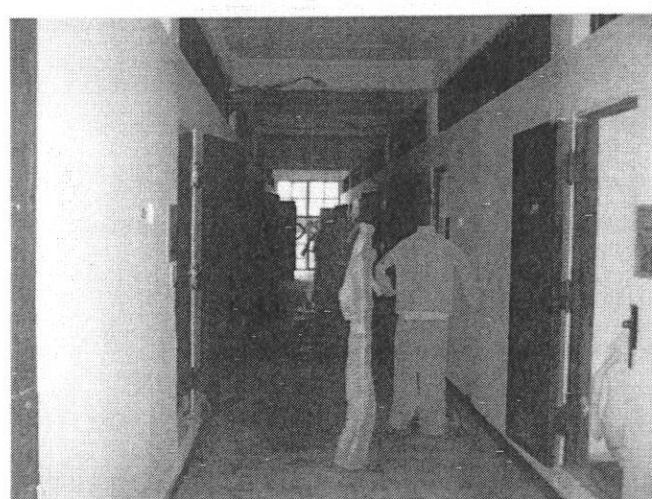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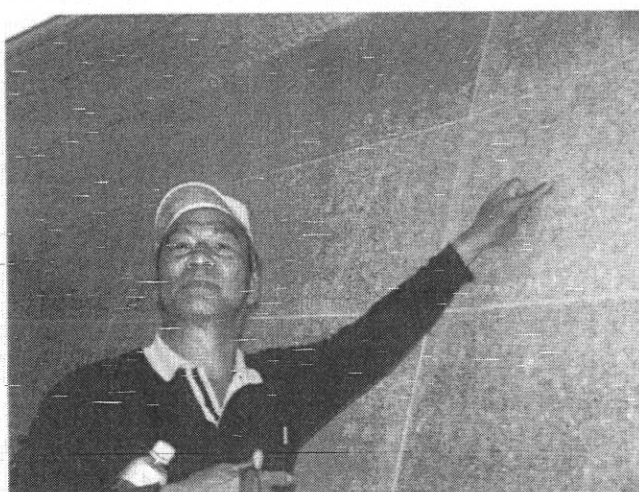
4. 2008年3月25日高金財重回綠洲山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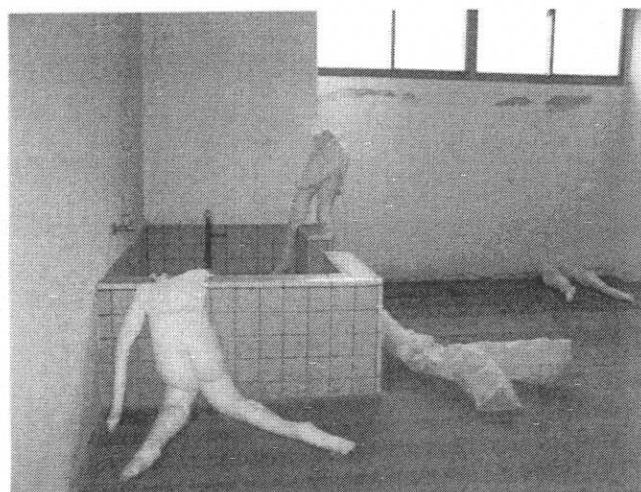
5. 2008年3月26日林水泉重回綠洲山莊



6. 2008年3月25日黃華攝於綠洲山莊大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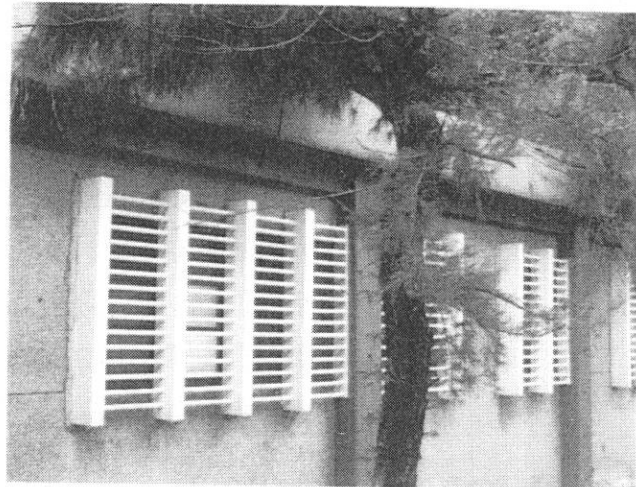
8. 牢房樓上的裝置藝術之一



9. 牢房樓上的裝置藝術之二



10. 參觀綠洲山莊的民眾可不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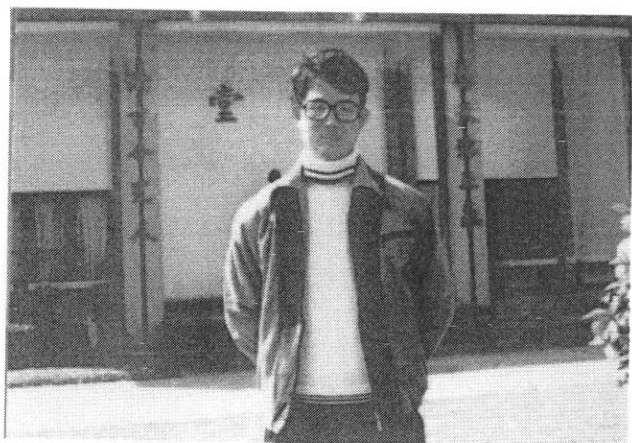
11. 醫務室窗戶的鋼筋水泥條才是八卦牢房窗戶的原貌



12. 綠洲山莊八卦樓外觀



13. 2008年3月25日，當年的政治受難者重返綠洲山莊，攝於綠島機場。右起為高金財、黃華、蔡寬裕、簡中生。



14. 1986年1月7日黃坤能攝於綠洲山莊禮堂前



15. 到嘉義市鄉下訪問賴明烈（右一）先生



## 一、本調查研究的緣起

戒嚴時期台灣政治犯的監禁場所，除了台北方面「代監執行」的看守所以外，主要是綠島新生訓導處（1951-1965）、台東泰源「國防部感訓監獄」（1965-1972）及綠島綠洲山莊（1972-1987），目前新生訓導處只剩下空地和斷垣殘壁，泰源監獄改為「技能訓練所」繼續使用中，而綠洲山莊保存良好，於1997年差一點被法務部整建為綠島監獄綠洲分監，但1998年經立法委員施明德等16人提案，要求保留並設置史料館；2000年11月24日，行政院核定由交通部東管處接辦「綠洲山莊規劃成立史蹟館或紀念館」，2001年2月行政院修正成立「綠島人權紀念園區專案小組」，同年6月15日至2002年12月4日進行「綠島人權紀念園區規劃案」。

由於人權紀念園區規劃原本不包括早期的新生訓導處，2002年4月受到「五〇年代白色恐怖案件平反促進會」抗議，2004年4月29日行政院正式核定擴大「綠島人權紀念園區」範圍，納入莊敬營區法務部保留地及前綠島技訓所土地（即新生訓導處舊址），同年5月12日開始進行「綠島人權紀念園區相關文史資料蒐調暨運用計畫」規劃案。

由台灣游藝設計工程有限公司規劃的《結案報告書》，文物史料搜集詳備，整體方向明確，尤其五〇年代的資料相當豐富，惟規劃至執行施作仍須各種條件配合，比較起來，綠洲山莊部分硬體已備較易實現，惟《結案報告書》關於綠洲山莊之照片（2頁）、文獻（3頁）、文物（2頁）實屬稀少，不敷展示之用。

如今，行政院文建會文化資產總管理處籌備處擬就綠島人權紀念園區「綠洲山莊——八卦樓、禮堂、獨居房、戒護中心」之展示規劃設計製作進行委託時，屬於禮堂部分的園區整體常設展已經有上述的《結案報告書》以及2002年7-12月的先期開放展示工程計畫作為基礎，而八卦樓（牢房）部分應該如何展示？哪些房間哪些人住過？有沒有什麼故事可以訴說？則須進一步的文史資料調查作為依據，是為本委託計畫案之由來。

## 二、試擬「綠洲山莊」介紹摺頁

### 綠洲山莊的興建

綠島原有新生訓導處監禁政治犯，在 1962 年，國防部在台東縣東河鄉興建泰源感訓監獄，將綠島新生訓導處的政治犯陸續移監至泰源監獄，到 1965 年悉數移監完成；綠島新生訓導處改為流氓管訓中心，不監禁政治犯。然而，1970 年爆發「泰源事件」，江炳興、鄭金河、詹天增、陳良、謝東榮、鄭正成等六人發動革命，但因條件不足，遂擊斃一名班長，奪械逃亡。

事後，國民黨威權政權重新思考將政治犯再關回綠島的可能性，於 1970 年 7 月 20 日決定將泰源第二、三期工程經費，移往綠島，在新生訓導處第三大隊舊址另建高牆式新監。於 1972 年竣工，稱為國防部感訓監獄，俗稱綠洲山莊。

曾是綠洲山莊政治犯高金郎，從綠洲山莊發電機裝置的工程師得知，綠洲山莊在建造過程，國民黨政府因急著裝機，向美國僱用大型貨機去西德法蘭克福機場載送發電機到台北，整個載運過程，光租這架貨機，每小時需四千美金，共花近千萬台幣。

綠洲山莊自 1976 年 4 月 16 日起，開始出現在戶籍資料上。歷任戶長（監獄長）為：黃宗中、邱殿川、趙文光、許志雲、張大鈞。戶籍地址為：綠島鄉公館村 10 鄰流麻溝 2 號。現改為：綠島鄉公館村 10 鄰將軍岩 20 號之 11。

### 首批入住綠洲山莊的政治犯

1972 年 4 月，國民黨政府開始將泰源感訓監獄的所有政治犯，以及警備總部軍法處看守所（俗稱景美看守所）的部分政治犯移監至綠洲山莊。

### 泰源監獄的移監過程

泰源監獄有一百七十人，移監去綠島。1972 年 4 月 21 日，泰源監獄獄方利用放封時間，把政治犯的私人物品搬到放封場，要求每個政治犯只留下毛巾、牙

刷、牙膏、衛生紙、臉盆，其餘東西都打包。4月23日晚上9點，憲兵一房一房開啓牢房後，拿槍抵住政治犯，要政治犯面牆舉手不要動，同時拿繩索綁住政治犯的手與腰部，兩人用手銬銬一起。半夜把政治犯魚貫帶上車，搭乘無蓬軍車。

押解過程，有一白色紙張飄出，車隊立即停止，軍方認為這是求救紙條，全面搜索，找了許久，一無所獲，車隊才繼續前進。每一輛囚車後押著一輛架上機關槍的軍車，整條山路都是車燈在亮。抵達成功漁港，已是次日早晨，海灘上有沙包所堆之碉堡，架有機關槍對準政治犯。政治犯進入登陸艇後，登陸艇開進外海的主艦內。主艦旁有護艦，空中也有直昇機盤旋。在綠島上岸後，政治犯原以為要去新生訓導處，最後才發現有個新建完成的監獄，綠洲山莊。24日下午1時，泰源監獄政治犯抵達綠洲山莊，其戒具才獲解除。

#### 景美看守所的移監過程

景美看守所方面，1972年4月24日，景美看守所押區的囚房大調動，判決確定的調到樓上二區，五人一房，其物品全被收去打包。25日，外役區政治犯在午飯後被集中到籃球場，被點到名的，攜帶個人日用品進入押區，每五人一組，與押區的五人共住一房。

29日凌晨2時，押區走廊燈火通明，憲兵打開押房房門，發給政治犯貼有號碼之囚服，並要政治犯面牆站立，施以四花大綁，二人銬一副手銬。並向政治犯宣示，將進行演習，如有逃脫，後果自行負責。凌晨3時，政治犯被押至廣場，每二十人搭一輛鎮暴車，車內還有憲兵排長一名，憲兵六名。

車子要發動時，軍方詢問是否有政治犯收到中共傳單，因此稍微延誤行程。車隊除在每兩輛囚車間有輛鎮暴車外，旁還有摩托車隊，上空有直升機。29日凌晨5時抵達基隆碼頭，共一百七十六名政治犯登上三艘登陸艇。憲兵要求政治犯不准輕舉妄動、不准交談、不准抽菸、更換坐姿必須報告，凡做出未經允許之舉動，後果自負。

29日傍晚抵達綠島外海，但因風浪太大，暫泊外海。30日風浪仍大，船上補給告罄，遂航往左營進行補給。政治犯就在甲板上過了二天二夜。5月1日8時，船開向成功港。11時卸下一艘登陸艇，搭載四十五名行其七年以下的政治犯，送往泰源監獄。餘航向綠島，5月1日下午3時泊於綠島外海。5月2日8

時，二艘登陸艇在綠島靠岸，用軍用卡車將一百三十一名政治犯送往綠洲山莊。當景美看守所的政治犯抵達綠洲山莊時，泰源監獄的早已住進綠洲山莊。

此次移監稱為東安一號演習。

### 政治犯怎麼來綠洲山莊

在泰源感訓監獄不再監禁政治犯後，台灣政治犯主要監禁場所有軍法處看守所（俗稱景美看守所）代監執行、綠洲山莊、土城生產教育實驗所（仁愛教育實驗所）。政治犯會先在軍法處看守所等待審判，軍法處看守所也有代監執行之功能；土城仁教所負責「感化教育」未被判徒刑之政治犯「思想改造」，或是即將刑滿重回社會之政治犯，會被送至此進行「思想改造」。綠洲山莊的主要政治犯就是來自景美看守所。

景美看守所曾多次大規模將政治犯移監至綠洲山莊，移監過程皆類似第一次移監。1973年秋，景美看守所進行過一次大規模移監，因風浪過大，改從花蓮登陸，搭巴士到台東，分批轉搭直升機到綠洲山莊。

景美看守所大規模移送政治犯到綠洲山莊，大多會選4、5月份，風浪較為平靜的時候用船隻移送。較晚期的政治犯，就改搭飛機到綠島。

### 政治犯的離開綠洲山莊

進去綠洲山莊的政治犯，第一個離開的是蔡寬裕（原名莊寬裕），在綠洲山莊住三個月就刑滿，不過他並未被釋放，而是出綠洲山莊後「向右轉」，被送去新生訓導處延訓。會被延訓是因為找不到保人，或是其他特殊原因。在這之前，國民黨政府有一陣子沒送刑滿政治犯去延訓。在泰源監事件爆發後，政治犯移監到綠洲山莊，才又重新啓用延訓作法。住過綠洲山莊有被送延訓的有：柯旗化、林金煌、張啓堂、李萬章、鄭清田、張茂鐘、林慶煌、王裕江、柏楊、林晚生、賴振福。有被送延訓的大概是二、三十人，大多是泰源監獄過去，與泰源事件相關的政治犯。有的沒有什麼理由就被延訓，像是柯旗化，他在刑滿前二個月的1973年8月，被獄方通知找二位保證人辦保釋手續；10月4日柯旗化母親與妻子到綠島要接柯旗化出獄時，柯旗化卻被送去新生感訓隊，柯旗化家屬見不到柯

旗化遂悲慟大哭，最後獄方允許會面，但禁止交談。賴振福是因為在泰源服刑時，在 1970 年 10 月 31 日的蔣介石祝壽典禮上，問了：「今天禮拜幾？」被班長聽成「今天拜鬼」，所以刑滿後被送延訓。

延訓的處所是綠洲山莊隔壁，原新生訓導處第六中隊，當時的新生訓導處已改為收容流氓的管訓隊，不過管訓隊員與政治犯是無法接觸的。延訓期間多是二、三年。

1975 年蔣介石過世後，國民黨政府頒布減刑條例，無期徒刑服刑逾十五年，有期徒刑服刑逾三分之一，由監獄長官呈報假釋。受軍事審判的政治犯也在此列，但 1950 年代涉共產黨案件的無期徒刑政治犯，並未因此獲得減刑；1960 年代以後的政治犯，多有因此獲減刑。

綠洲山莊的政治犯，大多在刑滿前會送去土城仁教所進行「思想改造」，作為重返社會的準備；少數是直接釋放。在早期，離開綠洲山莊是搭漁船到台東，再搭車輛或火車離開。民航開通後，就改搭小飛機去台東。

有因特殊原因離開綠洲山莊的，許曹德在 1974 年 6 月 25 日因嚴重心臟病，綠島無法醫治，被送往台東八〇五軍醫院救治，醫院後另闢有監舍，專囚重病政治犯。施明德因發動絕食抗議，身體狀況出問題，被獄方送往三軍總醫院救治，順便將施明德調離綠洲山莊。

也有在綠洲山莊告別人世的。老政治犯廖啓川，因綠洲山莊過度悶熱，在綠洲山莊熱昏三次，最後一次就與世長辭，埋骨於綠島。林達三在 1972 年 10 月於菜園種菜時，因豪雨山崩，躲避不及，為土石所活埋。

### 綠洲山莊的空間

綠洲山莊佔地萬餘坪，圍牆高聳，牆頂裝有電網。與大鐵門相連的是辦公室與接見室，大鐵門供卡車、囚車進出，人員進出經辦公室後小鐵門。進入小鐵門後，正面即是禮堂，禮堂右側為醫務室，醫務室後面有二棟廚房，分別供政治犯使用及官兵使用。

囚房位於禮堂左側，二層十字型建築物。四翼、二層，共八區，俗稱八卦樓。從大門望進去，右翼是一區，左翼是四區，右前方是二區，左前方是三區。樓上不常囚禁政治犯，多作為倉庫，堆放政治犯個人行李，或是作為憲兵宿舍使

用。中間是圓環，有水池及浴室，政治犯要洗熱水澡必須來此處。

若照以往囚禁政治犯的標準，綠洲山莊可以住四千多人，不過首批由泰源、景美移監至此的政治犯也不過是三、四百人，只用了二區，泰源來的住在第一區，景美來的住在第四區。

但有十餘人被調去樓上第六區監禁，諸如：林水泉、施明德、柯旗化、柏楊、張啓堂、郭振純、陳三旺、陳三興、陳永善（陳映真）、陳明發、黃英武、黃精義、蔡財源、蔡寬裕、鍾謙順等人。這一區後來就解散，樓上暫時不關政治犯。

在美麗島事件後，施明德第二次進入綠洲山莊時，樓上再度囚禁政治犯。這是在第三區的樓上，都是獨居房，關過幾位政治犯，像是黃坤能、楊金海、王幸男、顏明聖，也關過精神出問題的政治犯。

綠洲山莊的押房，約八、九人關一間，多至十一、二人，比起景美看守所的擁擠，就空間的使用上，綠洲山莊較為充裕。到晚期，綠洲山莊的政治犯只剩幾十位，平均三、四人一房，空間更為寬敞。

二區為外役區，內有福利社、洗衣部、貝殼畫室、圖書室、理髮部、木工房。該區的外役就住在該區押房。二區的樓上為六區，後來沒再囚禁政治犯，設有撞球間、行李間、資料室。

政治犯的放封場有兩個地方，大門口的運動場以及三、四區中間的小廣場。二、三區中間的小廣場是菜園，為菜園外役種菜的地方。

## 綠洲山莊的管理

綠洲山莊的管理，初期非常嚴格，與泰源監獄的寬鬆、自由有極大之差異。後因大環境的改變，美國總統卡特上任後重視人權，政治犯也不斷爭取，管理才較為合理。

剛開始的放封時間極少，每日只有十五分鐘，後來慢慢放寬。放封時，不同區的政治犯分開放封，避免政治犯互相認識。到最後每天早上、下午各放封一小時，還可以跟官兵一起打球。

政治犯在綠洲山莊每週只能寫一封信，字數限制在二百字以內，一年只能探監一、二次，每次僅能見面三十分鐘。

綠洲山莊初期只能帶字典、三民主義等書籍進去。進去綠洲山莊後，政治犯每週可向圖書室借二本書看，每個月可打報告買中文書一本，但須經檢查，外文書不准購買。政治類的書一律不准閱讀，其他類書籍，大致上不會禁止。

報紙開始只能訂中央日報、青年戰士報，但仍須經檢查，軍方會進行剪報，剪掉「不適宜」的報導。後來較放鬆後，也可看中國時報。

綠洲山莊有電視看，電視架在每一區的最尾端，剛開始看電視有時間限制。經政治犯不斷與獄方爭取，特別希望可以讓年紀較大的政治犯看他們喜愛的電視連續劇。到最後，每天晚上都可以看電視，週六、日則是全天都能看，政治犯會表決要看什麼節目。牢門也打開，政治犯可以自由在同一區的走廊內走動，找同區政治犯聊天。還曾有典獄長半夜叫政治犯起來看棒球直播。

### 禮堂用來上課、集會

初期，政治犯分為兩類。大專以上程度的，不用上課，但每月要寫一篇論文。中學程度以下的政治犯，要去上課。上課地點是禮堂。

禮堂每個月會辦一次集會，類似榮團會，是不同區政治犯彼此認識、交誼的機會。

### 意識型態之對立

在綠洲山莊的政治犯間有紅、白不同意識型態，紅的是共產黨，白的指台獨。

共產黨有一大群，林書揚是老大，還有陳明忠、白雅燦、吳榮元、劉建國等人。台獨方面人單力薄，很容易就被共產黨方面欺負。林水泉同案的林樹枝，據說就被陳永善「洗腦」。在晚上牢房可以開啓的時期，紅的政治犯會群集去聽林書揚的教誨。

### 綠洲山莊的生活環境

綠洲山莊下午非常熱，拿水往牆倒還會冒煙。曾有政治犯廖啓川三度熱暈，

最後死於綠島。晚上則是各種小蟲，如蚱蜢非常多，讓政治犯難以入眠，要用床單綁在燈下，阻擋小昆蟲的襲擊。

綠洲山莊押房內有沖水蹲式馬桶，其便池是多功能的，除了上廁所外，政治犯還必須用馬桶盛水來洗碗、洗澡。因此，便池刷洗得非常乾淨。

也因此，便池水常溢流至地板，致積水不乾，臭味難聞，兼滋生蚊蟲、蟑螂、老鼠、蜈蚣，環境惡劣。

### 施明德與其他人的串聯

施明德兩次進出綠洲山莊，第一次與鄭正成等人同房，他們會用小鍋子加上衛生紙包塑膠布升火煮老鼠，鄭正成負責抓鼠、釀酒。施明德走私菸。獄內警衛都已買通，不管這些小事。即使被抓，還可以找郭文祥頂罪。施明德靠妻子陳麗珠之助，有完整的菸可抽。

美麗島事件後施明德第二次進來綠洲山莊，被關在三區樓上的獨居房，那邊是禁區重地，一般外役也無法隨意進出。

黃坤能住三區的時候，有用黑襪的棉線抽揉成線，託外役送給施明德。如果要聯絡時，黃坤能在樓下吹口哨，若施明德有聽到，就會淋水下來，然後垂下棉線，黃坤能去把紙條綁上去。如果施明德要聯絡黃坤能，換他淋水下來，黃坤能聽到以後就吹口哨回應，在窗邊等施明德用棉線降紙條下來。

高金財因擔任外役，在廚房幫忙，有多餘的菜可以分給官兵，官兵則回贈以香菸，高金財會供應香菸給施明德，委託施明德樓下的黃坤能轉交。但高金財不管給施明德多少菸，施明德還是會向高金財索討，因為施明德常拿去分給紅色的抽。

施明德也會透過這樣的方式，串聯樓下政治犯，發動絕食。

### 各種外役

綠洲山莊的外役雖稱外役，但是其工作範圍仍是在綠洲山莊的圍牆內，不能出牆。

鍾謙順到綠洲山莊不到三個月，就擔任理髮外役，可在圍牆內走動。他幫

施明德理過髮，在此之前，二人已六年不見。理髮結束，施明德還偷偷給鍾謙順十元的點券。鍾謙順也幫李振山、李國民、孟照三、王繼視、吳約明、劉天照理過髮。

高金財做的是雜役。有擔任二區的採買，也幫廚房賣東西，清洗水池、化糞池，什麼雜務都做。採購的時候，高金財會發單子給政治犯填寫，高金財再根據單子去取貨，交給政治犯。

而廚房經營的帳目，都算政治犯自己的菜錢；其他像福利社、洗衣部、理髮部，是屬於官兵的福利金經營的。政治犯伙食非常好，雖然政治犯的伙食費是士官的九成，但憲兵還曾抱怨，為什麼他們官兵吃的比受刑人差？因為政治犯伙食自辦，不會收回扣，官兵的採買會收回扣，所以政治犯吃得算很好，有時還有整條的土虱，也有多的菜可以分憲兵，所以官兵就回贈高金財香菸。

福利社的資金是官兵的福利金，政治犯進入綠洲山莊後，身上物品必須交由獄方保管，現款要存在警備室，轉交福利社，由福利社開出存款單，政治犯使用購物點券購物。簡中生在綠洲山莊擔任福利社外役，政治犯買東西需要填表，由採買外役拿給簡中生，簡中生分配完再透過外役轉交給購買者，如果有斤兩上的爭執，簡中生才會拿秤去秤重。跟簡中生共同擔任福利社外役的張庭柱，是當年嘉義謝夏命案的律師。

福利社對面有貝殼部，鄭清田、鄭正成、洪維和、林建忠、陳深景在那邊當過外役。貝殼部與理髮部的外役，通常是泰源過來的去當。曾經有一位少尉財務官利用替貝殼部去台東賣貝殼畫的機會，捲了萬餘圓的兵餉潛逃。

## 綠洲山莊的醫療

綠洲山莊管理的嚴格，也可從醫療上看出來。政治犯如要看診，每週登記一次，醫官會來看診，但是隔著鐵門看診。醫官是蒙古大夫，不會寫英文病歷，也不會聽診。無論病症如何，發的藥都一樣。林明永本身心臟病重，醫官也是給阿斯匹靈，後來林明永被送去醫務室隔離。

只有牙齒出問題，可以被帶出牆外，去隔壁綠島指揮部的醫務所就診。

不過如果政治犯真的病死綠洲山莊，獄方要負更多的責任，所以病況真的過於嚴重，也是會送台灣救治。

1974年5月底，許曹德心臟病發，警官只會開感冒藥。許曹德自備之硝化甘油片也無效，警官決定送往八〇五軍醫院醫治。台東八〇五軍醫院後另闢有監舍，囚禁政治犯重病者，有憲兵看管。

楊金海因嚴重十二指腸潰瘍出血休克，由綠島送陸軍八〇五醫院台東分院治療，監禁在其押房內。後因病情嚴重，轉送陸軍八〇五醫院花蓮總院治療，住在精神科病房。

綠洲山莊政治犯王幸男、林家田也曾被送到陸軍八〇五醫院花蓮總院治療，與楊金海一同住在精神科病房。

### 綠洲山莊的探監

綠洲山莊每週可會客一次，時間為三十分鐘。1974年以前僅有船運，每次會客需花費數天時間，只爲了見半小時。會客方式是隔著玻璃，以對講機通話，規定使用北京話。監聽人員有權切斷電源。

柯旗化的母親與妻子每三個月就會去綠島探視一次，從高雄搭巴士到台東，過夜後搭漁船到綠島。會客只能隔玻璃窗說十分鐘話。

施明德出獄後，曾到綠洲山莊想探視鍾謙順、王幸男，被獄方拒絕，獄方表示三等親內才能通信、探視、送東西。

鍾謙順在綠洲山莊四年，妻子去看過他二次，面會過程禁止使用台語，但鍾謙順妻不會說北京話，獄方要鍾謙順五歲的孫女翻譯，後因實在太荒謬，獄方准許鍾謙順妻講台語。

黃華在綠洲山莊時，母親每年都來探監一次，每次必須在綠島過夜，因爲路途太遙遠；每次黃華跟他母親都說台語。當黃華正在進行長期絕食時，黃華的大哥、二哥都一起來接見，獄方要他們說國語，黃華抗議，因爲面會是很難得的機會，只有說自己母語才能完全表達自己的情感。那次黃華家人也有勸黃華停止絕食，但黃華堅持絕食下去。那時候，去綠洲山莊面會一趟，至少要花上三天的時間。

楊金海妻蘇和英曾到綠洲山莊面會。一次帶著楊金海四哥楊金化的衣服給楊金海穿，楊金海把哥哥衣服穿在囚衣外。楊金化在林宅血案當年3月14日，於香港遭國民黨特務殺害。

楊金海女兒楊慧吾有次來綠島探監，抵達時已過面會時間，獄方堅持不予面會。楊慧吾在南寮過夜後，隔日在大雨中徒步走至綠洲山莊面會，只爲了幾分鐘的談話時間。

楊金海大哥楊福登、七弟楊松江都曾去綠島探視過楊金海。

楊金海因嚴重十二指腸潰瘍，在楊金海妻蘇和英前來探視時，打著點滴去面會。當時楊金海正因林宅血案、陳文成命案絕食抗議，在提及絕食時，憲兵立即斷電源，強押楊金海進去，並因針頭刺穿皮膚，血流滿身。楊金海妻蘇和英大聲哭叫。

楊金海七弟楊松江有次面會時，楊金海趁戒備稍鬆懈，把自己記錄在安坑調查局訓練所遭酷刑之「十九種酷刑」轉交給楊松江，楊松江回家後，透層層轉送，交給國際特赦組織。

### 阻絕政治犯與訪客見面

國際特赦組織曾到綠洲山莊訪問，獄方要求政治犯不准出外走動。國際特赦組織到訪，沒看到任何政治犯，巧遇洗衣部要回去休息的政治犯徐文讚、莊信男，雙方進行短暫對話，得知綠洲山莊有二十三名政治犯已被關三十年以上，健康狀況不佳。待國際特赦組織離開後，莊信男就被獄方關進單人房。

1980年代初期，美國前司法部長克拉克（Ramsey Clark）去綠島要探視王幸男，王幸男都不知道；獄方謊稱王幸男拒絕會客，並說他不是動物，不是要給人看的。

有官員來綠洲山莊，政治犯都是被隔離，無法交談。監察委員洪俊德有次去看王幸男，也只能看一下就走，知道王幸男在綠島可以看書。

### 政治犯絕食抗議

綠洲山莊最早絕食抗議的人是成大案的蔡俊軍，蔡俊軍絕食很恐怖，連水也沒喝，過一週後，整個人就脫水了，直接被抬走。他絕食多次，都是爲了個人權益或是管理問題，沒有什麼明確訴求。

第一次大規模串聯絕食是 1979 年的人權日。因綠洲山莊當時還有近二十位老政治犯，是 1950 年代共產黨案判無期徒刑的，已服刑逾二十五年，健康狀況幾乎都很差。王幸男、楊金海、黃華等人號召要在國際人權日絕食，希望國民黨釋放這些老政治犯。綠洲山莊一百多名政治犯，有三分之二的人願意參加絕食三天。從 1979 年 12 月 10 日開始絕食，獄方非常緊張。後得知是王幸男、楊金海所發起，便將二人關在獨居房，楊金海因嚴重胃潰瘍，隨即被放出，王幸男持續絕食。

後來每年 12 月 10 日世界人權日、林宅血案、陳文成博士遇害等特殊事件。皆有政治犯發動過絕食，最多七十餘人，最少數人。

施明德在美麗島事件後，第二次來到綠洲山莊，被單獨囚禁在三區樓上。有一次在江南事件後，施明德發動無限期絕食，要求終止戒嚴，釋放政治犯，請黃坤能、王幸男串聯絕食。黃坤能只問其他政治犯要不要參加，不用說一堆理由。黃華勸退其他人，自己單獨絕食配合。黃華的家人來探視時，勸黃華停止絕食；大約絕食一百四十天時，國防部也來了三位少將勸黃華停止絕食，黃華不從，他們就架住黃華，強制施打營養針、灌食。施明德在絕食一個月後，被送去台北三軍總醫院救治，一百五十天後，施明德由官方轉送字條給黃華，表示他已經得到國民黨政府的承諾，所以停止絕食，黃華也跟著停止絕食。

王幸男父親過世那年，獄方就要王幸男奔喪時帶腳鐐，準備污辱王幸男。王幸男質疑母親過世時都沒帶腳鐐了，為什麼這次反而要帶？那時候黨外勢力也更膨脹了，獄方以局勢容易失控為由，要王幸男帶戒具。王幸男遂絕食抗議，絕食七、八日後，得知鄭南榕死訊，王幸男就繼續絕食到鄭南榕入殮為止。絕食第二十三天，王幸男身體已經太差，醫官看王幸男快不行，指示強制灌食，獄方就把王幸男上腳鐐，強送去台東，王幸男完全無法反抗。王幸男被施打營養針、灌食，最後王幸男撐到鄭南榕入殮，共四十三天。

到最後，獄方都很害怕政治犯絕食，政治犯也因此與獄方爭取自己的權益，要求獄方以較合理的態度、方式對待政治犯。

## 政治犯奔喪

王幸男母親過世時，因為在美國的朋友有透過參議員向國民黨施壓，所以

蔣經國同意讓王幸男回去奔喪，王幸男就回去台南太平境教會參加喪禮，教會整條路可以說是戒嚴以待。警總之前希望王幸男可以不要上台致詞，不過王幸男是長子，怎麼可以不說話？他們就跟王幸男談條件，說即將減刑，若王幸男同意不致詞，可以考慮給王幸男減刑。王幸男很堅持要致詞。

黃華母親過世的時候，要求返家奔喪，國民黨不准；結果在王幸男的爭取下，獄方破天荒在綠洲山莊門口廣場擺了黃華母親靈堂，讓黃華可以遙祭母親。黃華母親在基隆的喪禮，則是所有黨外人士全員到齊，聲勢浩大。

### 綠洲山莊的結束

1987年解嚴，國防部監獄必須改組，不能監禁非軍人，政治犯要交給司法單位執刑。當時綠洲山莊只剩不到四十名的政治犯，大家都以為會送到土城仁教所。結果是送進法務部設在綠島的崇德司法監獄。計有：王幸男、白雅燦、張化民、徐肇宏、黃世梗、鄭貞通、林榮曉、念昭南、陳國勳、顏瑞琪、羅穗雨、郭越文、達飛、莊安田、鄭文王、郭祥興、顏正惠、戴華光等人。

這是綠洲山莊最後一批的政治犯。

## 三、文獻整理

書名：口述歷史第 11 期 泰源事件專輯 著者：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口述歷史編輯委員會編 台北市：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02。		
類別	內容	出處
歷史	在泰源事件後，全部移去綠島感訓監獄，隔離監禁。	鄭正成先生訪問紀錄 ／頁 28-29
	泰源事件後，全部送去綠島感訓監獄。蔡寬裕到綠洲山莊沒多久就刑滿，未獲釋放，被送去新生訓導處延訓。後新生訓導處後改為綠島指揮部。	蔡寬裕先生訪問紀錄 ／頁 107
	泰源事件後，全部送去綠島感訓監獄。曾聽說政府耗鉅資向西德購買發電機，光從法蘭克福機場載到台北就花了二百四十萬美金。 1975 年因蔣介石過世，減刑出獄。	高金郎先生訪問紀錄 ／頁 137-138
	泰源事件後，移去綠島新造的清溪山莊（疑誤，應為綠洲山莊，清溪山莊是泰源別名）。 延訓的人會送去新生訓導處。因泰源事件被延訓的有蔡寬裕、李萬章、柯旗化、張啓堂、鄭清田、林金煌。	陳三興先生訪問紀錄 ／頁 159
	泰源事件後，全部送去綠島感訓監獄。移監當天雙手被綁，送到富岡漁港搭船。李萬章七年刑滿後，送去新生訓導處（編入新生第六中隊）延訓。	李萬章先生訪問紀錄 ／頁 193-194
	泰源事件後，全部送去綠島感訓監獄。這是因泰源事件新建之監獄。	林明永先生訪問紀錄 ／頁 218-220
	泰源事件後，全部送去綠島感訓監獄。移監當時是陸海空軍一起出動戒備。	陳明發先生訪問紀錄 ／頁 254
	因在泰源監獄服刑時，拯救醫務所陳新科科長難產血崩之妻子，後陳新科陪同林金煌移送到綠島，林金煌獲沒戴手銬之禮遇。 十年刑期刑滿，林金煌未獲釋放，被送至第六中隊延訓。柯旗化、蔡寬裕延訓三年，林金煌延訓二年。	林金煌先生訪問紀錄 ／頁 273,276
	泰源事件後，全部送去綠島綠洲山莊。 1975 年因蔣介石過世，減刑出獄。	黃金島先生訪問紀錄 ／頁 305

生活、管理	<p>鄭正成在綠島感訓監獄當園藝外役。獄方利用外役的機會離間獄友感情，讓獄友產生內鬥；也會找人偷聽獄友間對話，再藉題發揮，讓對話二人以為是對方所賣。</p> <p>鄭正成在綠島遇到黃華、鄭清田、施明德。當外役有機會傳信，走私菸酒。與施明德同房時，會用小鍋子加上衛生紙包塑膠布升火煮老鼠，鄭正成負責抓鼠、釀酒。施明德走私菸。獄內警衛都已買通，不管這些小事。即使被抓，有郭文祥可頂罪。施明德靠陳麗珠之助，有完整的菸可抽。</p>	鄭正成先生訪問紀錄 ／頁 28-29
	<p>李萬章在綠島時，被戴二年腳鐐，腳鐐拿下後，雙腳幾乎麻痺。</p>	李萬章先生訪問紀錄 ／頁 193-194
	<p>綠洲山莊沒外役（指的是能出監獄圍牆之外役），裡面除了放封場，就是菜園，沒機會出圍牆。</p> <p>綠洲山莊管理更嚴格，即使病危也無法送外地就醫，醫院設備差，都給阿斯匹靈。林明永本身心臟病重也給阿斯匹靈，後送去醫務室隔離。</p> <p>因醫務室緊鄰山壁，目睹林達三被活埋。那天下大雨山崩，菜園外役林達三走避不及，被活埋。之後下雨，林明永都無法入睡，也常聽到其他患者恐怖的呻吟聲，似「非人」的聲音，氣氛恐怖。</p>	林明永先生訪問紀錄 ／頁 218-220
	<p>施明德曾找陳明發做牙齒，程序上要先打報告請政工官批准，後開單，交施明德妻子買材料，再請獄方檢查。</p>	陳明發先生訪問紀錄 ／頁 254
空間	<p>約八、九人一間押房，多至十一、二人。曾與施明德同房。</p>	鄭正成先生訪問紀錄 ／頁 28-29
	<p>獄方不願改善監獄通風與水土保持，讓廖啓川熱死，林達三被活埋。</p>	高金郎先生訪問紀錄 ／頁 137-138
	<p>李萬章在綠洲山莊與柯旗化同房。施明德住獨居房。</p>	李萬章先生訪問紀錄 ／頁 193-194
	<p>綠洲山莊綠島分第一、二、三、四區，樓上有一個第六區，第六區關有陳明發、陳三旺、陳三興、蔡財源、施明德等人。</p>	陳明發先生訪問紀錄 ／頁 254

書名：口述歷史第 10 期 蘇東啓政治案件專輯 著者：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口述歷史編輯委員會編 台北市：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00。		
類別	內容	出處
歷史	泰源事件後，全部送去綠島感訓監獄。刑滿送新生訓導處延訓三年，政治犯是屬於第六隊。	張茂鐘先生訪問紀錄 ／頁 111
	泰源事件後，國民黨在新生訓導處第三大隊新建感訓監獄。莊寬裕刑滿後，被送去新生訓導處延訓。一般而言，會被延訓的有二原因：受刑人找不到保人或是精神狀況不佳。實際上被延訓，獄方也不會告知原因。柏楊也被延訓八個月。	莊寬裕先生訪問紀錄 ／頁 272
	泰源事件後，全部送去綠島感訓監獄。在綠島待了三年。刑滿前八個月，送往土城生教所。	張世欽先生訪問紀錄 ／頁 150
	在泰源事件後，全部送去綠島感訓監獄。鄭清田刑滿後又送延訓三年。	鄭清田先生訪問紀錄 ／頁 234
生活、管理	綠洲山莊是新建的監獄，居住環境算乾淨，住得算舒適。但一早要參加升旗典禮，唱「國歌」、「我愛中華」等歌曲。	張茂鐘先生訪問紀錄 ／頁 111
空間	張茂鐘在綠洲山莊曾與施明德、柯旗化同房。	張茂鐘先生訪問紀錄 ／頁 111

書名：台灣監獄島：柯旗化回憶錄 著者：柯旗化 高雄市：第一出版社，2002		
類別	內容	出處
歷史	1972年4月下旬，從泰源移監綠洲山莊，在綠島南寮港登陸。綠島原先的新生訓導處改為綠島指揮部，主要囚禁竊盜慣犯；其一角做為新生感訓隊，專門延訓刑期已結束的政治犯。	頁 158-159
	1973年8月，刑滿前二個月，獄方要柯旗化找二保證人辦保釋手續。10月4日柯旗化母親與妻子到綠島要接柯旗化出獄，但柯旗化已被送去新生感訓隊。柯旗化家屬見不到人悲慟大哭，最後獄方允許會面，但禁止交談。	頁 161-162
生活、管理	在一區的牢房，有裝甲兵流氓挑釁柯旗化，找柯旗化打架，聲稱是柯旗化彈吉他吵人，柯旗化於是被禁止彈吉他。1973年換房，柯旗化被一王姓山東人攻擊，用貝殼鉗刺傷右眼，傷到眼角，沒刺到眼球。獄中無法有效治療，瞳孔會自己放大，即使點家裡寄來的藥水也沒效。	頁 160-161
	柯旗化的母親與妻子每三個月就會去綠島探視一次，從高雄搭巴士到台東，過夜後搭漁船到綠島。會客只能隔玻璃窗說十分鐘話。	頁 160
空間	綠洲山莊第六區在最裡面二樓，專關頑固份子，有柯旗化、柏楊、陳映真等人。柯旗化與住過北京的模里西斯華僑徐瑛、外省民主派張先生同房過。之後六區解散，柯旗化被移至一區大牢房，柯旗化為唯一本省人。1973年再換房，與一林姓本省人同房，餘皆外省人。	頁 159, 160-1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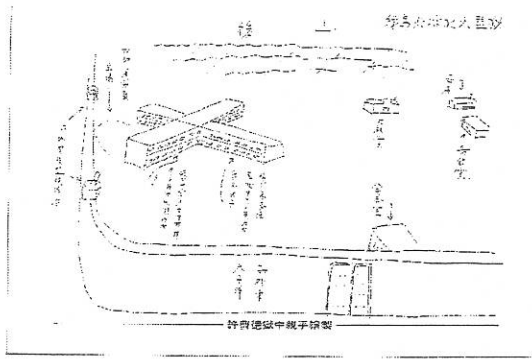
書名：少年政治犯非常回憶錄 著者：陳三興 台北市：前衛出版社，1999。		
類別	內容	出處
生活、管理	綠洲山莊非常嚴格，每日放封時間只有15分鐘。	頁 159

書名：白色封印 著者：胡慧玲、林世煜採訪記錄 台北市：國家人權紀念館籌備處，2003。		
類別	內容	出處
歷史	1972年，泰源監獄大規模移監到綠島，兼作大規模演習。新建的監獄就是綠洲山莊，又稱八卦樓。盧兆麟關在此三年，未曾外出。	盧兆麟 爭取平反·終結迫害／頁 41-42
生活、管理	綠洲山莊管理極嚴格，書籍只能帶字典、三民主義。沒書可看，寄不進也寄不出。	盧兆麟 爭取平反·終結迫害／頁 41-42
空間	泰源移來的關第一區。景美來的關第四區。	盧兆麟 爭取平反·終結迫害／頁 41-42
	泰源事件後，移去綠洲山莊。郭振純關在二樓，鍾謙順也關二樓。	郭振純 天生的反骨獨俠客／頁 189

書名：許曹德回憶錄

著者：許曹德

台北市：前衛出版社，1989。

類別	內容	出處
歷史	1972年4月25日下午，景美哨聲大作，原來是要移監綠島。因新監已完成。29日凌晨，憲兵開始捆人，用新的鎮暴車搭載二百多名政治犯到基隆，從碼頭搭小艇上運輸艦。因海面風浪大，船隻就隨意行駛，直到5月1日，終於開到綠島。	頁 330-333
	泰源監獄來的已經住進去了，每房住10人，是通鋪。囚衣是軍隊卡其服染黑，許曹德的編號是173號。許曹德從1972年5月1日住進綠島，直到1974年6月25日因心臟病離開。	頁 336
生活、管理	在綠島每週只能寫一封信，字數限制在二百字以內，一年只能探監一、二次，每次僅能見面三十分鐘。因無聊，就在獄中研究台語。	頁 337-336
	1974年5月底，許曹德心臟病發，但獄中醫生只會開感冒藥。許曹德自備之硝化甘油片也無效，醫生決定移去台東醫院，免得許曹德死在綠島，要多負責任。遂於6月25日派憲兵陳湘源送許曹德去台東。台東八一三軍醫院（疑誤，實為八〇五醫院）後另闢有監舍，囚禁政治犯重病者，共有四位政治犯，以及二位看管之憲兵。	頁 343-345
空間	<p>手繪監獄一幅。</p> 	頁 335

書名：泰源風雲

著者：高金郎

台北市：前衛出版社，1991（初版），2007（三版）。

類別	內容	出處
歷史	1972年4月22日，泰源監獄發還集中保管之私人物品，如皮帶、皮鞋、眼鏡、鋼筆等。曾是國民黨黨員的耿顯永、袁錦濤認為有可能獲得釋放；老政治犯認為可能遷回綠島。4月23日，泰源監獄生產科把菜圃的勞作金結清。24日知道要移監，監獄長杜驥、副看守長要大家整理私人用品，打包或是丟棄，只留洗臉盆與毛巾、牙刷隨手攜帶。24日晚上9點多，憲兵進入牢房，要政治犯分兩排朝向牆壁站好，用麻繩緊捆政治犯雙手，再與肩纏繞，最後六人綁成一串。送上軍用卡車後，政治犯腰部被綁在椅背上，還有一條大麻繩穿過每一位政治犯的背部，綁到車蓬上，每部卡車上有六位槍兵壓陣。每兩部囚車間皆夾一卡車槍兵，空中有軍機戒備，海面也有大規模艦隊。4月25日抵達綠洲山莊，高金郎被分配到一區12房。	頁122-127
	據承辦綠洲山莊發電機裝置的工程師表示，建造過程，國民黨政府因急著裝機，向美國僱用大型貨機去西德法蘭克福機場載送發電機到台北，整個載運過程，光租這架貨機，每小時需四千美金，共花近千萬台幣。	頁130
	1972年，在綠洲山莊刑滿被送到新生訓導處延訓的有柯旗化、蔡寬裕、李萬章、鄭清田、林晚生、賴振福。柯旗化、林晚生原因不明，蔡寬裕、李萬章、鄭清田因與鄭金河交往密切而被延訓，賴振福因在泰源服刑時，於1970年10月31日為蔣介石祝壽，問了：「今天禮拜幾？」被班長聽成「今天拜鬼」，因此刑滿遂被送延訓。	頁132-135
生活、管理	一區14房政治犯廖啓川在1972年6月，因過度悶熱，首度中暑暈倒，前後共在綠洲山莊被熱昏三次，最後昏迷不醒，	頁128-130

	送醫務所，再轉送新生訓導處救治，終死於綠島，沒有家人來收斂。 廖啓川擔任過青年黨省黨部書記長，也參選過南投縣長。	
	廖啓川被熱死後，每遇炎熱中午，獄方會將牢房鐵門打開半小時通風。	頁 130
	林達三、謝秋臨在後面的圍牆邊種菜，在 1972 年 10 月，因豪雨山崩，躲避不及，為土石所活埋。	頁 130
空間	高金郎初到綠洲山莊，被分配到一區 12 房。	頁 127
	綠洲山莊的監獄，採用高、小的玻璃窗戶，裝有紗窗，夏季極悶熱。	頁 128

書名：白色恐怖 X 檔案

著者：林樹枝

台北市：前衛出版社，1997。

類別	內容	出處
歷史	<p>1972年4月21日，泰源監獄獄方利用放封時間，把政治犯的私人物品搬到放封場，要求每個政治犯只留下毛巾、牙刷、牙膏、衛生紙、臉盆，其餘東西都打包。4月23日晚上9點，憲兵進入押房，要政治犯面牆站好，用繩子綁緊政治犯四肢，兩人銬一副手銬，釘上腳鐐。4月24日凌晨2點，將政治犯押解上軍用卡車，每十人一排，一車坐二十人，坐定後，憲兵在拿繩子穿過政治犯背部繩索，十人綁成一串，綁在座位上。共九部囚車搭載一百七十位政治犯，每三輛囚車就有一輛坐滿荷槍實彈的憲兵警備車戒備，沿途都是警戒人員，上空也有直升機監視，周圍戒嚴管制。</p> <p>押解過程，有一白色紙張飄出，車隊立即停止，軍方認為這是求救紙條，全面搜索，找了許久，一無所獲，車隊才繼續前進。</p> <p>24日早上8時，車隊抵達成功漁港，碼頭也是戒嚴狀態，大批軍憲警戒備，碼頭邊停靠二艘登陸艇，政治犯進入登陸艇後，登陸艇開進外海的母艦內。抵達綠島後，登陸艇開出母艦，在綠島靠岸，政治犯登上軍用卡車，沿途及山上，皆戒備森嚴。</p> <p>24日下午1時，抵達綠洲山莊，政治犯的戒具才獲解除。</p>	頁 378-380
	<p>1972年4月24日，景美看守所押區的囚房大調動，判決確定的調到樓上二區，五人一房，其物品全被收去打包。</p> <p>25日，外役區政治犯在午飯後被集中到籃球場，被點到名的，攜帶個人日用品進入押區，每五人一組，與押區的五人共住一房。此後數日皆無事，29日凌晨2時，押區走廊燈火通明，憲兵打開押房房門，發給政治犯貼有號碼之囚服，並要政治犯面牆站立，施以四花大綁，二</p>	頁 380-384

	<p>人銬一副手銬。並向政治犯宣示，將進行演習，如有逃脫，後果自行負責。凌晨 3 時，政治犯被押至廣場，每二十人搭一輛鎮暴車，車內還有憲兵排長一名，憲兵六名。車子要發動時，軍方詢問是否有政治犯收到中共傳單，因此稍微延誤行程。車隊除在每兩輛囚車間有輛鎮暴車外，旁還有摩托車隊，上空有直升機。</p> <p>29 日凌晨 5 時抵達基隆碼頭，共一百七十六名政治犯登上三艘登陸艇。憲兵要求政治犯不准輕舉妄動、不准交談、不准抽菸、更換坐姿必須報告，凡做出未經允許之舉動，後果自負。</p> <p>29 日傍晚抵達綠島外海，但因風浪太大，暫泊外海。30 日風浪仍大，船上補給告罄，遂航往左營進行補給。政治犯就在甲板上過了二天二夜。</p> <p>5 月 1 日 8 時，船開向成功港。11 時卸下一艘登陸艇，搭載四十五名行其七年以下的政治犯，送往泰源監獄。餘航向綠島，5 月 1 日下午 3 時泊於綠島外海。5 月 2 日 8 時，二艘登陸艇在綠島靠岸，用軍用卡車將一百三十一名政治犯送往綠洲山莊。</p> <p>此次移監稱為東安一號演習。</p>	
生活、管理	<p>早餐時間是 7 時，中餐時間為 10 時 50 分，晚餐時監事 16 時 50 分。用餐時，由班長打開房門，外役送近食物後就鎖上，吃飽後再開門拿出菜盒、飯桶。</p>	頁 387
	<p>放封時間，每日早上、下午各一次，每區分二梯次放封，早上放封半小時，下午四十分鐘。</p>	頁 387
	<p>押房一天只放水二次，每個房間要準備水桶儲水。1985 年後才有自來水。</p>	頁 388
	<p>政治犯可以看書，每週可向圖書館借二本書，每個月可打報告買中文書一本，但須經檢查，外文書不准購買。報紙可訂中央日報、青年戰士報，但也須經檢查，軍方會進行剪報。</p>	頁 388-389
	<p>政治犯每週須繳自省自勉錄一篇，研究組的，每月須繳一千五百字以上心得一篇。小學畢業或不識字的，每週上課四天。</p>	頁 389

	<p>政治犯每週可寫信一篇，限二百字內。每週可會客一次，時間為三十分鐘。1974年以前僅有船運，每次會客需花費數天時間，只爲了半小時。</p> <p>會客方式是隔著玻璃，以對講機通話，規定使用北京話。監聽人員有權切斷電源。</p>	頁 389
	<p>政治犯每週可看病二次，須於前一日掛號。醫官在鐵門外看診。所有病症，醫官開的藥全部都是止痛藥、消炎藥。</p>	頁 390
	<p>1975 年裝設電視，各區輪流觀看。每週二次，每次二小時。</p>	頁 390
空間	<p>綠洲山莊佔地萬餘坪，圍牆高達二十三公尺，牆頂裝有電網。與大鐵門相連的是辦公室與接見室，大鐵門供卡車、囚車進出，人員進出經辦公室後小鐵門。進入小鐵門後，正面即是禮堂，禮堂右側爲醫務室，醫務室後面有二棟廚房，政治犯使用及官兵使用。</p> <p>囚房位於禮堂左側，二層十字型建築物。共分八區，四、八區各有十五間囚房，可關十人；其餘各區，各有八人房六間、六人房四間，單人房二間。</p> <p>押房設計類似景美看守所，第一批政治犯分住一、四區。</p>	頁 386-387
	<p>一、四區爲押區。二區爲外役區，內有福利社、洗衣部、貝殼畫室、圖書室。福利社物品高出市價三成以上。政治犯使用點券購物。</p>	頁 390

書名：煉獄餘生錄：坐獄二十七年回憶錄

著者：鍾謙順

台北市：前衛出版社，1999。

類別	內容	出處
歷史	<p>鍾謙順在 1972 年 6 月中第三度被捕，1973 年 9 月 19 日判決。判決後不久，班長通知鍾謙順整理行李。</p> <p>移監時，政治犯被緊緊綑綁，二人銬在一起。每二十五人搭乘一輛軍用巴士，每二輛巴士間有滿載武裝士兵的卡車戒備，一路警車開道，前往基隆港。</p> <p>船上混雜運船所吐之穢物、尿液之氣味。船程十多小時後，看到花蓮港，但因風浪過大，無法靠往綠島，改在花蓮登陸。當天在花蓮某部隊過夜。隔日搭乘巴士，從花蓮開往台東。在台東機場等直升機。</p> <p>每六名政治犯搭乘一班直升機，另有三名武裝士兵押送。直升機降落於職訓隊操場，政治犯領取行李、點名後，步行進綠洲山莊。</p>	<p>頁 389-392</p>
	<p>台北軍法處、軍法局大規模移送政治犯到綠洲山莊，多是每年的 4、5 月，風浪較為平靜。</p>	<p>頁 398</p>
	<p>1975 年蔣介石過世後，政府頒布減刑條例。無期徒刑服刑逾十五年，有期徒刑服刑逾三分之一，由監獄長官呈報假釋。不過綠洲山莊三十多位長期被囚禁的政治犯，有四分之三是麻豆案、台中案、桃園案中被判無期徒刑的，沒有被減刑。施明德、蔡財源、林水泉、詹益仁、洪武雄、鄭正成、陳庚辛、陳三興、李義平、洪維仁、黃華、邱萬來等人因而獲釋。</p>	<p>頁 402-403</p>
	<p>楊金盈符於減刑條件，但找不到保人，被送延訓。</p>	<p>頁 403</p>
	<p>1980 年 3 月 17 日，鍾謙順由綠洲山莊送往土城仁教所。</p>	
生活、管理	<p>第一次送飯到鍾謙順囚房的是陳水泉、王金輝。陳水泉、王金輝、洪水流、李國民、林書揚、李金木等人因麻豆案判無期徒刑，1975 年蔣介石過世也未獲減</p>	<p>頁 392</p>

刑，直到 1984 年才獲釋。	
政治犯進入綠洲山莊後，身上物品必須交由獄方保管，現款要存在警備室，轉交福利社，由福利社開出存款單，政治犯使用購物點券購物。	頁 392-393
綠洲山莊有二個廚房，一個供應獄方人員飲食，一個供應政治犯飲食。	頁 393
大專畢業之政治犯不用上課，每月要寫一篇論文。高中以下政治犯要上課。	頁 393
鍾謙順到綠洲山莊不到三個月，就擔任理髮外役，可在圍牆內走動。 幫施明德理過髮，在此之前，二人已六年不見。理髮結束，施明德偷偷給鍾謙順十元的點券。 鍾謙順也幫李振山、李國民、孟照三、王繼視、吳約明、劉天照理過髮。	頁 395
綠洲山莊的受刑人，在鍾謙順進去時，有十八位已被關二十五年，健康狀況幾乎都很差。	頁 396
洪武雄是警校畢業，受派特務工作。1970 年彭明敏出境後，洪武雄受派跟監謝聰敏、魏廷朝，洪武雄因與謝聰敏有親戚關係，加上反國民黨意識，反而是去跟監特務，將特務的跟監計畫告知謝聰敏，讓謝聰敏可以擺脫監控，去找鍾謙順討論。 洪武雄在 1975 年獲減刑出獄（這與洪武雄本人回函說法牴觸）。	頁 396-397
黃華的姊姊從巴西回台灣探親，都不敢去綠洲山莊探望黃華，因為特務會找麻煩。黃華的母親去探視過黃華幾次，也常寄食物給黃華。	頁 402
施明德出獄後，曾到綠洲山莊想探視鍾謙順、王幸男，獄方拒絕，表示三等親內才能通信、探視、送東西。	頁 404
鍾謙順在綠洲山莊四年，妻子去看過他二次，面會過程禁止使用台語，但鍾謙順妻不會說北京話，獄方要鍾謙順五歲的孫女翻譯，後因實太荒謬，獄方准許鍾謙順妻講台語。	頁 41
國際特赦組織曾到綠洲山莊訪問，獄方要求政治犯不准出外走動。國際特赦組織到訪，沒看到任何政治犯，巧遇洗衣	頁 409-410

	部要回去休息的政治犯徐文讚、莊信男，得知綠洲山莊有二十三名政治犯已被關三十年以上，健康狀況不佳。待國際特赦組織離開後，莊信男被獄方關進單人房。	
	鍾謙順理髮時，王幸男、楊金海號召要在國際人權日絕食紀念。綠洲山莊一百多名政治犯，有三分之二的人願意參加絕食三天。1979年12月10日開始絕食，獄方緊張。後得知是王幸男、楊金海所發起，將二人關在獨居房，楊金海因嚴重胃潰瘍，隨即被放出，王幸男持續絕食。這是綠洲山莊首度集體絕食。	頁 406-407
空間	鍾謙順剛進綠洲山莊時，房內有抽水馬桶，馬桶邊有小空間可沖涼。十五人一間。	頁 392

書名：台灣人權報告書 1949～1996

著者：魏廷朝

桃園縣：朝陽雜誌社，2007。

類別	內容	出處
歷史	陳石奇在被移送綠島後病死。	頁 61
	1975 年 5 月，國防部覆判，蔣海溶、李李世傑改判無期徒刑，12 月被移送綠島感訓監獄。蔣於 1978 年 6 月，因另案被送回軍法處看守所，7 月離奇自殺。	頁 61
	馬正海 1975 年 12 月移送綠島。	頁 62
	1982-1983 年間，至少有六名在綠島感訓監獄與綠島指揮部新生大隊服滿刑的受刑人，因找不到保證人或其他理由，而被強制送入台灣省政府社會處所屬的綠島教養所（仁愛之家綠島安養所）。白天雖有固定時間可外出，但綠島交通不便，事實上等於被囚禁。	頁 121
	1987 年 3 月 9 日，綠島感化監獄以保外就醫方式釋放陳明忠。3 月 13 日，楊金海也以同方式獲釋。	頁 130
	1987 年 7 月 14 日，解嚴前一天，綠島監獄釋放賴明烈、劉國基、呂耿沛、馬名山、鄧文華、許南谷。	頁 130
	1987 年解嚴後，王幸男、白雅燦、張化民、徐肇宏、黃世梗、鄭貞通、林榮曉、念昭南、陳國勳、顏瑞琪、羅穗雨、郭越文、達飛、莊安田、鄭文王、郭祥興、顏正惠、戴華光等人從綠島感訓監獄被移送到綠島崇德司法監獄。	頁 131

文名：在綠島政治犯被國民黨外來政權摧殘迫害其悽慘苦難實錄  
著者：楊金海

類別	內容	出處
歷史	楊金海與顏明聖、王幸男一起搭小飛機，於 1977 年 4 月移送至綠島。綠島機場到綠洲山莊沿途戒備森嚴。	頁 9
生活、管理	楊金海到綠島後，自己排課程，每天要念十六小時的書。內容有各種法律、歷史、傳記、英文、日文，並寫毛筆字、畫圖，共完成四百多幅畫作。	頁 11-12
	楊金海因嚴重十二指腸潰瘍出血休克，由綠島送陸軍 805 醫院台東分院治療。監禁在押房內，有憲兵全天看守。後因病情嚴重，轉送陸軍 805 醫院花蓮總院治療，住在精神科病房。綠洲山莊政治犯王幸男、林家田也被送到陸軍 805 醫院花蓮總院治療，與楊金海一同住在精神科病房。	頁 4
	綠洲山莊政治犯如要看診，每週登記一次，醫官會來看診，但是隔著鐵門看診。醫官是蒙古大夫，不會寫英文病歷，也不會聽診。無論病症如何，發的藥都一樣。	頁 5
	綠洲山莊之押房內有沖水蹲式馬桶，其便池功能有：上廁所、洗碗、洗衣、洗澡。因此，便池刷洗得非常乾淨。	頁 6
	便池水常溢流至地板，致積水不乾，臭水難聞，兼滋生蚊蟲、蟑螂、老鼠、蜈蚣，環境惡劣。	頁 6-7
	楊金海睡覺，會用二十支原子筆鋪於地板上，臥在原子筆上，鍛鍊個人意志力。	頁 7
	絕食： 每年 12 月 10 日世界人權日、林宅血案、陳文成博士遇害。皆發動過絕食，最多七十餘人，最少四人。楊金海利用放封時間連絡政治犯一同絕食。 人權日那次絕食，參加者為楊金海、白雅燦、洪維和、鄭榮和。	頁 7
	楊金海妻蘇和英曾到綠洲山莊面會。一次帶著楊金海四哥楊金化的衣服給楊金海穿，楊金海把哥哥衣服穿在囚衣外。楊金化在林宅血案當年 3 月 14 日，於香	頁 9-10

	港遭國民黨特務殺害。	
	楊金海女兒楊慧吾有次來綠島探監，抵達時已過面會時間，獄方堅持不予面會。楊慧吾在南寮過夜後，隔日在大雨中徒步走至綠洲山莊面會，只有幾分鐘的談話時間。 楊金海大哥楊福登、七弟楊松江都曾去綠島探視過楊金海。	頁 10
	楊金海因嚴重十二指腸胃潰瘍，在楊金海妻蘇和英前來探視時，打著點滴去面會。當時楊金海正因林宅血案、陳文成命案絕食抗議，在提及絕食時，憲兵立即斷電源，強押楊金海進去，並因針頭刺穿皮膚，血流滿身。楊金海妻蘇和英大聲哭叫。	頁 10-11
	楊金海七弟楊松江有次面會時，楊金海趁戒備稍鬆懈，把自己記錄在安坑調查局訓練所所遭酷刑之「十九種酷刑」轉交給楊松江，楊松江回家後，透層層轉送，交給國際特赦組織。	頁 11
空間	楊金海曾被關在獨居房，小窗開在八尺上，無法攀窗外望。獨居房窄小，又暗又臭。在獨居房時，每日有半小時放封時間。	頁 8

文名：火燒島

著者：柏楊

國家文化資料庫

[http://nrch.cca.gov.tw/ccahome/website/site4/BY\\_Collect/b9000b2/b204/cca220003-li-wpkbbyb9000b2040037-0525-u.xml](http://nrch.cca.gov.tw/ccahome/website/site4/BY_Collect/b9000b2/b204/cca220003-li-wpkbbyb9000b2040037-0525-u.xml)

類別	內容
生活、管理	<p>柏楊在被移送至綠洲山莊的過程，監獄官命令政治犯交出身上所有的香菸。後來在登陸艇上，同情政治犯的憲兵有遞香菸給政治犯。</p> <p>綠洲山莊監獄長也表示：「不管你們過去受到什麼優待，本監獄絕對不許囚犯吸煙。」</p> <p>事實上，綠洲山莊政治犯沒有一天斷過香煙。</p> <p>柏楊的讀者，戒護班長郭英私下拿菸給柏楊。</p> <p>台北《大華晚報》董事長兼中國廣播公司副總經理李荊蓀，因周至柔與蔣經國之政治鬥爭，而被誣指為共匪，獲判十五年徒刑。</p> <p>模里西斯共和國公民徐瑛，擔任模里西斯《華文中央日報》總編輯。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建立後，赴北京就讀北京大學。1967年徐瑛代表報社前往東京購買印刷機，路過台灣，與世界各國華文報紙負責人一齊接受蔣介石召見。次日隨被警備司令部逮捕，判處有期徒刑十五年。</p> <p>徐瑛在在十五年間，從未有任何接濟。國民黨政府要求徐瑛放棄英籍護照，為徐瑛所拒絕。</p> <p>林震廷原為聯合報記者，在採訪劉自然命案的群眾抗議事件中，被情治單位從照片中指認出來，被判無期徒刑。</p> <p>服刑期間，林震廷幫監獄長官執筆，處理升等考試、升官考試、年終考試及讀訓心得（蔣介石訓詞）等事務，而且全部奏效。</p> <p>黃恆正藏有反動書籍，而被判有期徒刑十二年。他有極度嚴重的神經衰弱症，遂要求柏楊晚上不要看書。為回報柏楊，黃恆正把柏楊的《中國人史綱》謄寫備份。</p> <p>黃英武在書報攤發現蔣介石 1927 年之著作，宣揚聯俄容共，稱讚蘇聯與共黨，於是買回傳閱，因此被判刑十二年。</p> <p>在獄中，黃英武寫了數十封以上的家書，教導他的侄弟輩如何立身持家。</p> <p>施明德在在六區押房期間（第一次進入綠洲山莊），有晚腹痛如絞，大聲號叫，第二天立刻被送到台東八〇四醫院（疑誤，實為八〇五醫院），診察出是急性胃出血，隨即開刀治療。</p> <p>當時的監獄長鄭顯亞派車把施明德送到飛機場，強行拉下兩位乘客，讓施明德得以即時就醫。</p>

書名：「綠島人權紀念園區相關文史資料蒐調暨運用計畫」規劃案期中報告書 著者：台灣游藝設計工程有限公司 委託單位：交通部觀光局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類別	內容	出處
歷史	1970年7月20日，以泰源第二、三期工程費移充綠島另建新監（綠洲山莊）。 1972年4月25日，第一批綠洲山莊政治犯301人，自泰源、台北抵達。	頁 49
	林水泉從景美看守所移至綠洲山莊，移監時做大規模演習。他與基隆市議員鄭天宇鏐一起。林水泉是001號，鄭天宇002號，從南寮登陸。	林水泉口述史整理稿 ／頁 附件二 13-15
	1987年解嚴，王幸男及其他三十六、七人從綠洲山莊移往綠島崇德司法監獄，是綠洲山莊最後的一批政治犯。	頁 附件五 4-5,29
生活、管理	綠洲山莊下午非常熱，林水泉拿水往牆倒會冒煙。 綠洲山莊晚上蚱蜢多，要用床單綁在燈下，擋蚱蜢。 在綠洲山莊都是關裡面，每日有放封時間。 綠洲山莊冬天常因交通不通而有物資補給問題，因此吃綠豆、豆芽菜。 林水泉曾打過鍾廖權，被罰掛腳鐐一個月。	林水泉口述史整理稿 ／頁 附件二 13-15
	王幸男說明，綠洲山莊的管理，在1985、6年以後，因接近解嚴，國際人權組織也來看過，所以較放鬆，還可看電視；早上、下午放封延長為一小時。本來只可看中央日報、青年戰士報，後也可看中國時報。	頁 附件五 4-5,29
空間	林水泉開始六個月住綠洲山莊樓上獨居房。 林水泉之後調去十五房（四區），與施明德、袁錦濤、陳三旺、陳三興、蔡財源、黃爾尊、陳水泉、李國民同房。	林水泉口述史整理稿 ／頁 附件二 13-15

書名：「綠島人權紀念園區相關文史資料蒐調暨運用計畫」規劃案期末報告書  
 著者：台灣游藝設計工程有限公司  
 委託單位：交通部觀光局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類別	內容	出處
歷史	綠洲山莊自 1976 年 4 月 16 日起，開始出現在戶籍資料上。 歷任戶長（監獄長）為：黃宗中、邱殿川、趙文光、許志雲、張大鈞。 戶籍地址為：綠島鄉公館村 10 鄰流麻溝 2 號。 現改為：綠島鄉公館村 10 鄰將軍岩 20 號 11。 更之前的資料闕如。	頁 12

#### 四、問卷回收狀況

從「五〇年代白色恐怖案件平反促進會」、「台灣政治受難者關懷協會」二個團體的會員名單中，寄發問卷資料，收集各人所住（若住過的話）八卦樓牢房的期間、區域、牢友之相關資料。問卷附於下。

台灣政治受難者關懷協會寄出 190 份問卷，共有 65 份回函。五〇年代白色恐怖案件平反促進會寄出 190 份問卷，共有 66 份回函。232 份問卷，共有 85 份回函。總計 150 份的回函，有 30 餘人曾經住過綠洲山莊，其資料整理如下。

姓名	
所涉案件	
同案人員	
被捕日期	
辦案單位	<input type="checkbox"/> 警備總部 <input type="checkbox"/> 調查局 <input type="checkbox"/> 情報局 <input type="checkbox"/> 國安局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審理單位	<input type="checkbox"/> 警備總部（軍法處） <input type="checkbox"/> 調查局 <input type="checkbox"/> 國安局 <input type="checkbox"/> 軍法局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判決日期	
刑期	
獲釋日期	

在哪些單位被羈押、執行？（有換房也請詳細說明）

勾選	單位	期間	區域、房號	同房牢友
	軍法處看守所（青島東路）			
	保安司令部			
	景美看守所			
	新店軍人監獄			
	綠島新生訓導處			
	泰源感訓監獄			
	綠島感訓監獄（綠洲山莊）			
其他				

留訓、延訓之期間與地點

--	--	--	--	--

\*若有未盡，請在背面補充填寫。感謝配合。

姓名	涉案	同案	被捕日期	辦案單位	審理單位	判決日期	刑期	獲釋日期	綠洲山莊期間	房號	牢友
辛俊明	叛亂	郁耕陸 朱子超 余日新 王效興 劉松雄 趙倉雄 曾成金 陳源鴻 陳偉琪 戴雲吾	1976 1104	調查局	景美	1977 0504	5年	1981 1104			
林中禮	台北青年團結促進會	林水泉 許曹德 顏尹謨 吳文就 張明彰 林欽添 劉佳欽 呂國民 等 18 人	1968 0104	調查局	景美		10年	1975 0604	3年多	四區 9 房	黃英武 林德川 江連井
林樹枝	藏施明德	高俊明 許晴富 吳文 等 10 人	1980 0102	警總	景美	1980 08	5年4月	1985 0512	198011- 198311	三區 9 房	
林樹枝	台灣獨立	丁振隆	1971 0307	警總	景美	1971 07	6年8月	1977 1107	197205 01-197 511	四區 11 房	
林樹欉	台獨	陳泉福 黃茂男 余正男 柯耀光 黃禎義 黃英武 黃恆正 廖正雄 林樹叢 林德川 簡金本 干盛吉 陳啓智 劉炳煌	1968 0426	調查局	景美	1970 0212	12年	1976 0425		四區 11 房	黃華 施明德 林樹枝 鍾謙順 廖正雄 林中禮 林水泉 顏尹謨 洪武雄 劉炳煌 胡能晃 吳華齡 王甫 鄭正成

		邱廣生										呂國民 陳明發 陳三旺  廚房： 王金輝 汪水泉 王德聖 謝秋臨
邱一峰	軍律	高金郎 謝發忠 林明永 王料安		海總 軍法 處	軍法 局	1967	死刑 改無 期	1978	7年	一區		
洪武雄	包庇叛 徒		1971 0323	警總	景美	1971 0817	12年	1979 0323	5年6 月	四區4 房	黃華	
高金郎	意圖劫 艦投靠 廖文毅	邱一峰 謝發忠 林明永 王料安	1963 05	海總 軍法 處	軍法 局	1965 09	15年	1975 0704	197005 -19750 7	一區1 房、11 房	武義德 蘇鎮和 廖啓川 林振賢 施青海 孔文清 王南亥	
張勝濱	台獨	黃紀男 鍾謙順	1972	警總	景美	1972	10年	1981 05	7年	3房	王金輝 劉世松	
郭振純	非法集 會	吳卓異	1953 0530	保密 局北 所	青島 東路		無期	1975 0714	1970	一區	鄭榮達	
陳三興	興台會		1962 0508	警總	青島 東路	1963 0403	無期	1977 0508	1973-1 976	一區	謝發忠	
陳明發	台獨	陳清鍛 廖登囑	1664 0205	警總	青島 東路	1965 0603	10年	1974 0204	1972-1 974	四區		
陳深景	台獨		1974 0512	調查 局	景美	1974 1024	無期	1986 1030	11年	一區 外役 洗衣、貝 殼	徐文贊 連飛	
黃世梗	198304 26中 央、聯 合報爆	黃世宗	1983 1018	調查 局	景美	1984 01	10年	1988 0422	1985-1 987063 0			

	炸案										
黃圳島	八仙山武裝叛亂	陳忠輝 林西陸 張省三	1952 0621	保密局	青島東路	1953 0528	無期	1975 0714			
黃坤能	台灣獨立革命軍	鄭評 游進龍 洪維和 林見中 柯金鐘	1973 1010	調查局	景美	1975	無期	1987 0120	197512 01	二區、三區 區獨區8年 半	黃紀男 邱萬來 林書揚 洪維仁
黃華	台灣政論	單獨	1976 0826	調查局	景美	1976 1008	12年	1987 0530	197704 -1986	9房	林樹枝
黃華	全國青年團結促進會	林水泉 許曹德 等18人	1967 0820	調查局	青島東路	1969	10年	1975 0714	197206 01-197 50714	11房	郭衣洞 林樹枝
楊鴻儒	叛亂、妨害軍機	湯鳳霖	1971 1216	國防部保防小組	軍法局	1972 0823	叛亂 10年 妨害 軍機 3年6 月 合併 11年	1979 0816			黃紀男 黃圳島
溫連章	獨立台灣革命軍	姜啓我 柯文士 林國祥		警總	景美	1972 1229	15年	1984			
劉佳欽	林水泉案	林水泉 許曹德 顏尹謨 吳文就 張明彰 林欽添 劉佳欽 呂國民 黃華 等19人	1967 0824	調查局	景美	1969 1021	10年	1975 0704		四區8 房	施明德 郭衣洞
劉炳煌	台灣大眾幸福黨	陳泉福 陳茂男 余正男 柯耀光 黃正雄 黃禎義 黃英武 黃仁正 黃文雄	1968 0906	調查局	景美	1969 1009	10年	1975 0714	1972-1 975	四區7 房	郭衣洞 林欽添

		廖正雄 林樹叢 林德川 等 17 人									
潘松雄	吳春發案	李榮和 莊勳 黃宗禮 劉慶榮 陳文雄 高金子 余素貞	1978 0927	警總	景美	1979	10 年	1986			
蔡俊榮	羅東陳泉福案，台灣青年幸福黨	陳泉福 陳茂男 余正男 柯耀光 黃正雄 黃禎義 黃英武 黃仁正 等 17 人	1968 0708	調查局	景美	1969 0203	5 年	1973 0708			
鄭正成	蘇東啓案	蘇東啓 等 50 人	1961	警總	青島東路	1963 0925	12+1 6 年	1980 0101	1973-1 978	農耕 外役	
簡中生	顛覆政府	黃連榮 吳義男 劉政雄	1967 0123	調查局	青島東路	1967 0912	7 年	1974 0123	1972-1 974	二區 10 房	郭清淵 洪武雄 邱新德 羅子女 趙子健
簡中生	顛覆政府	黃連榮 吳義男 劉政雄	1967 0123	調查局	青島東路	1967 0912	7 年	1974 0123	1972-1 974	三區 福利社	高波 張庭柱
李萬章	為匪宣傳		1966 1020	海軍軍法處			7 年	1976 0714			
陳洪玲			1964 0118			1966		1975			
王永富		簡慶雲 陳俊清 李繼仁 等 10 人	1949	保安司令部	保安司令部	1950 1205	34 年	1983 0303			
楊金海	顏明聖案	顏明聖 高金財 高忠堅	1976 0531	調查局	景美	1976 0827	無期	1987 0313	197704 10-198 70313	一區 4 房 一區	白雅燦 鄭金和

										15 房	
謝秋臨	台中叛亂案	63 人	1950 0320	保密局	青島東路	1950 1012	無期	1983 03	1972-1 983		
黃廣海			1954 0717	保安司令部	青島東路	1955	無期	1975 0714	1972-1 975	第一區	
楊樹財	知匪不報	李意宗	1956 04	警總	青島東路	1957 12	無期	1975 0406	1972-1 975		
吳俊輝	永泰專案	江炳興 陳新吉 黃重光 張重信 陳正二 廖繼華 吳炳坤 陳春榮	1963 0608	警總	青島東路	1965 0512	10 年	1973 0607	197202 25-197 30607	一區	洪文慶 洪天時 林達三 施明德 陳映真 林華洲 張茂鐘

## 五、訪問紀錄（初稿）

### （一）王幸男先生訪問紀錄

訪問／陳翠蓮、陳儀深

紀錄／簡佳慧、曾章禎

時間／2002年12月3日下午1：30至3：30

2008年2月26日上午10：00至11：30

地點／立法院王幸男委員研究室

台灣人權景美園區

#### 陸軍官校三期生

我出生於1941年，在那個年代經常有空襲警報，市區有很多人都逃到鄉下住，父親也搬到玉井，所以我是在台南縣玉井鄉出生的。我家裡經營藥房，父親是藥劑生，母親是助產士，我有五位兄弟姐妹，在家排行老二。在日本時代，我們家算是知識階級的家庭。

我和施明德、「急智歌王」張帝都是陸軍官校後補軍官班第三期生，當時會去唸軍校，主要也是因為大學聯考不順利，於是就去當兵。在官校時我並不認識施明德，直到日後大家一同參與政治，才知道彼此是同校生。

1970年軍官學校退役後，我二十九歲，打算到美國唸書，當時申請I-20（大學入學許可），旅行社建議我試著申請「留學移民簽證」，俗稱綠卡（Green card）。當時能申請綠卡的人很少，主要是開放給一些國民黨大官的子女到美國唸書，令人意外的是我也申請通過了。我的父母親因為後來經營藥廠事業，必須留在台灣，姊姊王玉安已先赴美國，其他兄弟王嘉男、王和男及妹妹王玉真也在我之後，先後到了美國。

「刺蔣案」是我去美國的前一年發生，我在台灣完全不知道這件事，剛到美國時我寄住在姊姊家才稍微聽到這件事，並聽到朋友們談起如何募款的事，當時覺得很感動。

#### 美國留學茅塞開

到美國之後，由於我的英文能力很差，因此接受學校外國學生顧問的建議，沒有直接到一般學校唸書，而是先到語言學校上一年的課。之後罹患甲狀腺亢進，

導致眼睛下垂，無法開車、看書，因此也無法順利進入大學唸書。當時有五、六位取得醫生、博士身分的朋友便提議要開餐廳，五個人合資並以我的名義開設餐館，不料卻引來移民局找我們麻煩。因為我是以「到美國唸書」為由申請 I-20，移民局認為我違反規定。後來我以「初到美國語言不通，學校建議我唸語言學校，之後因為健康因素才沒有繼續升大學」為由，與移民局打官司，從 1972 年到 1975 年，共打了三年的官司，終於獲得勝訴。

就讀語言學校期間，美國的「台灣同鄉會」經常有集會活動，對於新移民到美國的台灣人，同鄉中有些較熱衷政治的人，都會很熱心地來關心我們，並送些雜誌給我們看，內容包括在台灣無法看到的台灣政府當局抓人、「二二八事件」真相的報導、黨外人士的言論……等。從那時候開始，我的政治意識才開始萌芽，對台灣政治有了真正的認識，開始會去思考台灣前途的問題。否則在我們那個年代，只知道要「反攻大陸」，人家喊戰就戰，從來都不知道到底為誰而戰？為何而戰？也不會去思考這樣的戰爭到底有沒有意義？是否符合台灣人的利益？

過去在國民黨的教育之下，大陸那邊就是共匪，所有反對政府的人，我們都認為是大逆不道，都是壞人，並灌輸我們：國民黨是相當照顧老百姓、有領導能力的政黨。直到我到了美國，才發覺他們講的都是謊言，當時的心情不是「調適」，而是一種「被騙」的感覺，而且是被騙了這麼多年，心中一股怒氣油然而生。

在這段期間，我開始閱讀更多雜誌和書籍，也由於剛到美國人生地不熟，有些台獨聯盟的人也很照顧我，帶我到很多地方遊玩，漸漸有了聚會討論的機會，在討論的過程中，大家漸漸產生「要作伙為台灣打拚」的共同理念。

### 激烈行動為改革

我是到美國兩、三年後才正式加入台獨聯盟，當時加入聯盟的條件只要當事人被認為思想成熟、有獨立思考能力及熱忱即可。當然這畢竟是秘密組織，因此新進成員都會經過一段觀察期。

還沒加入台獨聯盟之前，我便有「採取行動」的想法，因為我覺得台灣若是繼續等待改革，可能遙遙無期，一定要採取比較激烈的革命行動才有可能。採取革命手段是 1970 年代台獨聯盟相當普遍的行動路線，原因也是受到國際間獨立運動影響，當年巴勒斯坦在迦南開始建國運動時，阿拉法特走的也是現在所謂「恐怖手段」的路線，當時也對我有所啟發。另外包括北愛爾蘭的人民，為了追求獨立也採取一些較為激烈的手段，台獨聯盟當時也認為，走體制內的改革不太可能，

因為在當時的台灣，政府當局動輒就要抓人，異議人士大多都得坐牢。

1976年我申請妻兒赴美獲得通過，同年9月，我以「接太太」的名義，從紐約搭機回到台灣，因此在回台灣之前，我便已計畫好了。那是一段相當長時間的掙扎，因為做這件事會是驚天動地的結果，包括自己的事業、家庭等等都得放棄。所以開餐館之後，我也在加州柏克萊大學附近經營超級市場，結束後又和朋友在紐約從事珠寶批發生意，我換工作主要是考慮到我將有行動。

我的炸彈計畫和台獨聯盟完全沒有關聯，因為他們本身沒有這方面的常識，我是軍校畢業的，對於這些武器的製造及使用，反而比他們更內行，所以他們也沒有人可以教我，都是我自己製造出來的。聯盟當初也不知道我的計畫，他們只知道我回來可能想要做些事情，但是對於內容完全不知情，我也不會向他們透露，我雖然有和台灣同鄉會的人來往，大家都是同志，但像這種行動根本不能向外透露，連自己最好的朋友都不能講。

### 製做炸彈很簡單

有人認為我用這種會讓人流血、受傷的革命手段，這是最不得已。我去美國後，知道這些美國留學生希望國民黨能夠改革，結束獨裁統治，但都無效。到了1975、1976年，國民黨又大舉抓人，讓我想用更激烈的方式對國民黨做出警告。對象包括本省人、外省人以及該為二二八負責的人。當年從美國回來台灣，是很大的掙扎，因為我在美國有事業，還要割棄我的妻兒，這是要有一股憨膽的。我認為一定要採取這樣的手段，讓國民黨知道台灣人真的在生氣。

我回到台灣大概一個月的時間，炸彈就是在那時候製造的。對陸軍官校畢業的我來說，製做炸彈很簡單，黑色火藥是最基本的材料，而一般市面上販賣的炮竹便有黑色火藥的成份，在台灣很容易弄到。我買了三大捆的炮竹，在台北火車站後面的信州飯店製造。做炸彈的過程中我一夜未闔眼，隔天早上旅館服務生不斷地敲門，問我要不要女人？過不久又來問我要不要吃什麼東西？實際上他是要來推銷女人。我被煩得不得了，因為整個房間放了很多爆竹，除了危險之外，我也擔心事跡敗露。以當時購買的爆竹數量，應該可以做六顆炸彈，但我只做了三顆。我的頭號目標是蔣經國，但不知道他住在哪裡，無法找到確切的地址，只好將目標鎖定包括彭孟緝、李煥、黃杰、謝東閔<sup>1</sup>及王昇……等共有六個人。我寫了

<sup>1</sup> 謝東閔，彰化二水人，生於1908年，卒於2001年。為首位台籍中華民國副總統，案發當時為台灣省政府主席。

一串的名單包括這六個人，託朋友幫我查出他們的住址，朋友不疑有他，原本準備寄給這六個人。因為我必須一顆一顆把鞭炮的火藥拆出來，裝入便當盒，放滿一盒就完成一顆。等到要裝第四顆時，天已經亮，來不及了。所以第四顆要炸彭孟緝的，就來不及做，是讓我至感遺憾。會選謝東閔的原因是，他身為本省人，在國民黨內擔任這麼高的職位，二二八時他擔任高雄縣長，有躲避。他在國民黨位居要職，一直都沒幫台灣人發言，所以我才選他下手。

我用小刀將《國語字典》內頁挖洞，內放鋁製小便當盒，裡面擺著做好的炸彈，分別以牛皮紙袋包好，於10月9日下午四、五點左右拿到北門的郵政總局，以印刷品包裹寄發，接著我馬上離開台灣到東京。11月20日郵包炸彈案發生後的一個半月，我太太已帶著三名子女赴美。

10月10日三個包裹都引爆，包括李煥的手指也被炸到，李煥在他的書中有提到這件事。其中受傷最嚴重的是謝東閔，他的手掌當場斷掉。黃杰的副官頭髮有被燒到，都沒傷及無辜或第三者，覺得很慶幸。我事前也盤算過，炸彈火力雖然大，但不至於會炸死，最主要的目的也只是向對方示威，如果要置人於死的話，應該就會用TNT（黃色炸藥）。

在整個計畫過程中，我都沒有被人察覺，尤其是在雙十節前夕，在重要的街路，特別是在台北，情治單位佈線相當嚴格，等於是戒嚴狀態。事發後我之所以會被查出來，是因為在紙袋上留下指紋。當時也是自己的假設錯誤，雖然我拿字典去寄時也很小心翼翼，但想到如果戴手套去寄，怕遭人起疑；又想到包裹寄給對方時，應該有很多指紋重疊在上面，不料最後還是被查到一枚指紋。當時伍澤元是刑警大隊主管，由其主管的指紋鑑識科的女科員從所有役男的資料中一一比對出來，而伍澤元也從那時候崛起，說起來他也算是我「牽成」的，包括那位科員，也因此獲得賞金五十萬元。

11月下旬被查出來時，台灣的報紙全面封鎖消息，因此起初我也不知道已被列為重要嫌疑犯。我在國外時曾經問過台灣的朋友，台灣是否有發生什麼事情？但完全聽不到任何相關消息，只知道有一小格的新聞報導，謝東閔先生在拆信時受傷。我的一些美國朋友也透過很多管道去問，也只知道謝東閔應該有受傷，但實際情況不明。其實那時候新聞局長宋楚瑜知道這件事，想要報出來，可能是高層給他相當大的壓力，禁止他報。當時台灣包括電視台的新聞，一定要經過新聞檢查後才能播出。

朋友見我那麼關心台灣的情況，也沒有人起疑心，但美國民間已有傳聞謝東

閔的手被炸傷，所以我太太在 11 月底到美國時，晚上睡覺時還跟我說：「現在台灣很亂，謝東閔的手也被人炸傷了」，我也沒說任何一句話，我太太在那時候還不知道事情是我幹的。

### 無辜親友受連累

我回台灣要接太太去美國時，在台灣的朋友也認為我是回台灣渡假，偶爾和他們聊聊天、泡泡茶，期間都沒有談論到政治，我也盡量不提及。他們約我過年一起到香港玩，我們在香港有一位共同認識的蔡姓友人，我還沒去美國前也去找過他，他是台灣印花布的總代理商。我在回美國前就和這些朋友約好，因為我在紐約從事珠寶業和香港也有生意上的往來。12 月底我姊姊從美國回台灣過耶誕節，她回到台灣後，居然連我在台灣炸謝東閔的事已經被發現的消息都沒有辦法傳出來，雖然她是美國公民，國民黨不敢抓她，但其實已經被軟禁了。

國民黨查到主嫌是我之後，他們所採取的行動就是將我的父親、弟弟，包括我所有的朋友都抓到警總地下室，並到我家裡及朋友的家搜查。所以現在政府要做人權紀念園區，真正要留下來的應該是博愛路的警總保安處，那個地方才真的恐怖，很多人都是在那裡被冤枉、被刑求。像其他的看守所，都是塵埃落定，要生要死都決定好才送到那裡。

12 月底，我在美國陸續接到林金平、莊國瑞、鄭榮燦等三個好友來電，他們叫我的日本名字さちお，問我不是約定好要去香港？我說：「好啊，什麼時候去？」他們說過年的時候，我答應會把時間安排好，過年到香港會合。我沒想到他們也已受到脅迫，要把我約到香港去，事實上他們的電話是從警總地下室打來的，說話內容是警總擬好，要他們打給我。那位蔡姓商人他妹妹也被警總抓去，以此要脅蔡姓商人百分之百配合。而我當時毫不知情，因為我認為政府當局找不到我，否則也不會讓我太太出境，因此沒有戒心，如果當初他們將我太太限制出境，我可能就會知道了。

1977 年 1 月 4 日我到香港赴約，從美國過境東京直接抵達香港，到的時候只有蔡姓商人來接我，我好奇地問：「其他的朋友還沒有來嗎？」他告訴我，晚一、兩天他們就會到，我先來可以先到處玩一玩。之後，他帶我到旅館辦理住宿登記，就在當晚，他陪我到九龍與一位同是從事珠寶生意的香港朋友 David 見面，因為我和 David 有事情要談，蔡姓友人便先行離開。

我們出來時在珠寶店門口遇到我四、五位我爸爸製藥廠的朋友，他們剛好到

香港旅遊，他們看到我時臉色發白，他們在台灣都已經聽說因為我，父親被抓的事。他們說：「你怎麼還在這裡？」聽他們這麼一說，我警覺到有事情發生了。我問他們：「發生了什麼事情？」他們反問我，是真的不知道還是假的不知道？我父親和弟弟都被抓走了，台灣到處都張貼我的照片。他們沒有提到謝東閔，只是要我不要管政治。我回答說：「我是有在關心，可能是有人陷害我。」他們還是一直勸告我，不要管政治，認真賺錢就好，之後就離開了，言談中始終沒有提到謝東閔的事。而 David 當時站在我旁邊，看到我們講話的神情，於是跟我說：「Tom，你好像有什麼 trouble？」因為他曾去過紐約，知道我們有些人除了做生意，也關心政治，所以他問我：「有沒有可以幫得上忙的地方？」我請 David 送我回旅館拿行李 Check out，但是將車停在旅館對面就好，我再走路回房間拿行李，等我從旅館出來時，再馬上開過來接我。因為我知道自己一定被跟蹤了。他有要請我去他家，我要他幫我找間不用辦 Check in 的旅社給我就好了。

### 逃出旅館心茫茫

當我帶著〇〇七手提箱準備結帳退房時，我看到大廳似乎有很多人，櫃台竟然不讓我 Check out，我怒氣沖沖地吼說：「我要付帳，為什麼不讓我 Check out？」女服務生見我大吼，便拿起電話開始講了一堆話，廣東話我聽不懂，猜想可能他們在拖時間，佈置要如何跟蹤我？因為他們沒想到我這麼快就 Check out。過了一會兒，他們終於讓我結帳，但他們沒想到車子就在對面等我，車子開過來時，我便急速地跳上車快速離去。後來我朋友說，那晚台北大地震，警總恐嚇我同學說「你們準備坐牢了。」

當時 David 要我去住他家，但我不想給他增添麻煩，只請他幫我找一家 check in 時不必登記的旅館，剛好他家附近有一家朋友開的旅館，可以安排我住在那裡。安頓好之後已是凌晨一點多了，我開始思考接下來的問題該如何處理？因為這是人生中很大的問題，攸關身家性命，如果逃到美國，當時台灣和美國仍有邦交關係，而我仍不算是美國公民，台灣可以用引渡方式將我逮捕；如果不回美國，類似黃文雄、鄭自才以化名方式逃亡在外，也不是辦法。此外，我也想到這件事到底會拖累多少人？既然已經得知父親、弟弟、朋友都被抓走了，自己做的事情要自己承擔，要以不拖累親友、朋友為原則來處理，因而當下就放棄逃到美國或逃到其他國家的想法。

當天我就打電話給美國一位好友，他是唯一知道我的事情的人，我跟他說，

萬一我有個三長兩短，麻煩他幫忙照顧我的家庭。然而我還是要再求證一下事情發展到何種程度？我一夜沒睡，早上六點四十分左右，我打電話到台灣給一位同樣蔡姓友人，他是香港一位珠寶商的弟弟，我想問他哥哥在香港的電話、住址。他不耐煩地跟我說，他感冒不舒服，請我不要吵他，他不想講話，改天再說。事後我才知道原來他家也被監視了，打電話都有人監聽，連他太太出去買菜，也被情治人員跟監。

這位朋友推辭之後，我只好直接打電話給弟弟嘉男，我問他：「家裡有發生什麼事情嗎？」他否認說，沒有，是有人檢舉我們家製造偽藥，警方前來搜查而已，已經沒事了。雖然我電話是打到家裡，但其實弟弟人已在警備總部，電話是直接轉接到那裡，所有來電都由警總監聽，因此弟弟也沒辦法在電話中提醒我，而我也知道他在胡說一通。七點多，我再打電話給在台中霧峰教會擔任牧師的表哥徐茂雄，心想牧師大概不會說謊，但我沒他電話，是透過轉電話的方式，過了二十餘分才找到徐茂雄。我問他：「我們家裡到底發生什麼事了？」他就直接說出因為我去炸謝東閔，包括我的家人和朋友都被抓走了，之後就沒有再說什麼。我根據表哥和父親的朋友說法，事情大抵確定無誤，當局應該知道主嫌是我，現在只是在想如何將我逮捕。

### 自投羅網機上囚

我思考一番之後認為，香港蔡姓友人應該有問題，但我還是必須找到他，再做進一步的打算。由於當時已感疲憊，小睡到中午才起來，再洗個澡，約下午二、三點我來到蔡姓友人的公司。蔡姓友人再看到我時雀躍不已，他說其他的朋友打電話來說，他們1月7日要先去日本玩，要我們先在台北過境，再轉機到日本。那時我已知道一切都安排好了，隔天1月6日我便和他一起到駐香港的日本大使館辦理簽證、買機票，因為已經要回去了，所以也和蔡姓友人一同吃飯、聊天，當作沒有事情發生一樣。1月7日早上九點多，我搭乘國泰班機離開香港，這班飛機約只坐了六成旅客，而且看他們的神色緊張，一看便知大多是國民黨派來的人。飛機約在十一點多抵達台北松山機場，我在飛機降落錢起身，看到周圍的人都凶神惡煞地瞪我，我跑去廁所把通訊錄都銷毀，再回座，避免拖累其他人。當時機場廣播，為了安全起見，飛機必須進行檢查，請所有過境乘客下機。我出來之後，看到機場的三位朋友臉色蒼白，他們也假裝到機場來接我，然後原本裝做乘客，坐在我旁邊的特務手腳很快地把我抓起來，迅速用巴士將我帶走，在當場的外國

人看到這種場面，驚嚇不已。

至於當局為何不在香港就逮捕我，至今我也想不通，可能是我擁有美國居留權，算是廣義的美國人，若是我失蹤，他們擔心美國方面會有紀錄，因此計劃把我騙到台灣後再逮捕。事後經過被關在警總的朋友證實，當時如果我準備逃走，警總計劃要在香港將我格殺。

### 好漢做事好漢當

我被帶到警總樓上最後一間牢房，陳文成博士<sup>2</sup>也曾被關在那間。我一進牢房後，他們便開始脫下我的皮鞋、皮帶等等，身上沒有其他的東西，四周牆壁都是泡棉，讓我沒有機會自殺。旁邊還有一間廁所，當時有五、六個人在場，其中人扮白臉，誇我有義氣、有擔當；也有人扮黑臉，罵我王八蛋、數典忘祖等等，其他是警衛。我告訴他們：「今天既然我已經回來了，我承認這件事是我幹的，我現在只有一個要求，你們要將我所有的親友放回去，這件事和他們一點關係都沒有。」

接著他們要求我說出整個細節，包括在哪裡買的炮竹？在哪裡買的字典？當我將所有事情交待清楚後，他們都很高興。但我知道這類的罪行一定會被判死刑，不可能讓我存活，我只想交待清楚這件事確實只有我一個人做，沒有親人和朋友參與，我心裡也有準備，要找機會自殺。

就在那天下午二、三點時，他們已對我卸除警戒心，我察看一下，在那個房間內唯一能夠結束生命的就是放在廁所角落旁的熱水瓶。早期保溫熱水瓶都是水銀玻璃內膽做的，當時守衛約有十幾個人，他們都會泡茶，所以每隔一、二十分鐘就會有人來裝熱水，那一定是最滾燙的水，我推想，如果將這一整瓶熱開水喝下去的話，一定必死無疑。三點多，我的事情大概都已交待清楚之後，我跟守衛說要去上廁所。一般去上廁所都會有兩、三位守衛跟著去，但我跟他們說：「我的事情都招了，你們還跟著我做什麼？」審問官聽到之後，便跟守衛說：「不要跟了，讓他自己去好了。」

那時正好有人來重新裝過熱水，整瓶滿滿的，我自己一個人去上廁所時，就將整瓶熱水往嘴裡倒，但我不知道人會有「反射動作」，因為會燙，所以整個吐了出來，只有燙到食道、喉嚨、鼻腔和口腔，之後整個人就「碰」一聲倒了下來，痛到昏了過去。我只隱約感覺到他們乒乒乓乓跑過來踢我說：「幹什麼？你在耍什

<sup>2</sup> 美國匹茨堡卡內基美倫大學教授，1981年5月20日返國探親，因旅美期間與黨外人士的關係及批評國民黨政權，7月2日警備總部以有必要說明、澄清為由將其約談。3日清晨，被發現陳屍於台大研究所圖書館與綜合教室大樓之間的草坪上。

麼把戲？」由於剛被燙到，要過一段時間傷口才會紅腫起水泡，但是他們不清楚，認為不要緊，只叫醫官過來幫我擦藥。漸漸地傷口開始起水泡，口腔、鼻腔和食道都腫脹壓迫而無法呼吸，因為快要窒息，我開始在地上掙扎，他們看到我的狀況也覺有異，緊急聯絡三總一位吳姓醫師來查看，他說要馬上做氣管切開手術，插氧氣管進去，否則會窒息，接著就以救護車將我送往三軍總醫院急救。

到了醫院，手腳都被銬在病床上，被注射一根麻醉針之後就不醒人事了。清醒之後約有一個禮拜時間都無法說話，而且氣管切口不斷有膿痰噴出來，噴了監視我的憲兵滿身。過了一個禮拜，為防止上癮，醫院停止為我注射嗎啡，開始服用普通的止痛藥，也稍微能夠說話，我便要求他們一定要釋放我的朋友，他們馬上同意，怕我不信，還叫我媽媽錄音，騙說我的朋友都沒有事，都已經回家了，事實上並非如此。我最好的朋友共被抓走四個，不過最後只有我被起訴，其他人都沒有被牽連在內。

### 國際壓力免死刑

我在醫院住了三個禮拜，也等於在床上被綁了三個禮拜，1月28日出院，1月29日接受軍事法庭宣判。我的自白書都是他們擬好的，雖然他們還有再來問整個事件發生的經過，至於他們按的是什麼罪名，我也不清楚，心想反正死刑就是死路一條，他們要我簽字，我就簽了。不過國民黨礙於國際壓力，當時美國留學生及同鄉會紛紛在《紐約時報》上刊登半版廣告，進行聲援我的活動，而我太太和姊姊也尋求美國參議員的協助，包括副總統韓福瑞也曾關心過我的事情，當時又是美國總統卡特剛發表就職演說不久，他在演說中提及未來人權外交的方向，因此美國國務院也相當關心這件事情的發展，台灣的壓力很大，否則照道理講，我應該要被判死刑，但蔣經國批示的結果卻是判處無期徒刑，令我感到相當意外。

判決後，我被送往景美看守所，在那裡待了三個月，那段時間，因為傷口未癒，仍只能食用流質食物，而每晚除了憲兵，包括所長在內都輪班來當「特別看護」，上面還特別交待他們：「只要王幸男出任何差錯，你們都會遭殃」。如果有機會你們到景美看守所參觀，走到二樓第一個房間，編號是43號，把地上的榻榻米挖起來，會有兩個洞，那就是為了我臨時趕工做的，因為我有自殺傾向，牆壁都用厚海綿包好，廁所也封掉；他們將我釘在床上，可以方便監視我。

當時和我關在一起的是警備總部內部犯錯的人員，除了幫我洗內衣褲之外，也順便當「抓耙仔」，他要將我每天跟他所講的話報告上去。除此之外，因為我所

犯的案子太大，他們深怕出差錯，包括我洗澡、放封、吃飯都沒有特別的限制，反而有特別的待遇。但是和其他的政治犯都沒有接觸的機會，例如我要出去放封，其他的犯人就會被趕回去，完全將我孤立起來。我知道顏明聖住我隔壁房，我經過時就會從小洞丟菸給他。還有一個一貫道的王壽也住附近，是我同房負責監視我兼照料我的鄭姓上校抓的，後來判感化三年；我就說人家是修行人，你們還亂抓，鄭上校說他們妖言惑眾，宣傳改朝換代。

當時景美看守所收容的政治犯有兩種，一種是真的政治犯，包括思想上或是利益上和國民黨不一致的人；另外是牽涉到槍枝的人，那時候黑道最怕調查局、警備總部，只要被查到，一律要被關進去接受四個月審查。

### 送到綠島

4月10日我與陳明宗和黃華一同被送到綠島，我們分搭兩班飛機去綠島，移送過程要釘腳鐐，凌晨五點衝進來釘我腳鐐，跟我同房負責盯我的鄭姓上校也嚇了一大跳，以為要被拖出去槍斃，後來就哭著抱我，要我保重。押送過程，還故意繞從安坑刑場，讓我以為是要去槍決。我在綠島被關了十三年五個月，到那裡身體狀況比較好，體力也恢復了。但4月21日，他們就對我父親下手了，父親騎摩托車被卡車從後面撞倒，兩條腿因此斷裂，從此以輪椅代步。

到了綠島，我所有的通訊都被切斷了，包括太太和弟弟的信件都被獄方扣留，直到7月，我才收到太太寄給我香港《星島日報》有關我父親車禍的報導，當時心裡很難過，但也沒有辦法。

當時綠島監獄約有三百多名政治犯，經過瞭解，才知道在那裡被判無期徒刑，坐了二十多年牢的約有三十幾個人，也沒有假釋的機會。其實在綠島大部分政治犯都很可憐，絕大多數都是被冤枉的，例如「問蔣案」的白雅燦<sup>3</sup>，他哪有什麼叛國意識？他不過是個書生而已，但也被判無期徒刑。而陳明忠是以前的老政治犯重新回籠，他也不過是看了一些中共的禁書，這樣也被判了十五年。

當時我心想，一生可能就要在這裡結束了，心情反而靜了下來，想趁這個機會看看書，調養身體，不要再去想其他的事情。但是後來慢慢覺得獄方管理的方式，有些不太妥當的地方，例如不讓我們看自己的書報。有時大家為爭取權益也

<sup>3</sup> 白雅燦出身政治大學法律系，中學教師。他在1975年10月發表競選立法委員聲明書，向蔣經國提出公布私人財產，繳納遺產稅的情形，將女兒、女婿從美國召回台灣，徹查三子蔣孝勇用權勢轉學台大的事件，解散中華民國國民黨黨營事業等二十九項要求。以「顯然企圖鼓動叛亂情緒」為理由，被科以著手實行叛亂罪，被判處無期徒刑。參魏廷朝，《台灣人權報告書》，（台北：文英堂出版社，1997），頁100。

會和獄方發生抗爭，但獄方還是實施非常高壓的統治手段，尤其是1979年高雄發生「美麗島事件」，整座監獄的管理氣氛很差，雖然音訊全無，但我們察覺得到台灣一定發生事情了。

我們成天只能關在自己的牢房看書，晚上可以出來看電視，慢慢地我們也向獄方爭取延長開放時間，尤其是讓那些年紀較大的政治犯看他們喜愛的電視連續劇。另外我們一個禮拜約要上兩次課，獄方會請政工幹校的人來上課，我因為不喜歡去，上課心得報告的成績都是零分。會去上課的人也是心存一點希望，因為有鑑於作家柏陽刑期到了，獄方卻沒有放人，將他繼續留在綠島，有人就擔心如果成績不好，可能無法被分發到土城仁教所。土城仁教所是政治犯最嚮往的地方，因為能到那裡表示有可能會被放出去。

在綠島的受刑人的意識形態分為白和紅兩派，白派的人主張台灣獨立，比較有台灣意識；紅派的大多是早期被共產黨吸收，或是參加讀書會等組織，或是來台灣的軍隊中，有傾向共產黨思想的人。至於哪一派的人較多？若以案情大小來分，例如「林水泉事件」、「蘇東啓事件」都是屬於白派；若是以人數來看，晚期留在綠島的政治犯是以紅派的人較多。兩派的人有時會因為政治立場不同而鬥嘴、吵架，有時候講到省籍問題，甚至會打起來。其實早期的統派和現在的統派有點不同的是，在30年代的世界潮流，大家都在尋找一個新的政治制度，因為資本主義有其缺點，馬克思主義正是一個新的潮流，當時有很多人受到這個思想的影響，所以早期的統派比較有理想主義色彩，現在的統派則較屬於大中國沙文主義思想。

我被關在綠島那段時間，最痛苦的是心情上的煎熬，想念父母、妻兒是最痛苦的一件事。當時妻兒沒有辦法回來台灣，只有偶而接到小孩寄來的信件，頭幾年我會不斷地想他們，直到後來幾年，痛苦的感覺才慢慢和緩，當國民黨准我太太返台奔喪，夫妻再見面，已整整十年。

### 返台奔母喪 為父喪問題絕食抗議

我媽媽過世時，因為在美國的朋友有透過參議員向國民黨施壓，所以蔣經國同意讓我回去奔喪，我就回去台南太平境教會參加喪禮，教會整條路可以說是戒嚴以待。警總之前希望我是可以不要上台致詞，不過我是長子，怎麼可以不說話？他們就跟我談條件，說即將減刑，若我同意不致詞，可以考慮給我減刑。我很堅持要致詞，因為那是我的媽媽，親屬這麼多，我怎能不致詞。過二年，我爸爸過

世，他們就要我帶腳鐐，準備污辱我。我問我媽媽過世時我回去都沒帶腳鐐了，那次也沒出任何問題，爲什麼這次反而要帶？那時候黨外勢力也更膨脹了，他們以局勢容易失控爲由，要我帶戒具。剛好那時鄭南榕自殺。在鄭南榕出事前二個月，他有寄一本書給我，上寫著「焚而不毀」，我以爲是以聖經章節勉勵我。在我爲了不帶腳鐐與獄方僵持時，鄭南榕過世。那時候我已經絕食抗議七、八日了，得知鄭南榕死訊後，我就繼續絕食到鄭南榕入殮爲止。第二十三天，我身體已經太差醫生看我快不行了，指示要強制灌食，獄方就把我上腳鐐，強送去台東，我完全無法反抗。他們給我打營養針、灌食，既然已經被強迫進食了，這樣的絕食也失去意義，不過我還是撐到鄭南榕入殮，共四十三天。

### 多次絕食抗議

在綠島，我絕食過很多次，最配合、撐最久的是白雅燦，只有他可以拼上二週，其他人最多是一週或十天。在我去綠島之前，沒什麼人在絕食，不過有一位絕食大王蔡俊軍，他是成大案入獄。他絕食很恐怖，連水也沒喝，過一週後，整個人就脫水了，直接被抬走。他絕食多次，都是爲了個人權益或是管理問題，沒有什麼訴求。開始有政治訴求的絕食是從我開始，起先大家都很害怕，因爲看到蔡俊軍的樣子，想說一周就死定了。所以沒什麼人敢跟，第一次發動一周的絕食，忘了是什麼事物，一開始的絕食都不長。規模最大的一次，是施明德來那次。他來以後住樓上，我們住樓下，進來右轉的樓下，後來有移房，我們這些重犯被移去樓下獨居房。施明德在我們樓上，他來我們也知道，很想關心他。我們只能靠外役爲他送飯、剃頭時，偷偷問他有沒有事情需要幫忙。或是他在樓上用棉線，把訊息傳到樓下，再經外役傳過來給我們。

有次施明德說要相約大家以絕食方式聲援人權日，約好兩週，這是破紀錄的，我串聯了十多人聲援。整個過程只有我跟白雅燦堅持到底，其他人多是贊助幾天。楊金海大概是支持一周，因爲他有胃潰瘍。這樣大規模的絕食，外面似乎也知道了，獄方也會緊張。過了兩個禮拜之後，施明德自己繼續絕食下去，因爲他想藉此被送回台灣就醫，讓我覺得有點被騙。可能獄方也覺得放施明德在綠島會興風作浪，趁機把他調走也好。差不多到第二十天，他就被送回台灣，從此就沒有再回到綠島了。

我去綠島的時候，管理已經較寬鬆。報紙不能看，寄來的信，提到政治會被

剪掉，飲食是我們自己管理、自己種菜、自己煮，省去許多剝削，所以比較起來，還算可以。運動方面，我們有爭取早上、下午的時段，他們也都有放寬。在那邊每週都要上課，由退役將領來禮堂授課，結束後還要撰寫心得；我是唯一一個拒絕上課的人，所以也不會有分數，因為我不想接受那種教育。所以之後幾次減刑、假釋，我也沒機會。

在綠島期間，只有我弟弟能夠來看我，我妻兒都在美國無法返台。剛好在我母親過世，大概是十年的時間，我才見到我妻子。後來回想起來，這樣反而少了很多麻煩；其他政治犯，每當妻兒來探望後，都會難過個一、二十天。我是完全被切斷，精神上的負擔反而比較少。國民黨當時也很過分，1980年代初期，美國前司法部長克拉克（Ramsey Clark）來綠島要探視我，我都不知道；獄方謊稱王幸男拒絕會客，並說他不是動物，不是要給人看的。有官員來，我們也都被隔離，無法交談。像是監察委員洪俊德有來看我，他也只能看一下就走，知道我在綠島有書可以看。在綠島除了政治類的書不能看，其他的書都可以看。

我住過很多間押房，我一開始住第四間，四人一間與蔣海溶、李世傑還有一位四川人同房。若是有衝突就會換房，那位四川人一直想打蔣海溶，我爲了要幫蔣海溶，常常與那位四川人吵架，後來也打了起來，最後就換房了。移到對面，之後換去獨居房。

我剛進去的時候，像是林書揚這些人都關二十幾年了，我想說我可能要關一輩子；家屬也不能來看，所以我反而是看開了，精神壓力沒這麼大。我很尊敬林書揚，他修養很好。

我跟施明德面對面接觸只有過一次。有次獄方發現施明德偷抽菸，進去搜查，施明德就大叫獄方打人。不過那個時候，像我跟施明德這種特殊案例，獄方都不太敢動。我們樓下聽到以後，又沒進一步消息，我想了解狀況，便要理髮的外役謊稱身體不適，要我幫他去理髮；分隊長也知道我的目的，就睜一隻眼、閉一隻眼。我就能趁機去跟施明德說話，看到他兩頰疤痕還紅紅的。那是當年張溫鷹把矽膠放入他臉頰，爲他整容，入獄後被取出來所留的疤痕。我跟他邊說邊剪，不小心從他耳朵剪下去。我實際上與施明德的接觸並不多。

我的案件之後，「美麗島事件」可說是最大的案件，除了施明德被關在綠島，以及涉案程度較輕的林弘宣被關在警務所附近之外，美麗島其他涉案人都沒有被關在綠島。最主要的原因是要把他們和施明德隔離，包括張俊宏、姚嘉文、黃信介等人都被關在台北看守所，也是一人一間，也有電視，待遇算是很好。林弘宣

是美麗島受刑人中最受欺負的人，送來綠島後受到嚴密隔離，獄方不給他信件、也不給他衣物和棉被，有一次他還趁吃飯的機會，傳來字條告訴我他很冷，獄方也沒有配衣服和棉被給他，經過我要求見典獄長後才配給他。施明德送到綠島時，被隔離在二樓。當時約有三、四個人被關在二樓，其中有一個人發瘋，一般會被關在樓上除了被隔離，就是已經發瘋或是半發瘋、會胡言亂語影響到其他人安寧的，或是比較搞怪的人。

### 解嚴後移到綠島司法監獄

解嚴後，國防部的監獄必須改組，不能監禁非軍人，我們要交給司法單位執刑。我們都以爲會被移去土城仁愛所，都收拾好行李，準備出發。我是第一批，搭著吉普車，其他人是搭卡車，當我們車子轉進綠島司法監獄時，大家都很錯愕，不敢相信，心情落差很大。那時候剩三十幾位政治犯，他們的戒護科長很兇惡，把我們當一般刑事犯看，給我們下馬威。我請他客氣一點，我們不是一般刑事犯，如果他要這種態度；他態度才轉爲軟化。

我們後來還做一項改革，綠島司法監獄吃的米已經舊到發黃，伙食也很糟，一個月才五、六百元。我們則是比照士兵的九成，伙食比較好一點。在綠島司法監獄看到這麼差的伙食，我們就絕食抗議，我告訴監獄長，這種米就算給一般刑事犯吃也不應該，我們拒吃。沒多久，整個都改革了。

綠島司法監獄裡面的刑事犯，多是在台灣監獄有重大違規的受刑人，送到這邊，就一路打進隔離房，過一陣子才移去同居房。我們跟他們有牆相隔，我們跟他們完全沒接觸機會。隨著不斷減刑，大家都陸續出獄，我等到我在1990年5月5日才出獄，是最後一位政治犯。來接我的是那三位好朋友，我妻子來不及回來。我在綠島住一天，特地環島一周，看看綠島到底長什麼樣子。

### 出獄後投身政治

出獄後我全國跑一趟，看哪邊需要我。當時，發生「反對（郝柏村）軍人干政」運動，我也馬上投入抗議行動行列。對於台灣的社會運動，我不僅是個旁觀者也是一個參與者，慢慢去適應整個政治環境。1993年我才正式參與選舉活動，當時施明德要在台南市參選立法委員，他說需要我這位老難友擔任他的競選總幹事，當年他以最高票當選，選民覺得他爲台灣關了二十五年，是台灣欠他的。選舉結束後我回到美國，1994年陳唐山要競選台南縣長，爲了總幹事人選到底要找

郭倍宏還是魏耀乾而擺不平，之後有人認為我的聲望和輩份較高，便無異議通過由我擔任，陳唐山因此打電話邀請我回來為他助選。當選後過了一年，陳縣長應付不了當地黑道議員，還曾在議場中被拉出去，陳縣長心想我比較不怕死，就請我去擔任縣府機要秘書。他在台南縣長任內做得不錯，成績全國第一名，並且高票獲得連任。本來張燦鎣當選台南市長後，有意挖角我去擔任他的台南市長機要秘書。我跟他說，我和陳唐山的合作模式是，他是董事長，我是總經理，我對縣長負責，各機關業務我會去監督，大事一定會報告，瑣事就不用縣長去管。我還跟張燦鎣約定三個條件：妻子不能參與政務，不能讓親戚任要職，重要決策必須讓我知道。陳唐山原本不願放人，後來也同意我去幫忙，但是在他就職前幾天，我發現他為一群人安排好職務了，違背當初承諾。我就跟張燦鎣說，如果這樣共事下去，我們的友誼將面對嚴重挑戰，所以向張燦鎣辭退。剛好那時立委席次增加，台南縣多一席，我就去選立委，也順利當選。等陳唐山兩任縣長任滿後，表示想參選立委，我就遷回台南市參選。

### 和平改革不流血

1990年從綠島回來之後，我覺得改革是一種和平的手段，可以不流血，也沒有人再受害，民主社會的完成可以靠這種手段；但是慢慢地民進黨累積到足夠的能量而執政之後，這才發現原來執政也是要有力量，也是要有實力的，如果以民進黨現在擁有的席次和實力勉強執政，並非台灣之福。但我們不能因此放棄不要執政，我內心始終在掙扎，是不是要呼籲民進黨：「大家再退回來！」就像在野黨所說的，我們執政的準備還不夠，現在突然治理國家大事，實力、人才、經驗都不夠。我們必須承認，包括唐飛、核四、農漁會的問題，都處理得不好。

如果民進黨在總統大選中失敗的話，要有長期當在野黨的準備，等到累積更好的經驗與儲備更多的人才後，再來嚐試執政，我比較憂心的是中國的威脅，是否容許我們有那麼長的時間？現在台灣國內除了要面對經濟、社會、族群問題之外，最大的威脅就是中國想併吞台灣，時間愈來愈短了，江澤民也說：「統一沒有時間表」。現在台灣處於內外交攻的狀態，而民進黨新一代年輕的政治人物素質不佳也是事實，新的立委，新一代要接班的人，比較沒有革命情感，比較不愛惜得來不易的政權，變成執政新貴。民進黨會因權力的傲慢而腐敗。

我很悲觀地認為，民進黨「再退回來」的可能性很大，因為世界大環境的關係，而且未來國親兩黨整合的可能性愈來愈大，如果國親整合之後，會是一個新

的國民黨出現，過去民進黨所累積的在野實力，包括幾個執政縣市的成績，全部加起來，還是比不過他們。

我盼望民進黨能恢復創黨前後的拼鬥精神，人少也促成不少改革，也發揮在野監督力量，能夠如此，將是民進黨之福。

## （二）高金財先生訪問紀錄

訪問／陳儀深

紀錄／曾章禎

時間／2008年1月17日14：50至16：30

地點／台北市議員顏聖冠萬華區服務處

### 因助選而走上政治路

我生於1941年，身分證上是寫台南縣人，實際上算是高雄人，高雄成長。我沒讀過日本書，1938年出生的大姊就有讀到。我沒念什麼書，父親早逝，家裡在做生意，是跟一位福州人合夥開食堂，他們應該是早就來台灣的福州人。家裡做的生意，我沒幫過忙，我整天就到處跑。

我自己做過生意，賣滅火器、賣香蕉。滅火器是我待過消防隊後才賣的，香蕉則是當盤商，向蕉農批香蕉，催熟後再賣給香蕉行。都是在高雄大寮活動，因為我有個舅舅在那邊。

我是在1976年出事的，1975年的立委選舉之後。當時是顏明聖參選增額立委，<sup>4</sup>我跟楊金海都是顏明聖的助選員。楊金海介紹我認識顏明聖，因為我曾經幫過余登發選舉。我那時候的言詞很辛辣，不過政府的監視也很嚴密，宣傳車在跑，都有人跟，還會開罰單。我那時是負責屏東，前後被開了四張罰單。顏明聖告訴我，如果他當選就算了，如果他落選也自身難保，是保不了我們這些助選員的。所以後來他落選後，我們這些助選員都被抓。罰單指的是宣傳違規單，內容如何刊載，我不是很清楚。當時會計看到我就會說：「高仔，你又一張違規單來了。」

更早之前，余登發選縣長，我就幫他助選，負責照顧宣傳車的音響、麥克風。那次他沒選上，我們還在仁武被軍人毆打，那些便衣軍人騎很高的腳踏車，拿著鍊子，看到人就鞭。我們一路被追打，有民眾看到，拿扁擔出來幫我們解圍，否則我們可能被打死了。這些軍人如果太囂張，被幾個台灣人抓去路邊圍毆後，他們就不敢再出來亂打人了。我跟余登發沒什麼深交，但常常跟他一起吃飯。看他吃飯很特別，一碗飯、一塊豆腐或鹹魚，就猛吃了，他吃完兩碗飯，我一碗都

<sup>4</sup> 第五選舉區，包括高雄市、高雄縣、屏東縣、澎湖縣。

還沒吃完。他吃飯又快又多，但很節儉。他女婿黃友仁是喜歡吃麵，黃友仁在1972年選縣長我也助選過，那次也是落選，黃友仁的競選對手是白派的林淵源，本來是紅派與黑派比較友好，有一次選舉紅派有推人，擔任旗山農校校長的林淵源也出來，黑派的余登發看他是校長，就改支持林淵源，遂與紅派產生嫌隙。等黑派的黃友仁要出來選縣長，挑戰連任的林淵源時，紅派也改挺林淵源，黃友仁就落選了。

### 因顏明聖落選而成爲政治犯

幫顏明聖助選，算是我正式走上政治路。之前助選還算是小孩子，政治性也沒這麼強烈。余登發當時的選舉口號是「嚴禁賭博、公設賭場」，意即無法嚴禁，不如正式開放，還可以抽稅、管理，創造就業機會。顏明聖參選的是立法委員，空間比較大，所以言辭較辛辣。有批判國民黨，提及二二八，當時另外一位候選人莊文樺<sup>5</sup>就用「寶刀出鞘」形容顏明聖。我當時負責屏東地區，有位黨外的魏益民，也是候選人，<sup>6</sup>有人說他是臥底，他後來也有跟我們坦承，他說不能拒絕，所以有重要的事不能說給他聽，他聽到一定得呈報，如果沒照實呈報，也無法欺瞞。白雅燦也是一樣的角色，他後來是因爲選舉批判蔣經國被抓。我剛到綠島，開門要進去，白雅燦就丟錢、丟菸給我，因爲他知道我跟魏益民很好。魏益民曾經拿黃信介的錢要參選，後來卻退選，理由是父親住院，不過他很怕人家拿這點攻擊他。

顏明聖在1975年落選，1976年當局就開始抓人，顏明聖是5月30日被抓走，黃華是7月28日，我是8月4日。我當時住基隆，黃華被捕，就有人警告我該走了。我當時在魏益民的百貨公司內被捕，那是在漢口街轉角，以前叫做第一百貨公司。我約了另外一位同案的陳明財要碰面，結果沒有碰到面，他成功逃離，沒被捕。我算是顏明聖這邊最後一位被捕的。

### 子虛烏有的案情

我先被押去司法大樓，司法行政部，後來送去安坑的地下室，屬於調查局。我的案子是警總抓的，調查局辦，抓我的人姓范。我有受到疲勞偵訊，一組三人，

<sup>5</sup> 當時同選區候選人。曾當選高雄市議員。

<sup>6</sup> 第一選舉區立委候選人，包括台北縣、基隆市、宜蘭縣。

輪流訊問我，我將近二周沒上大號。最後他們把整疊資料拿出來，問我那是不是誰的筆跡，原來楊金海都指認是我。不過顏明聖資料我都没看過，我跟他算不同案。顏明聖他們是「中島爆炸案」，前鎮加工區內有個中島變電所。肇因於楊金海，他太多嘴，又不知旁人底細，就說得天花亂墜，當場有個軍人，他父親任職於中島變電所，這個姓劉的軍人聽到會怕，就告訴他爸爸，後來從金門情報局檢舉。剛好也有個在日本時代當過日本刑事的人，寫了一份行動策劃，拿來給我們看，之後就車禍身亡，那分資料就留在楊金海那裡。國民黨就用這來成案，第一次逮捕時，只抓人，沒搜到單子，第二次在衣櫥內找到。剛好他們也都有去中島變電所參觀過，就讓國民黨有了把柄。

我牽涉的是另外一案，只有我有，其實也是子虛烏有。案情是說我要跟陳明財偷渡去香港，拿武器挾持華航客機，要脅釋放顏明聖這些人。陳明財確實有類似的計劃，但被我打消念頭，因為經濟、人力、武器都有問題，最重要的是人生地不熟，不了解座艙情況，所以就否決了這個計劃，只是討論偷渡的事。我被抓之初，特務就問我是不是要劫機。我嚇一跳，回答說，我當時是跟陳明財在看報紙，那時剛好恐怖份子劫機，由以色列突襲，成功營救人質。<sup>7</sup>我們就說這實在很厲害，結果就被一個姓辜的高雄人跑去告密。

那個人之前透過我，說想跟顏明聖認識，我就請他來台北。那時我們去第一百貨的十一樓吃飯，有公司經理、魏益民、顏明聖、陳明財、我。我有懷疑兩個人告密，魏益民跟高雄這位朋友，後來我也懷疑調查局有人混入魏益民公司，有人說：「你把資料給我。」跟我後來在調查局也聽到類似的問話。其實我們會被逮捕，不是特務厲害，都是台灣人出賣台灣人。他們知道你在跑路，就假裝幫助你。我們當時就只是說以色列很厲害，可以制服劫機犯，卻誣指我們要劫機，判決書也不給我看，後來我曾把這事告訴黃華，黃華叫我不要再說了，以免我們被認定是暴力份子。

楊金海指認我的部分與中島變電所爆炸案無關，他說我討厭外省人，不會去外省人經營的麵店吃麵，要殺死外省人。其實這是楊金海自己的口號，又不是我的口號。

<sup>7</sup> 1976年巴勒斯坦解放組織成員劫持特拉維夫飛往巴黎的法航客機至烏干達，要求釋放以色列與西方各國所囚禁之阿拉伯游擊隊成員。後以色列發動突襲，展開救援行動，擊斃所有劫機人士，成功營救人質。

## 服刑十年半

我被判決時是在景美看守所。我從樓上看下去，對面是謝聰敏，我在二樓，他們在對面一樓。我在1977年的5月就去綠島了。看守所是五個人一間，我跟兩個外省人一間，一個是我阿姨的老師，福建人，另一位是台南女中、新竹女中、嘉義女中、花蓮女中的三民主義老師徐道星，判感化，他聽判時氣到快昏倒，因為他教的三民主義都是第一名的。在看守所都只能在裡面，放封也是在裡面。我不知黃華在哪間，還有王幸男樓下住另一位同案的高忠堅。我本來也不認識他，是訊問回程我們同車，才知道我們都是顏明聖案的。高忠堅是台南浸信會的。

我判十二年，在綠島服刑到1986年4月，送到土城看守所，1987年1月10日才出獄。土城看守所算是進社會前的再造。我在綠洲山莊住不到十年，即1976年8月4日被捕，1987年1月10日出來，差二十多天就滿十年半。

綠洲山莊的大門進去，從右手邊開始算，分別是一、二、三、四區，一區樓上是五區，依序為五、六、七、八區，中間是圓環、水池、浴室，憲兵住在五區、八區，六區有撞球間、行李間、資料室。一個區就像一個連差不多。

我在綠洲山莊住過四間房間。第一次進去，住第一區第十房。後來不知多久，吃飯的時候，王幸男跟我們同房一位越南水鬼隊的起衝突，後來放封的時候，他們兩位還在爭執，班長與分隊長在那邊調解，我跟一位獨派的黃坤能散步時過去助架，一起跑去打那個越南的，我就被調去醫務室關禁閉二週。出來後，我被調去八房，與王幸男同房。二區是外役住的，楊金海住四房，李世傑住六房，我跟王幸男、蔣海溶同房。蔣海溶是很古意的人。

## 擔任綠洲山莊外役

換典獄長後，全體大調房，我們換去二區住，一區變成徹底的外役監，像是福利社、洗衣房、理髮部、圖書館、貝殼部等，最後一間是木工房。我就在二區當外役，我住一房，楊金海住二房，很小間的獨居房。四房大間一點，是林弘宣住的，六房住王幸男，八房住黃坤能；我自己一個人住一房，床、箱都有。施明德跟幾個精神病患者被關在第七區。

我做外役，負責一、二區的採買，賣東西給獄友，賣的是自己廚房做的東西。在監獄所指的「外面」有兩種，一種是監牢外（仍在圍牆內）稱區外，一種

是真正的監獄區域之外。我只出去過監獄外一次，在大門油漆。王幸男就屬於區外外役，他負責種菜，還是圍牆內。

施明德曾發動絕食，真的有絕食力挺的只有王幸男、黃坤能，另一次是黃華發起；其他有的人絕食是絕食，不過喝的是人參茶。我只能支持一天，再多就無法撐了。我自己在廚房工作，不能說我到時還跑去廚房偷吃。此外，我也是菸蟲，施明德的菸都一度是我供給的，一晚調給他們三包，隔天還是會向我討菸，不管給他們多少菸，他們都拿去分給那些外省人抽。我拿菸是免錢的，輔導長、班長拿到菸都會分給我；他們剛來都很兇，後來熟了就還不錯。他們原也以爲我們政治犯有多壞，接觸以後才發現我們都很好。如果沒菸，就自己捲老鼠尾了。

施明德的菸，我託黃坤能轉交，黃坤能住三區，在施明德樓下，晚上就用黑襪子的棉線垂下來吊菸，他們那邊有負責的外役可以傳話。我只有施明德那區不能進去，樓下四區都可以去，黃華住四區五房，我還去找黃華、顏明聖，要拿煙送他，不過黃華沒在抽菸，就說不用。施明德剛來的第一天，樓上剛好停水，是我提水上去，我想去找施明德說話，就被阻止了。

綠洲山莊的禮堂是我們上輔導課用的，國防部王昇有派三個人過來，作輔導工作，我們有事都可以反映，第一任典獄長任內，每次反映，待遇都可以變好，最後還每晚都能看電視。我們周一、三、五上課，上、下午各二小時，不一定全是政治課程。不過在第二任典獄長任內，愈爭取待遇愈糟糕，後來就去跟王昇告狀，不到一年，該典獄長就調職。第三任也不錯，晚上還會叫我們看棒球。電視設在走廊上，各區皆有。晚上吃飽後可以看，週六下午可以看，後來周六中午後門就打開，要看什麼就自己轉。我們會表決看什麼節目。

先前的新生訓導處跟我們綠洲山莊不一樣，那是勞動的。我們算綠島監獄。管訓隊，算是流氓感訓，也有關政治犯。國防部新店軍人監獄，有個智監，專關政治犯，一個裝甲兵副司令就住那邊。

蔣海溶是跟蔣介石認識，蔣介石不批他的死刑，蔣介石死後就被判無期徒刑了。我接觸到的蔣海溶是非常有修養的人，不知他是後悔過去的錯誤，還是怎樣。因爲黃紀男案算是蔣海溶辦的，我們裡面一位姓侯的一直想挑釁蔣海溶，蔣海溶怎麼被污辱都不回嘴，算是很有涵養。李世傑就很愛跟人爭辯了。蔣海溶是死在景美看守所樓上，被凌虐致死，如果他無罪出來，李世傑也是無罪了。蔣海溶是處長，李世傑是副處長，他們要爭調查局長，被沈之岳鬥下來。

## 台獨勢力單薄

我那時代，台獨案的比較少，其他都是共產黨。有外省人問我：「小高，我們是家人在大陸，沒辦法才做匪諜，你們台灣人做什麼共產黨？」我就說我不知，我是進去才知道台灣人有在當共產黨。台灣共產黨有分二派，一派是謝雪紅那派台灣共產黨，另外是中國共產黨。我進去後才知台灣人有中國共產黨，因為大家無聊會對談，中國共產黨會說，我們一起合作，打敗國民黨，再來選舉，看台灣人要選哪邊；如果台獨贏，他們就支持我們，共產黨贏，我們就支持他們。我也覺得有理，不過問他們說，若是他們贏要怎麼辦，他們就說要把台灣獻給中國，那我就不要了。他們共產黨有一大群，林書揚是老大，還有陳明忠、白雅燦、吳榮元、劉建國。白雅燦他們晚上都會去聽林書揚的教誨，他們都很會做事，很會籌劃。

我們去綠島是從台北搭運輸機到台東，從台東到綠島是搭直升機，在管訓場那邊降落。回台灣是搭螺旋槳小飛機，很不穩，我都快嚇死了。到台東換機，搭民航機經合歡山飛回台北，當時是4月，霜塊都打在飛機玻璃上。我位置都是在螺旋槳窗邊，後來就沒搭過了。

1986年我離開綠島去土城。土城就沒什麼了，像學校一樣，只是不能出去，點名有到就好，可以在裡面亂跑。像黃坤能在一班，我在二班，我們就去打開一班班長的門，班長要我們睡覺，我們找他喝酒。隔天，班長就訓斥不曉得是那三位晚上睡覺不睡覺，還要找他喝酒，要我們點名後去辦公室找他報到。在裡面是天天上課，早上下午各二堂，那邊也有女生。

## 出獄後支持民進黨

我一直都沒結婚。我回來後，民進黨有給政治犯一席黨代表，我們就組了台灣政治受難者聯誼會，後來卻扯到台灣獨立，蔡有全因此被逮捕，我沒被波及到。後來我跟鄭南榕一起運動，第一波訴求是言論無罪，第二波是台獨無罪，第三波是台灣獨立，第四波是新國家運動，新國家運動是黃華在弄的。後來鄭南榕的雜誌登了許世楷草擬的台灣憲法草案。鄭南榕爲了不受國民黨的污辱，不接受國民黨的法律，就在辦公室自焚。之後我就留在葉菊蘭旁，事情處理完，我也走了，剩下阿龍，因爲我覺得不是很適合。阿龍做到9月也離開，有一次我跟葉

菊蘭通電話，他說他都搭公車，因為阿龍也離開，我就再回去了。擔任葉菊蘭司機，在他擔任政務官時也幫他開車，直到 2002 年 3 月，即客委會主委任內離開。待遇上，過得去，錢不多。我剛開始當司機時，身上總是要帶一萬元，葉菊蘭錢不夠時就從我這邊先墊，那時候的民進黨沒什麼錢。後來葉菊蘭擔任政務官時，我年紀已經超過，不能編入體制內敘薪。

我的事業一直做不好。有朋友找我一起合作，就陷進去了。政府的工作我們也拿不到。我們是做 LED 電子顯示看板，一個案子，對方不知是避嫌還是什麼原因，都不敢跟我們談。很多案子都標不到，只能接別人的案來作。我們公司在新店，一塊看板就千餘萬，成本很大。我們曾自己作硬體兼廣告，也是虧錢。我也不敢去拜託人，怕害到別人，所以常常被朋友笑。不用標的，我們才拿的到。葉菊蘭副院長任內，行政院有個案要把台灣打出去，我們公司設計一套「把台灣打出去」的企劃。葉菊蘭有告訴我，他可以把企劃送觀光局，但他不會幫我打電話。後來沒成功，我不太敢說。之後換新聞局辦理，我就放棄了。這麼便宜的價格，只有我們做得起，其他公司去作，不會這麼便宜。但是我不想麻煩人，不敢再提。

顏錦福算我們「學長」，有空我就常來顏聖冠的服務處走走。

### (三) 黃坤能先生訪問紀錄

訪問／陳儀深

紀錄／曾韋禎

時間／2008年3月11日14:20至16:10

地點／台中市黃坤能宅邸

#### 兒時目睹中國軍人劣行

我是嘉義縣溪口人，是一個世代務農的鄉下小孩。家裡通常是種稻、蕃薯等五穀類為主。我生於1954年年出，舊曆年還算是蛇年的11月份。小學、初中都是在溪口讀，初中沒唸畢業就逃學出去闖盪，十六、七歲就瞞著家裡偷跑出來了，跑去西門町當店員。我兵役體檢完，尚未抽籤就被捕了。也因為我被捕時未滿二十歲，所以沒被判死刑，而是無期徒刑。

我參加的組織，發起人有二，林義昌與鄭評。我是經由朋友認識林義昌傳道師，他是長老教會福音宣教會的主任，在北投收留很多盲人，教導他們按摩的技能，是個很有愛心的傳道人。我就在聽他們討論政治事務，我相信他們所描述的國民黨惡劣行徑，可能是我成長的經驗所致。我小時候，家鄉旁的北港溪有外省兵來修築堤防，他們在竹叢旁搭棚居住，鄉民都很熱心，不過這些外省兵很缺乏教養，常常未經同意就闖入民宅內，就連房間也是一樣。後來鄉民也絕不耐，就不愛理這些外省兵了，來找都說不在家，還會帶媒人來強娶我們的女孩子。因為小時候就目睹外省兵的惡劣行徑，所以這些長輩在說二二八事件時，即使我還沒出生，我會相信他們說的。也由於個性反叛，會透露出對時事的不滿，遂成為組織欲吸收的對象。

那時候談政治，其實未必有民主思想，比較多的是鄉土民族情懷，可明顯感受到中國人與台灣人是不一樣的，台灣人應該自己做主，不被中國人管。被關以後，才有機會讀一點書，認識民主政治的理論。

#### 參與「台灣獨立黨」

我是被鄭評、林義昌共同吸收進去的。林義昌當年有參加「基督教反共聯合會」，利用此一身分而有出國機會，也多次帶教會的會友出國。因這組織是國民黨所支持的，林義昌與谷正綱交情很好，出國或是返國都會跟谷正綱見面。林義昌跟廖文毅是表兄弟，他去日本時，參與廖文毅的「台灣共和國臨時政府」；

鄭評則是在日本爲史明所吸收。他們二人在台灣發展組織時，互相吸收，才發現二人在日本分別有參與革命組織，遂在台灣結合起來，一起發展組織。鄭評本身就是林義昌傳道師的教會會友，原本就非常尊重林義昌，就以林義昌爲首發展組織。但是林義昌之後罹患癌症，即使躺臥在病床上，看到我們來，立刻打起精神宣揚他的台獨理論。

林義昌身亡後，「台灣獨立黨」歸鄭評單獨領導後，偏向史明的系統，政章也是類似於史明的組織。我們是透過朋友的方式，去吸收新的成員。我參加了快一整年，中間有很鬆散地開了幾次會，因爲那個環境下也不容許太投入去發展組織。我們是採單線聯絡的方式，所以進展也不會很快。幾次的集會，多是討論理念，與組織的發展沒太多關係。之後我們組織疑似被滲透，情治單位想辦法要使組織實際去運作，這樣才有罪證可辦。所以開始討論很多計畫，例如擬定政章，印製偽鈔來籌措經費，或是暗殺行動。最後檢舉的是賴錦桐，台中的建築師，他高度介入我們組織的各項事務，曾代表組織去日本拜見史明，並主導很多議題的討論。邱永漢回國時，有說海外已無台灣獨立運動，被國民黨拿來宣傳；我們就討論邱永漢可能在那出現，想辦法要懲處他，不過最後也沒實際行動。

### 調查局半夜逮人

我們組織會去全台各地探視成員，1973年10月9日在高雄王子大飯店留宿時，調查局、警備總部、保安處就會同，趁半夜持槍進入飯店逮捕、搜查，再用偵察車押我們至警局留置，分開隔離、訊問，只是威嚇，尙未動手刑求。

翌日天亮，就用普通廂型車送我們到台北，調查局在愛國東路的一個偵訊室。偵訊時有三人在場，一人紀錄，一人訊問，一人在後面拳打腳踢；有時候還要我們拿椅子蹲馬步，稍有鬆懈，他們就打人，等我們受不了想回答問題時，全身顫抖，連站都站不住；可是我也沒什麼好招認的，他們就認爲我在說謊，又挨一頓打。訊問我們的調查人員，有外省人，也有本省人。偵訊期間將近二個月，偵訊結束，在1973年12月送我們去景美看守所。住在押房的時候，我隔壁房住李敖，我們一起放封。國民黨以「懲治叛亂條例」二條一起訴我們，這是唯一死刑。後來我們才知道，政治案件通常在偵訊過程都討論過了。所以調查員都會恐嚇我，此案一定有人被槍斃，我要選擇哪種子彈。

### 在景美看守所住了一年多

我這案共起訴六人，在1975年宣判，鄭評被依「懲治叛亂條例」二條一判

處死刑，我想說我也是死刑，結果是無期徒刑，接著洪維和、林見中也是無期徒刑；游進龍和柯金鐘判十年。景美看守所押房住了一年多，住在九號房。我姊姊來看過我，獄方還會恐嚇我家人，說這是政治案件，在此所有見聞都不能外洩。

判決後，我被移到外役區熨衣部。當時我還認識一位陳瑞華，也是嘉義人，那時有從台南軍監移送十八位軍事犯過來，非常兇惡；而政治犯多是脾氣溫和，加上有些年紀。所以年輕的政治犯會爲了老政治犯出頭。陳瑞華是裁縫部的，就準備拿鑽子要跟軍事犯火拼，或是關上門與軍事犯單挑。軍事犯可能是持有槍械，或是違反刑法的軍人。景美看守所的押房內，政治犯有比較多，外役區的工場會因爲人力需求，從別的軍監調人來，軍事犯就比較多，不過還是略少於政治犯。我有特別接見單，不過都沒用過。我離開景美時，外役區的涼亭已經蓋好，水池內有一尾很大條的錦鯉，聽說是保安司令部移來的。

### 移監綠洲山莊

1975年12月，景美看守所二十餘位「二條一」的重犯被送去綠島綠洲山莊。可能是因爲蔡添壽越獄，更換軍法系統的擔任所長，所以「二條一」的重犯都移送去綠島。蔡添壽與柯文士是在營區外面負責鍋爐，穿的又是私人服裝，憲兵警覺性稍微鬆懈，就被蔡添壽給逃走。移監那天的半夜，每兩個人被五花大綁綁一起，又銬上手銬，繫上繩子，用軍車運輸車，載到松山機場，搭運輸機去台東，換遊覽車載去碼頭搭漁船，沿途都有荷槍實彈的軍人警戒。進去綠洲山莊就出不來了，每週會有醫生進來診療，只有牙齒出問題，可以被帶出牆外，隔壁綠島指揮部的醫務所就診。綠島指揮部就是以前的新生訓導處，後來改爲流氓管訓處。

剛到綠島，吃的米飯還有蟲，第一次吃還不能接受，因爲家裡雖然不是很富裕，但至少也有上甲的田，還是有飯吃，所以看到這麼差的飯，眼淚就快流下來。第二頓就已經沒感覺了。綠島的伙食是自己辦的，剛好有位難友是香港人，很會料理，所以後來的飲食好很多。

綠洲山莊進門，從右手邊開始逆時針算，分別是一、二、三、四區。我在綠洲山莊住了十一年，在獨居房關了八年。一開始我住一區，黃紀男、林書揚、洪維仁、邱一峰跟我同房過，他都在念佛經，李世傑同區沒同房，蔣海溶放封都會遇到；之後與王幸男都住二區，他是我隔壁房，他七房，我八房，最尾端是住洪維仁的老師，我們這排是獨居房，楊金海住我對面，他們是多人房；之後換去三區，也是獨居房，第一間是外役住的，第二間是陳貴興校長，最後一間是有海

綿牆的隔離區。我住第三區的時候，施明德住我樓上，那邊住幾個精神病。

### 絕食、與施明德之關係

我那時候有用黑襪的棉線抽揉成線，託外役送給施明德。如果要聯絡時，我在樓下吹口哨，如果施明德有聽到，就會淋水下來，然後垂下棉線，我去把紙條綁上去。如果施明德要聯絡我，換他淋水下來，我聽到以後就吹口哨回應，我就在窗邊等他用棉線降紙條下來。施明德有一本自白「施明德的政治遺囑」，本來是準備在美麗島出庭時在法庭上說出來，結果聽到林宅血案的發生，就沒發言，直接把「施明德的政治遺囑」交給法庭。那時候要絕食，大家也沒去思考會不會回台灣，我把絕食的計畫抄寫了很多份，到處藏，藏在地板縫內。最早的絕食，是針對人權日，我們要求國民黨釋放監禁超過二十年的政治犯，絕食十日請願，很多人響應，有的是絕食一天，絕食十日的也不少。有次是獄方會在半夜點名，鐵門很重，開關門會製造極大聲響，讓大家睡不著，大家就絕食抗議了。原本絕食比較難，後來大家都會絕食了。絕食要填聲請書，獄方到最後都很怕我們絕食，近中午就會拿聲請書拜託我們放棄絕食，很怕我們不吃午飯。

施明德很多次是為自己的事在絕食，本來官方也不太願意送施明德來綠島，施明德是評估有可能會放人，所以打報告申請調綠島以試探國民黨的反應，如果有要放人就不會送他去綠島了。施明德被隔離，所以每次絕食，都是我在幫忙串聯，我只問要不要參加，不用說一堆理由。有次黃華（住四區）跟我說好，這次長期絕食他參加就好，我留下來做見證，因為是抱著將死的決心，結果黃華被送去醫務所隔離，看著官兵大魚大肉，難友都不在身旁，黃華乾脆咬血管自盡，搶救回來後，官方對他的看管更加嚴格，全天候看管。施明德則是被送回台灣。

施明德喜歡人家巴結他，美麗島時，人家捧他一下，給他幾根菸，他就可以得意地微笑，這樣的影像被拍出來後，要說國民黨虐待政治犯，一點說服力也沒有。他有他的堅持，後來的紅衫軍倒扁，他有透過張茂雄找我，我跟他說，若是要訴諸道德來倒扁，最後反而會傷到施明德自己，要陳水扁下台是不合機制的，就算陳水扁下台，台灣也未必就平靜，國民黨又不會善罷甘休。如果是要陳水扁改革，我就會支持，因為這是陳水扁可以作的。要比道德的話，施明也沒比陳水扁好多少。施明德還算有點小聰明，不過還是不夠周慮。陳麗珠以前也愛提施明德如何，我就反駁他，施明德占一個立委缺，卻毫無建樹，整天交女朋友，是有什麼好稱道的。

林書揚非常有修養，被關在這麼小的空間，天天都在一起，人性在此是最清楚的，有的人會開始攻擊其他人，林書揚一直都是非常客氣。我們這種年輕人就常常爲了老輩獨派被欺負，而跟人起爭執或是助架。後期，到了晚上牢門會打開，大家可以串門子，不同思想的人會聚在一起討論。蘇東啓案的張茂鐘跟我是隔壁鄉，他是民雄人，他們這些有抽菸的獨派去當外役，常常爲了要拿菸，而被屈從於統派的理念，我這種不抽菸的年輕輩就會罵，既然都因爲台獨被關，居然爲了菸而無法堅持自己的立場。

### 卡特上任後管理較放鬆

美國總統卡特上任後，社會風氣解放很多，這一鬆綁就很難再回去了。後來進來的政治犯，都很敢對抗，敢向獄方抗爭。很多抗爭活動，我們都敢做，加上我們也不是出名人物，不會特別被注意到。但是官方也感受到政治犯開始有對抗的力量，就不敢太過份。就連上課，我們也會偷夾書看，教官有意見，我就說乾脆以後不要上課，反正政治犯沒假釋的，如果要送我去延訓，也要等我十五年刑滿才可以，有恃無恐，不怎麼怕獄方。

綠洲山莊只有關施明德那區算隔離區，有在關人，只關施明德跟幾位精神病患，那是隔離區，沒有跟樓下一起放封。放封場有兩個地方，大門口的運動場以及三、四區中間的小廣場，一、二區一起放封，三、四區一起放封，輪流錯開使用兩個放封場。樓上隔離區沒有跟樓下一起放封。有時候官兵在打籃球時，會找我們一起去打。醫務所在指揮部那邊，可能可作隔離監禁，施明德在美麗島前第一次入獄，約 1975 年左右，曾因腰痛，被關在醫務所，要看電視才搬椅子過來這邊坐著看。

我在 1987 年 1 月 20 日過年前被放出來，解嚴之前，因爲解嚴後，政治犯必須改送司法單位的監獄執刑，我們很多人也都達假釋標準，就乾脆釋放我們，我與姚嘉文是同時出來的。我是在蔣介石逝世時減刑爲十五年。每年都會有一整批的人送去土城，只要刑期剩三年內的，就有機會被送去土城「補強教育」我最後在土城住了年餘，那邊就像學校一樣，只是不能出去，管制比較寬鬆。在綠島的時候，因爲太遙遠，家人沒來過，都是趁過年照相寄回家給家人看。

### 出獄後參與社會運動

我出去時也才三十三歲，先回家半年，後就把工作辭掉，去台北投入反對運動，剛好受難者聯誼會在籌組，我就投身其中，接著是新國家運動，後來又參

與林雙不的文化行進。過年的時候來到嘉義中埔，知道父親病重，初二、初三就送去台中榮總，我就去照顧我爸爸，直到他過世。父親不舒服時，希望我可以成家，結婚就有責任了。那時台中市黨部找我當行政組長，薪水不高，主委胡澤男就再多給我五千元。後來我擔任台灣獨立建國聯盟台中辦公室主任，許世楷當時要出來選立委，我希望他們可以培養年輕人出來，維持自己是大老的身分，如果選了沒上會很難看，他很堅持要選，我就辭職去做生意了。台灣民眾的觀念也很奇怪，做運動募不到款，選舉才募得到。

我沒什麼本錢，做選舉旗幟，不過幫候選人處理文宣都有合作廠商，即使我報價便宜，文宣人員也不會有好處得。除非是候選人交給自己太太統籌，那我還有機會說到話。又像王幸男參選立委，不過他在地方已經有人在拜託的了，也輪不到我去做。我自己輔選過，這些想法我都能理解，所以也不會太麻煩候選人。

我故鄉溪口的鄉長劉邦詩曾因案被判刑解職，鄉長辦理補選，一位台中的年輕黨員陳生，中興大學畢業，回鄉參選，他完全不熟地方，找我當總幹事。後來對手灑錢買票，一票買一千，關鍵票一票買二千，我們就知道沒望了。不過我還是幫他營造氣勢，找陳定南、謝長廷來助講，他們雖然不認識，看了資料後都爽快同意，各來助講二次。像陳定南需要趕時間，只要求我們要有人送他去機場。我也找施明德來站台，施明德的助理保證會來，到最後卻一次都沒出現。我們那時辦演講，我們到溪口周圍的民雄、新港去宣傳，也有二千餘人來聽。

## (四) 蔡寬裕先生訪問紀錄

訪問／陳儀深

紀錄／曾韋禎

時間／2008年1月30日13:20至17:10

地點／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四樓會議室

### 高規格的大移監

1972年3月，泰源監獄約三百多位受刑人大遷移至綠島，只有一、二十人沒送過去，這些人是剛好刑期快滿，就沒送了。大概是3月中，從富岡的海灘搭母子艦（水鴨），開進海上的大船，當時沙灘上也用沙包堆了碉堡。船開到綠島外海，水鴨才開出來登陸。

那次移動非常緊張，警戒非常嚴格。之前我們都沒消息，在一個月前，寄放在倉庫保管的私人物品都清出來點查，沒收的沒收，焚毀的焚毀，大家的稿件、信函很多，不給你寄出，也不還你，就燒光了。也發給大家號碼牌，大家原本就有編號，但只有正式公文才在用。前一天命令我們穿制服，這是把軍人制服染黑，早就發了，但平常不會穿。也要我們把號碼牌縫上後背，所以我們大概知道要移動了。

平常晚飯是六點開飯，那天提早到四點。用完晚餐，要我們整理行李，並發下布條，要我們把姓名、號碼牌綁上個人的行李，像我就是莊寬裕、274。晚上十點，大家都很緊張在等待。十一點，才一房一房開牢房，憲兵把牢門打開後，拿槍抵住我們，要我們面牆舉不要動，拿繩索綁住我們的手與腰部，兩人用手銬銬一起。半夜把我們魚貫帶上車，搭無蓬軍車，最後坐二位武裝憲兵。場面非常壯觀，整條山路都是車燈在亮，可能有上百輛，每一輛囚車後就跟著一輛架著機關槍的軍車。

到了富岡海岸，天快亮了。海灘上已有沙包堆好碉堡，架有機關槍對準我們，如同俘虜般。主艦旁也有護艦，空中也有直昇機盤旋。在綠島上岸後，我們原以為要去新生訓導處。一個個唱名上車，才發現有個新建完成的監獄，綠洲山莊。台北來的晚一週，他們有遇到颱風，在海上繞了一陣子才來。

### 綠洲山莊第一個被延訓

台北來的在一區，泰源在四區。我後來被調去樓上六區。包括台北來的，

有被調去六區的才十餘人，我、柯旗化、蔡財源，黃英武。因為沒幾個人，六區的放封是一起放；其他區人較多，就分房放封。我是在那邊遇到林水泉的，柏楊住我對面。我在那邊不長，三個月後就送去新生訓導處留訓。我是第一個送去新生訓導處留訓的，所以監獄長會拿我去跟受刑人恐嚇，若不合作，就會跟莊寬裕一樣「向右轉」進去新生訓導處，而非從大門釋放。大概也因此以為我會很難回來。後來有獄友驚訝我怎麼回家了，我才知道我曾被獄方拿來恐嚇獄友。

留訓是一個一個人送過去，那是第六中隊。新生訓導處當時沒關政治犯了，是代訓職訓隊隊員，分為一大隊、二大隊，一中隊、二中隊、三中隊屬於一大隊，四中隊、五中隊、六中隊屬於二大隊。第六中隊是專收留訓政治犯，其中有三分之二為長期留訓，有的是沒保人，有的是精神有問題，這些人不會吵鬧，都是外省人，沒台灣人。

綠島指揮部是總稱，管整個綠島，新生訓導處還在，只是改了名稱。我去一年左右，他們把舊醫務所蓋成新的牢房，不要讓新生跟隊員交往。有的人不是留訓，算是留用。一個叫張國維的教官，無期徒刑，以前是陸軍大學總教官；梅濟民也是無期徒刑，在圖書館，他們都在醫務所二、三十年了；李長增是無期徒刑，擔任福利社經理。這幾個人，在我們移去泰源時，他們還是留在綠島醫務所，算是長期留用。

### 綠洲山莊管最嚴

之後，留訓的有柯旗化、林金煌、張啓堂、李萬章、鄭清田、張茂鐘、林金煌、王玉江、林晚生、賴振福。第六中隊的管理是依照新生訓導處之傳統，一日上課一日作工，作工是上山砍柴、砍芒草當燃料，去海邊挑沙整理操場；職訓隊隊員是負責到外整修道路，營區內的環境就由新生負責。綠洲山莊是以監獄方式管理，非常嚴格，每個操場就是一個三角形區域，放封區域很小，每日一次，只有十五分鐘，後來才延長到半小時，那邊的水泥地球場，應該是官兵所用，不是政治犯用的。泰源是一日二次，每次一小時，還分一、三、五，二、四、六，下午睡醒到五點，這二、三小時，仁監、義監可輪流用球場，隨意活動。軍監，台灣軍人監獄，在新店安坑，共有八棟，一棟可關六百多人，其中一棟稱智監，專關政治犯，一天只吃二餐，伙食非常糟；關在軍監的人營養多半不良；那邊很恐怖，出過幾次事。伙食最好的，也是在泰源，自己自辦。看守所的伙食應該也有改善，但也比不上泰源。綠島人最多的時候，應該有二千多人，一連大概是一

中隊，一百六十多人，最多有十六個中隊。從 1963 年、1964 年，到最後是 1965 年，綠島的政治犯分批移去泰源。我是在 1963 年從新店移去泰源，那時軍監不關政治犯的，不過警備總部還是有借一個信監，關幾個政治犯，作為調度之用。我們四、五十位台獨案、蘇東啓案的，在 1962 年 10 月就移去軍監，約半年，1963 年 3 月調去台北整編、判刑，就送去泰源了。我們那時不知有泰源，我們是第二批去泰源的，第一批去的，我們都一直以爲他們去綠島。去了以後才知道有泰源。

### 判決沒標準

以前常常先集中在軍法處等待判決，時間不長，半年到八個月就有判決。很少開庭，常是調查機關送來，開一次庭，兩句話就判刑了。早期的更荒唐，連判決書都沒有，跑來押房唱名，說誰幾年、誰幾年，後來大家抗議了。例如一名嚴聖河被判無期徒刑，他另外一位同案江瑞堂，第一次抓進來判一年就出去了，後來又被抓進來就判無期徒刑，他的判決書有提到嚴聖河判十五年。我們看到，就幫他向軍法局申訴，結果上面的回應是說嚴聖河的確是無期徒刑。這是非常荒唐的事。例如有一位武義德，軍法處判他七年，到參謀長那邊改十二年，到蔣介石那邊改無期徒刑。我跟武義德同房很久。

綠洲山莊不擠，六棟，若照以往標準，可以住四千多人，不過才住四百多人，用了二棟。樓上我住的時候，只開放幾間房間，空房很多，每間住幾個人而已。高金財說的是施明德美麗島後入獄的情況。施明德頭一次跟我們去綠洲山莊，但是住不久，就裝病送去台東的醫院，我出去以後還去探視過他二次。1975 年減刑後，規定刑期二年內的，移去土城生教所，施明德也就移過去了。高金財說的已是美麗島後，施明德第二次送綠洲山莊，單獨隔離，還有王幸男。那時候人減很多，也比較寬鬆。1975 年的減刑，讓大多數人都回去了，像施明德這種晚期的無期徒刑改爲十五年後，也才剩二、三年。還有一、二十位沒減刑到的，就留著。有期徒刑的減刑三分之一，大部分都陸續出獄了。高金財是比較晚期，刑期也長，他同案的楊金海在被捕前二天，我第一次跟他見面。

### 泰源事件後再度留訓

留訓的有十多人，後來因政策改變，延訓就不再施行了。延訓早就有了，綠島刑滿，會送去小琉球延訓。後來是因爲泰源的監獄長是位基督徒，沒有實行延訓。是泰源事件後，再度實行延訓。因爲小琉球的職訓隊發生過暴動，解散，所以就留在綠島延訓。

柯旗化比較幸運。我是第一個留訓的，輔導官政治意識很強，對台獨的很苛刻。中間有一位第四隊的隊長調來第六隊，從比較有油水的職訓隊，來面對一群不是精神有問題就是貧窮的政治犯，時有懷才不遇之感，常常發牢騷。當時軍中有很多活動，像是壁報比賽，有綠島比賽，往上是警總東防部，再上是警總，最後是三軍的比賽，這種東西做不完，就找犯人來作壁報。有位林斌，他是詩詞家，寫的好字，我們還有藝專畢業的，所以壁報做很好。壁報比賽獲獎，對官方也有好處，也遇到一位不錯的輔導長。減刑後，福利社的人回去了，福利社想找一名政治犯來。在雜貨部賣水果的林斌結訓出獄後，指揮部要求派人去接，派柯旗化，被打回票，因為我跟柯旗化不能外調。隊長看他派的人被否決，乾脆不派人，水果部就關二、三個月。後來官兵就抗議，指揮部再要求派人，隊長就指揮部指名，指揮部不願，因為指名就得負責，隊長最後還是派柯旗化，柯旗化過去了。柯旗化本人比較悲觀，也緊張，所以在泰源事件後，比較神經質，也跟紅的容易對立起來。例如有次勞動服務，鄭清田在黏貝殼畫，我跟柯旗化也留下來作壁報，我剛好跟柯旗化去上廁所，隊長來沒看到人，鄭清田就說我們去上廁所，隊長就唸說聊天在外面就好，廁所這麼臭。之後，只要我在廁所，柯旗化就不敢進來，他上廁所看到我，也趕快跑走。

### 結訓很困難

延訓沒有期間性。一期六個月作一次檢討，不知什麼時候可以出去。結訓要所有隊職官開會檢討，十多人只要有一人反對，就不通過。隊上檢討，原則上第二期後才進行。若通過隊上檢討，送指揮部，最後送警總。我在指揮部及警總都被打過回票。我被打回票後，大隊的代理輔導長是一個台灣人，他就安慰我，跟我說駁回理由是，在監獄十年仍無法改變一個人，但延訓二年的分數卻很高，所以要重核。他要我忍耐一下，幫我整理資料，列表，算積分。但不要立刻幫我呈報，以免被打擊。我回家以後，才知道結訓是經輔導長與隊長幫忙。因為我家在台中，不過我都在瑞芳。有次家裡寄了紙條給我，那位輔導長來我家三次，他說要找我作壁報，我也沒理他。因為他報我結訓，但在我結訓前就調離綠島，所以我出去後也沒去找他道謝。他來我家後，也不是很高興，就寫了「亡母之痛，應節哀，不要亂跑，切勿被蔡言中，切記，切記。」這別人看不懂，我一看就知道，我報不過是因為一位姓蔡的副指揮官，他是由政戰主任升上來的，我一次報結訓的時候，是台籍輔導長報的，他是花蓮人，學美術的，又督導我，所以替我

說話，但被副指揮官修理。那天輔導長回來的時候，垂頭喪氣，就進房了，我也不敢問。晚上吃完飯，一位預官問輔導長我結訓的事，輔導長連說難難難。原來他被副指揮官斥責，說新生份子最擅偽裝，不要被他們騙了，還說輔導長完全沒警戒。我隔牆有聽到，所以我就認爲我沒辦法活著出去，就把我後事向兄弟交代一下。之後換一位野戰部隊出身的指揮官，姓史，張國維有跟他說前任副指揮官打壓政治犯的事，林斌也算是他官校老學長，反應過這些事。指揮官就不過問了，後來重報我結訓時，他們就幫我說話。後來徐春泰去找輔導官騙錢，順便中傷我，說我在母親過世後大受打擊，要全島大串聯，輔導官才去了解一下，其實沒這回事。

## （五）簡中生先生訪問紀錄

訪問／陳儀深

紀錄／曾韋禎

時間／2008年3月11日17：20至18：20

地點／彰化縣員林鎮簡中生宅邸

### 父親是隱性的政治關懷者

我是南投人，生於1947年。父親在日治時代擔任教師，我被捕時，他在南投中和國小當教務主任。我們家有五個兄弟，兩個姊妹，我是男生排老三。我父親教書常調動，我國小就唸過北屯國小、員林國小、南投國小，之後唸南投中學、員林高中，後來去唸高雄水產。我爸爸沒加入國民黨，他戰後曾充滿期待地與其他教師去碼頭接國軍，看到穿草鞋背鍋鏟的軍人，大失所望，之後就沒加入國民黨的意願了。有人找我父親去台中的軍功國小、北屯國小當教務主任，他不會說北京話，只會說日語，校長一不高興就調走他，所以換了很多學校；那時候學校的工友常常怠職，該種的花木不種，茶水也不準備，我父親就乾脆自己來種。我還有個伯父在當校長，有時候還需要他來罩我爸爸。我父親不怎麼敢談政治，就叫當時在唸初中的我去幫他買《自由中國》、《傳記文學》，在南投的三角公園那邊，有個專門賣《公論報》的書報攤有在賣。

我在唸高雄高級水產職業學校二年級就被逮捕過一次，三年級再逮捕一次。主要是我們同案的黃建榮，他對時局有諸多不滿，在部隊裡面講話又會誇大其詞，情治單位可能是爲了績效，就把相關人員全部給逮捕了。黃建榮是本名，黃連榮是因爲入伍時名字寫錯，就沒改了。黃建榮只大我一歲，影響黃建榮比較多的是吳義男，吳義男是斗六人，說了一些蘇東啓案的東西，不過吳義男比較膽怯，不敢承認，缺乏自信。本案另有一位老師劉政雄，是吳義男鄰居。還有一個老師是吳義男同學，另案處理，只因爲看了一下傳單，就被判三年感化。

### 看守所的「開釋」公文

我們在一九六七年被逮捕，我那時還在唸高中，因爲家裡兄弟多，父親薪水又有限，一個月九百多元，公立高中一學期註冊就要四百多，私立學校要一千多元，無法讓我唸私立學校，所以我晚幾年考上公立高職才去唸。

我與本案連結並不多，我應是被刑求所隨口供出的。我的台獨思想是進景

美看守所才吸收到的，影響我最深的是詹益仁，他後來在西螺重病時，我還去探望他。在景美看守所外役區，比較多是台灣人在碰機器，張明發就很會修理機器。

我在青島東路看守所住了快一年，那時候正準備要遷移景美，我們每天都要忙拆除、搬運木塊的事，那些木塊可能都被長官運去偷賣了。我那時候天天在燒鍋爐，拿舊文件在燒，有看到一張保安處的卡片，在1953年7月19日槍殺了十多位醫生，不過寫的是「馬場町開釋」、「台北橋開釋」之類的用語，還有鹿窟案的判決書。當我還在看的時候，士兵進來還會斥責我，要我不准看。我是先把鍋子燒熱，再把重油倒進去。那時候蔣海溶、李世傑、范子文、滿富玉也在那邊。拆的時候我們還不知道有景美看守所，只知道會先移去新店軍人監獄，之後我們住新店軍人監獄，每天來青島東路看守所作拆除工作。

我在新店軍人監獄也住了快一年。新店軍人監獄在今天新店安坑黎明路那邊，有個國軍的青峰園，現在整個都蓋得密密麻麻，認不太出來。我當時有看到裝甲兵副司令趙志華，他個子很高，現在大概也八十多歲了。

我在1969年移去景美看守所，住大概三年多。我的判決書是在景美的時候寄回家，那時尚未管制，後來就寄不出了。我出獄的開釋令，我有事先影印一份，結果正本直接被警察局收走。我在景美看守所是住外役區，負責買菜跟裁縫工場，把兩塊布縫在一起。景美看守所的醫務室原先是李節川負責，後來換林金煌，再來就是陳中統；那時候的圖書館是柏楊與丘延亮負責。醫務室、工程隊在另外一側，與我們比較少接觸，所方刻意將我們不同區的隔開。景美看守所一間約住五、六個人，空間算是充裕；青島東路看守所一間住了十四人，非常擁擠。景美看守所的外役有機會出去，買菜是到中央市場，或是與客戶取、交件；穿著自己的衣服跟著軍人一起出去，我曾經穿過職訓隊的灰色制服出去，結果備軍官斥責，所方不希望外面的人知道我們是政治犯，而與我們接觸。想脫逃是有機會，但一來沒錢，也不知該往何處去。

### 綠洲山莊第一批住戶

1972年，我在景美住了三年後就送綠島，那次所方像綁肉粽般把我們五花大綁，兩人用手銬銬住，我跟一個全身發臭的精神病銬在一起，上面還有直昇機，搭上軍車，經麥帥公路去基隆港，很快就上船，我們在海上漂流很久，有人說我們可能在左營，整個移送氣氛就是非常恐怖、詭異。有位海軍士兵在甲板上看到他的老師也綑綁在政治犯之中，嚇大一跳，可能有去向長官請求，後來軍方就解

開我們的捆綁，剩下手銬，我們就這樣被捆綁一整天。那是子母艦，我們所搭的小艇，是置於運輸艦船艙中。綠島無法讓船艦靠岸，軍方就鋪木板，兩邊由蛙人戒護，讓我們走木板上岸。我不知道這邊是哪裡，去過綠島的老政治犯一看就高呼是綠島。我們這批是最早去綠洲山莊的政治犯，泰源去的分配在一區，景美去的分配在二區，有十四間房間，獄方不讓我們混在一起。

綠洲山莊的大門進去，右翼是一區，左翼是二區，右前方是三區，左前方四區，樓上放個人行李，後來有一間福利社開在三區，與現在之標示不同。一區樓上曾單獨囚禁過一位「反共義士」，他當年跑去金門投奔自由，國民黨安排他做幾場演講後，就送來監禁了，由保防個別上課，後來突然消失，也不知被送去哪。從泰源來的施明德，後來曾移到我們這區最尾間。那時候我在福利社，憲兵拿腳鐐給我，要我去給他戴上，我才知道那是施明德，我還秤一下腳鐐，真的是有三公斤重，那腳鐐是鐵管，而不是鐵鏈。施明德銬手銬、腳鐐非常久，只有洗澡可以解開。

綠洲山莊我住過二區 10 房，還有三區福利社旁邊。獄方不希望政治犯去互相接觸，政治犯買東西需要填表，由外役拿給我，我分配完再透過外役轉交給購買者，如果有斤兩上的爭執，我才會拿秤去秤重。能說話的只有周圍一、兩人，像跟我一起做福利社外役的張庭柱，是當年嘉義謝夏命案的律師，他後來去日本唸書，聽說是得罪葉翔之的兒子葉依仁一家人，才被弄進來的。我去綠島十個月左右就調去福利社，在福利社待到 1974 年 1 月出獄。在我之前，刑滿都會送去職訓隊延訓，印象最深的是柯旗化，他本來東西都整理好準備要回家，獄方要我轉告柯旗化，其實他還不能回去，不用再整理了。泰源過去的幾乎都有延訓，不過他們自己可能都不知道，因為這兩邊訊息不相通。我原本以為我也會被送去隔壁延訓，刑滿前一直睡不著，獄方一直保證我可以回家，我都不敢相信。我家人沒來綠島探視過我，因為家境也不是很好，兩個弟弟不管是讀書還是服役，也都很慘，被盯上。本來沒這麼慘，是江炳興案後，我們這些在景美就與他不錯的人，全部都送去綠島。

我在 1974 年 1 月出獄，從綠島搭飛機到台東，票價是 150 元，我身上都沒錢，就請家裡寄錢給我，我拜託獄方幫忙買機票，獄方也愛理不理。與我一起出獄的還有林嘉南，他是一位國小教師。我們到機場才知道他跟我一起出獄。出獄那天近晚飛機才來，因為小飛機沒乘客就不飛，人滿才飛，那時綠島也沒什麼觀光客。到台東後，我搭公路局的客運去高雄，再從高雄搭火車去台中，先去看一

位難友的父母。回到南投家已經是除夕。

### 出獄後遭受情治單位騷擾

我出獄時才二十七歲，因為我哥在員林電信局工作，我就來到員林，在員林找了一家食品工廠工作，情治單位立刻來關切，只工作一個月，老闆就無法聘我了。我在三十一歲結婚，我太太小我九歲，我結婚時是跟林永生借車，他當時與人合資在南投南崗工業區開瓷器廠；我是剛好在那邊油漆巧遇林永生。我結婚前，曾帶我太太去土城仁愛莊看幾個難友，林樹枝、陳三旺等人都在那邊，一起吃了一頓飯，我事先告訴我太太，我有政治犯的背景，要不要嫁給我看他意願。我做過很多事，挑沙、油漆、開堆高機、開貨車、汽車教練，都做不久，只要老闆開始問一堆問題，我大概就得走了。我跟我媽媽說，不要隨便跟人說我在幹什麼，等情治人員來問我行蹤時，我媽都會回答我現在所從事的工作，證明我有正當職業，沒再跟其他人廝混，結果害我所有同事都得作安全資料了。我後來去公路局的中部汽訓中心當汽車教練，教了十年。我有汽車檢驗員執照，一個朋友在苗栗開驗車場，缺一位檢驗員，我在1999年九二一大地震後的10月過去驗車了。驗了三年，我膽開刀，我乾脆先把工作辭掉，讓驗車場可以去找其他檢驗員。之後我就沒工作了，有參加政府在2003年辦的擴大就業方案，薪水是一萬四千多，在大同國中工作。一年期滿後，校方希望我當義工，補貼我油錢，我有空就會去幫忙。

劉峰松是我太太的國中老師，當時許多支持者成立一間非法的大彰化民主電台，拱翁金珠出來當老闆。我太太就去顧機房，後來翁金珠選上立委後，股份轉手讓人了，經過幾次的轉手，現在反為黑道所把持。我家的經濟支柱就是我太太，他們全家都參加民進黨，我反而沒入黨。我大女兒已經結婚，與我女婿住在永靖。我老二是兒子，學土木的，曾去工地監工，不過被要求學開挖土機，他就不想做了。最後他通過警察特考，當警察待遇比他同學優渥多了，讓他願意待下去。不過現在警察瑣事太多，光處理人家家務事就非常囉唆了，如果可以調到鄉下，會單純很多，也有時間唸書，可以準備升等考試。我家的電腦都是我兒子在弄的，他教我用電腦，所以我都會用電腦做影像處理。

## （六）賴明烈先生訪問紀錄

訪問／陳儀深

紀錄／曾韋禎

時間／2008年4月23日14：00至15：30

地點／嘉義市世賢路賴明烈同村友人農舍

### 農家子弟，同情社會底層

我生於1950年，世居於嘉義市的大溪厝，世代務農，在日本時代種植過菸葉。祖父曾擔任過保正，父親是長子，擔負繼承家業的責任，所以祖父留下的田地，主要是父親跟二叔兩個比較大的小孩來耕作。之後幾位叔叔在日據時代都受較好的教育，有的唸嘉義中學，有的唸嘉農。

我父親生了四男一女，大哥是國中教師，二哥任職於人壽公司，姊姊唸到五專，還有位弟弟唸法律，現職律師。

我自小就體弱多病，同時還要幫忙家裡的農事。不過我父親既要求我們要幫忙，還要求我們的功課要好。日子過的有些辛苦，老實說當時對土地的感情「恨多於愛」。曾有國小同學家裡太窮，可能沒剪刀剪指甲，所以每次檢查儀表時，他的指甲是異常地骯髒，我擔任班長，卻會幫他掩飾，後來被老師發現，就責罵我掩護同學。

初中我唸輔仁中學，在那邊我第一次看到抽水馬桶長什麼樣子，也感受德國人蓋房子的嚴謹科學精神。高中我考上嘉義中學，高二時曾在同學家看到《文星雜誌》，深受震撼，開啓了我的眼界。高三的時候，身體愈來愈差，還因扁桃腺炎開刀住院。

大學考上文化建築系，這對我來說是很大的解脫，至少不用在家辛苦下田，身體也慢慢好轉。那時候的我，對社會主義有極大的憧憬，因為我本身就是城鄉差距的見證人，也看過極端貧困的人民，使我能去同情社會底層。那時鄉土文學論戰方熾，當我看到黃春明寫的〈蘋果的滋味〉，我深受感動，因為我的家就是那樣把蘋果切成一小塊一小塊來分著吃。大學聯考後第一次看完的小說是羅曼·羅蘭寫的《約翰·克利斯朵夫》，也對我影響極大。我在大二修了理則學，接觸很多殷海光思想，也對中國近代思想史產生興趣，同時也會跟一些別校朋友討論。中國費孝通針對農村社會的著作，我也去接觸，帕米爾書局一系列的書籍，

或是黎明書局那種反共批判馬列主義的書籍，我都有涉獵。我在待役那段時間，可說是大量閱讀文史哲書籍。

### 思想啓蒙，結交朋友

我曾擔任聆音社社長，這是音樂欣賞性質的社團，認識同案戴華光的弟弟戴國光及劉國基，我後來就把社團交給戴國光。戴國光是英文系的，他們的父親是個中下階軍官，不過他興趣聽搖滾樂，有反戰、反體制及人道主義的思想，有一年戴國光參加救國團的下鄉營隊，到了雲林縣沿海貧困鄉鎮，受到極大衝擊。回來後就義賣自己收藏的三百多張黑膠唱片，去資助那裡的貧困兒童，並辦了一場關懷貧童的音樂會，引起校內教官之高度緊張。

我們那時候也常透過美軍之特殊管道，看被禁演的電影，當時不只禁演有政治色彩之電影，就連純藝術的電影，也會因為太前衛而被國民黨禁演。當時也會去看張照堂等人的攝影展，作品當然都是刻畫社會底層，能激起社會主義思想的。所謂的社會主義，不外乎就是三反：反資、反封、反帝。

我因為對於體制的批判，所以也不去考預官，當兵就被派去當工兵，在六十八師師部服役，負責繪製建築圖，後來去金門負責水庫的興建工程。我是我們軍部唯一二位專業建築人士，所以即使曾與軍官發生衝突，也不會被刻意刁難。我都在軍營看禁書，並透過政大國關所買馬列主義的書籍回去看，後來也因為買書的原因，牽連到一些美國人。我還在金門的一家書店第一次看到《夏潮雜誌》，受到很大之震撼，裡面所寫就是我一直秉持的關切。

退伍後我有跟夏潮雜誌聯絡過，不過我們的案件與夏潮無關。戴華光是我退伍後才認識，他唸中國海專，畢業後去跑船，唸了很多英文書。後來，還去美國讀了幾年亞洲研究。我在1975年退伍，在建築事務所實習三個月後就去建設公司上班，週末的時候就載書去各大學販賣、發展組織。被補時，我是文化建築系的助教。我們曾經幫淡水某候選人助選，在幫他發傳單的時候，順便夾帶我們組織的傳單給民眾看。當時七堵的礦區也爆發過勞資爭議，資方嚴重壓榨礦工，我看的非常難過，就在1976-1977年發表文章於《夏潮雜誌》。

### 與戴華光、劉國基等同時被捕

戴華光在我退伍的時候返國，去美商公司工作，我們都是有革命思想的。我在羅斯福路古亭市場旁、耕莘院附近租了一個小房子，做為我們總部。那時因為美商RCA公司污染案、反越戰、中國文化大革命、保衛釣魚台等事件風起雲

湧、以及美國在世界各地扶植獨裁政權，讓我們決議展開行動。同案的劉國基，是台中大肚出身的農家子弟，出獄後，他再讀台大新聞研究所及中國人民大學博士班，現任北大客座教授；吳恆海、鄭道君是外省人，蔡裕榮是本省人。我們被捕時，戴國光正在服役，所以逃過一劫。判決書所寫的，大致上算正確，只是把我們從化學百科全書抄寫炸藥化學方程式及寫給美商恐嚇信而沒有任何具體著手執行的行為視為暴力恐嚇，簡直是胡扯！也正因為如此，我們這案後來有四人無法獲得「戒嚴時期不當叛亂暨匪諜審判案件補償基金會」之賠償。1977年11月我們被逮捕，先送去警總偵訊，偵訊七天七夜不給睡覺，到最後我都無法排便，後來送去景美看守所等待判決。我們因為有章程、誓言、印刷機、手套等證據，1978年1月8日就宣判了。後來家人申請上訴，所以在景美看守所的押房住了近一年，定讞後被移到外役區，才一個多月就被移監去綠島。

### 囚禁綠洲山莊

綠洲山莊並沒有正規醫生，而我身體原本就不是很好。當時我懷著“朝聞道，夕死可矣”的心情坐牢，有時間就看書，可能因無桌椅導致長期姿勢不良，我脊椎出了大問題，後來也長了骨刺並開刀，現在已成永久宿疾。

我剛到綠島時，住在三區的獨居房，對面就是黃坤能，施明德在本區樓上，他在吊東西傳訊息的時候，大家在樓下互相接應。之後搬去四區，跟李世傑同房過。之後搬去一區，住王幸男對面房。

我曾擔任廚房外役，利用包菜的報紙偷偷接觸外界資訊，不然獄中只能閱讀《青年戰士報》以及《中央日報》。獄方會用禮堂來上政治課，並不定期。每週要寫一篇自省自勉錄，有被冤枉的假政治犯利用這個來打小報告。

我是進綠洲山莊才認識林書揚，他是一位人格者，對於社會主義的思想、理論認識的很深入，思想水平也很高。在那裡，陳映真我沒遇過。

我成為政治犯，讓我家人，特別是我父親很不諒解，他辛辛苦苦供應我唸書，結果我卻當了政治犯。我入獄後，母親因思念我，身體愈來愈差，在1986年初過世，獄方要我奔喪時五花大綁，只能出現五分鐘，還不能說話，我就不同意這種屈辱。1985年，同案劉國基的父親也過世。

### 出獄後的生活

1987年7月14日，解嚴前一天，我跟劉國基一同獲釋。那時候陳映真是人間雜誌的發行人，王拓是人間出版社的總經理，我第一份工作就是在人間出版

社。三個月後，工黨缺人，我就去幫忙了，後來工黨改組為勞動黨。幾年後，我先後擔任過勞動黨祕書長和勞動人權協會會長。我爸爸對我從事政治工作非常不高興，一度要斷絕父子關係。所以我在 1993 年底就辭去所有政治性的工作。

剛好有朋友在天津從事廢五金生意，要我過去幫忙。我想也好，順便看看社會主義在中國的實踐，看那裡的工廠、農村、幼稚園、小學、大學、少數民族、婦權。不過我父親也不高興，怕我有麻煩，一直要我回台灣。

白雅燦出獄後拒領政府的賠償，自己跑去開計程車。白雅燦的妹妹嫁給成大案的政治犯吳榮元。這幾年我住嘉義比較多，主要是為了陪我父親，憑著我在綠島擔任廚房外役的經驗，可以煮飯給他吃；他身體愈來愈差，最後身上也插了好幾根管。原本我父親也不太想跟我說話，等我 2003 年結婚後，他終於跟我無所不談，直到 2007 年底過世為止。

同是難友的陳菊、王幸男及王曉波等友人，都很積極為政治犯爭取權益，令人感動。不過「戒嚴時期不當叛亂暨匪諜審判案件補償基金會」的運作模式讓我很不滿，他們有個審查小組負責審查，若不認同審查小組決議，要經三分之二的董事決議，才可以推翻。我們的案子其中四人無法獲得賠償，後來改向行政院提訴願，但是行政院訴願委員會也沒通過，這讓我非常質疑民進黨政權的轉型正義，到底落實了多少。後來我弟弟有幫我們打官司，高等法院判定我們勝訴，但基金會不服，再提上訴，目前仍在最高法院更審中。

## （七）前輩重訪綠洲山莊綜合紀錄

受訪者／林水泉、高金財、黃華、蔡寬裕、簡中生

訪問／陳儀深、曹欽榮

紀錄／曾章禎

時間／2008年3月25日、26日

地點／綠島綠洲山莊

### 黃華兩度進出綠洲山莊

我第一次進綠洲山莊是1972年，因全國青年團結促進會案，來綠洲山莊之前已在台北服刑四年多了。第二次是因為我擔任《台灣政論》雜誌副總編輯，當局說我利用《台灣政論》雜誌散佈叛國思想，宣揚台獨，因有前科，本用二條一起訴，後採二條三判決；1976年被捕，1977年4月被送來綠洲山莊。

第一次來是景美看守所整批約一百五十餘人，從基隆搭船過來，因為海象不好，船隻就在左營過夜。移送過程是兩人綁在一起，有上手銬，沒上腳鐐。第二次來的時候，我與王幸男、顏明聖、楊金海四人，用兩架次小飛機移送，八個軍人押解兩位政治犯。

第一次來的時候，綠洲山莊還不算完全蓋好，不過比在景美好一點。在景美，每天只有二十分鐘的放封時間，還常常因為下雨取消，一年平均只有一百多天可以放封。綠洲山莊有兩次放封時間，早上、下午各一次，每次四十分鐘；晚上飯後可以打開牢門看電視，每一區都有一台電視。兩次來都可以看電視，第一次來的時候就能看電視，一個房間關十五人；第二次來的時候更輕鬆點，因為政治犯已經剩下幾十個，每個房間只關三、四人。

我第一次離開綠洲山莊是1975年，因為蔣介石去世減刑，那時先搭船到台東，往南、往北各有一輛大客車，搭載政治犯回去。第二次是刑期剩下一年多時，送我們去土城生教所，我後來跟黃信介、張俊宏、顏明聖同一天出獄。

### 高金財曾出大門刷油漆

我是因為顏明聖案被捕，之前被關在景美看守所，1977年在一路戒備下，從基隆搭船到台東，轉搭直升機到綠島。我剛開始住第一區，後來我被調到二區當外役。1980年，我被派來大門粉刷油漆，這是在綠洲山莊唯一有走出大門的一次。我剛來時，綠洲山莊管得很嚴，看電視有限制時間，也不自由。後來有

王幸男、黃坤能、我以及其他難友合作向獄方爭取權益，到最後，平日晚上就能看電視；週六、日則是全天都能看，牢門也打開，政治犯可以自由在同一區的走廊內走動；週六的放封還可以打球，羽毛球、網球都有，也會跟官兵打籃球。

我是擔任二區外役，這個工作之前是一個廣東人在作。我就擔任二區的採買，也幫廚房賣東西，什麼雜務都做。廚房經營的帳目，都算政治犯自己的菜錢；其他像福利社、洗衣部、理髮部，是屬於官兵的福利金經營的。採購的時候，我會發單子給政治犯填寫，我再根據單子去取貨，交給政治犯。我們伙食非常好，我曾經聽到憲兵抱怨，為什麼他們官兵吃的比受刑人差？我們的伙食費是士官的九成，因為我們伙食自辦，不會收回扣，官兵的採買會收回扣，所以我們吃得算很好，有時還有整條的土虱。我們的菜色份量很豐富，憲兵有時還會問我們有沒有菜可以分他們。

我住綠洲山莊時，沒有家人來面會過。在這邊最照顧我的是黃華跟王幸男。我在綠洲山莊住到 1986 年，送去土城。離開那天早上我們先整理房間，之後去搭乘小飛機到台東，再搭飛機到松山機場。

### 黃華多次絕食

我二次入獄，國民黨用二條一起訴我，要開庭時我就絕食抗議，那次絕食的訴求是，呼籲台灣建立新國家。軍方就很緊張，說我絕對不會被判死刑，要我千萬不要絕食。隔天立即宣判，改用二條三判決，判十二年。

在美麗島事件爆發之前的台灣人權日，我們獨派在獄中為統派絕食抗議，要求國民黨釋放這些關超過二十年的政治犯，那是短期的絕食。美麗島事件後，施明德就進來綠洲山莊了，每逢選舉就絕食；可是我們這邊只有施明德有高知名度，其他政治犯並沒有，他們也不能因為這樣影響假釋的機會，所以我要其他政治犯不用絕食，我自己來就好。之後遇到重大政治事件，綠洲山莊都發動過絕食。

我在綠洲山莊時，母親每年都有來面會一次，每次必須在綠島過夜，因為路途太遙遠；每次我跟我母親都說台語。當我正在進行長期絕食時，我的大哥、二哥都來接見，獄方要我們說國語，我抗議，因為面會是很難得的機會，只有說自己母語才能完全表達自己的情感。那次我家人也有勸我停止絕食，不過我是因為施明德從三軍總醫院送字條過來，表示他已經得到國民黨政府的承諾，所以停止絕食，我也跟著停止絕食。那時候，來面會一趟，至少要花上三天的時間。

我絕食的時候，都會寫聲明，每天喝 500CC 的果汁與 500CC 的牛奶，絕食

百餘日後，體重從六十餘公斤降至四十二公斤。大約絕食一百四十日時，國防部來了三位少將勸我停止絕食，我不從，他們就架住我，強制施打營養針、灌食，身體也立即發熱起來。絕食的時候，我精神還是很好，天天看書。那次施明德原本是要找王幸男跟楊金海跟，最後我勸退王幸男跟楊金海，我一個人跟就好。

### 蔡寬裕第一個被留訓

1970年發生泰源事件，1972年泰源整批政治犯被移到新建的綠洲山莊來，當時我們還不知道。移動的過程非常緊張，都不知道要去哪，到了富岡漁港才知道要去綠島，當時也以爲是要回去新生訓導處，到了綠洲山莊才發現已經新蓋好一棟監獄了。車子直接開進圍牆內，泰源這批二百餘人是第一批來到綠洲山莊的政治犯，住在第一區；隔週景美看守所也有百餘人送來綠洲山莊第二區。不過不知什麼原因，我、柏楊、黃英武、林水泉、黃精義、蔡財源、柯旗化、張啓堂、陳永善（陳映真）有短暫住過樓上六區。

我來綠洲山莊時，刑期只剩二個月，1972年5月，我就被送去隔壁留訓了。那時候警總的人幫我辦好離監手續，手續完成後，我不是從大門出去，而是經過側門，向右轉，直接去綠島指揮部留訓。當時就流行說「齊步走」就是從大門出獄回家，「向右走」就是去留訓。

因爲之發前生了泰源事件這麼大的事，還有人因此犧牲生命，所以面對被留訓，我早有心理準備。現在可以看到的官舍，當時還沒有，沿著綠洲山莊圍牆走過去，那邊是屬於新生訓導處的操場，操場的右邊是醫務所，中間是仁愛堂，後面是綠島指揮部。綠洲山莊是原本第三大隊拆除新建的，我留訓是在第二大隊，那時候只剩第一大隊與第二大隊，原本一大隊有四個中隊，那時縮編剩三個中隊，因爲管訓隊的隊員沒那麼多。第一大隊有第一、第二、第三中隊，第二大隊有第四、第五、第六中隊，只有第六中隊是收留訓的新生，所有新生都是政治犯。總留訓人數約三十人，有三分之二的是無保證人或是精神失常的刑滿政治犯，有十餘人因牽涉泰源事件被留訓，七、八人純粹是被留訓的政治犯。第六中隊原先與第四、第五中隊同棟營舍，1974年後，在舊醫務所那邊蓋了一棟營舍，教室也都在裡面，單獨由第六中隊使用，在大圍牆內還有小圍牆，避免新生與管訓隊員接觸。管訓隊員多數是保安處分的，有的是流氓管訓，他們有工程隊，負責造路、建機場；新生負責環境整理，除草、挑沙填補因雨流失的沙土，或是上山砍茅草回來鋪屋頂、砍柴當燃料。依照以往新生訓練的制度，一日上課、一日

勞動。獄方並不強制新生勞動，新生是自由勞動，不過勞動態度會被列入考評項目，將影響到出獄的考核。理論上是每六個月考核一次，但第一年通常沒機會被考核，第二年才可以提出考核，由所屬隊部開會討論，只要一位幹部反對就否決了；隊部全數同意後送處部，再送總部核可。我經過五次的考核，其中四次是被處部駁回，第五次處部同意，但被總部要求重核。因為之前泰源在監獄十年仍無法改變一個人，為何在這兩、三年就有這麼大轉變，所以要重核。我很幸運的是，大隊的輔導官是本省籍的預官，他要我忍耐一下，他要幫我詳細整理分數的資料，但不會馬上報，怕觸怒處部，最後終於通過了。每個被留訓的的差不多都是三年，柯旗化、鄭清田、李萬章、張茂鐘都是三年，有提早的，像是林金煌二年、張啓堂一年半。

第四次考核沒通過，我每天早起朝向台灣望去，可以看到金色陽光灑落在都蘭山，是那樣的美麗，只是此生還有沒有機會回台灣？所以我請我弟弟來綠島一趟，向他交代後事，如果我死在綠島，就埋骨綠島，不必運回台灣，母親就請他代為盡孝，這讓我弟弟非常驚恐。後來聽說綠洲山莊監獄長還會拿我去恐嚇政治犯，若不合作，就會跟莊寬裕一樣「向右轉」進去新生訓導處，而非從大門順利回家。因為憂鬱加上緊張，我一度胃出血，瘦到只剩四十二公斤，還好當時醫務所還有柯千、林金煌在，從本島調來特效藥，救回我一命。留訓期間的精神壓力很大，與官兵生活在一起，一天差不多有十八小時是受到監視的，對於想回去的人來說，留訓生活比在監獄難受，因為你不知道什麼時候可以出去。

### 黃華：用馬桶打理日常所需

我們現在看到的廁所與馬桶，都是後來改的。以前的馬桶周圍沒有牆壁，洗得非常乾淨，因為我們必須用馬桶盛水來洗碗、洗澡。地板跟現在看到的木地板是一樣的，白天我們把棉被收好堆在旁邊，睡前大家會在房內散步，繞著房間一直走，大概走了半小時才去睡。我當時白天都在房內看書，只有政治類的書不能看，我常看歷史、會計、企管、文學類的書。白天我也會教其他政治犯英文。這邊窗戶不高，所以我們常常攀上窗戶，看外面放封的人。在這邊每週可以去綠洲山莊中間的浴室洗一次熱水澡，平常想洗澡只能在房內用廁所的水洗冷水澡。

我在綠洲山莊住過四區九房、十一房，都跟林樹枝同房過，也跟柏楊同房過，當過中央日報社長的李金生就住對面房；電視放在每區走廊最尾端上。當時每個月會在禮堂辦一次集會，是不同區政治犯互相認識、交誼的機會。施明德也

是兩次進出綠洲山莊，第一次住在四區十五房；第二次是美麗島之後，他被單獨囚禁在樓上。

其實在綠洲山莊服刑還不算辛苦，最恐怖的是偵訊期間，他們把我單獨囚禁，不准我說話。我曾被關在調查局在六張犁的某公寓內，以及調查局的安坑地下室。

我第一次入獄是被送去小琉球管訓，從 1963 年到 1966 年 7 月 4 日，跟流氓關在一起，起初我是嚇得要死。剛進去時，總隊長覺得我一點都不像流氓，怎會被送來這邊，可是我資料也還沒送到；那就是國民黨先關人再慢慢找證據的一貫手法。我在小琉球滿一年，因表現非常良好，被要求加入國民黨，我拒絕，所以繼續被關。第二次因全國青年團結促進會案，被亂判十年徒刑，後來送到綠洲山莊。

我母親過世的時候，我要求返家奔喪，上面不准；結果在王幸男的爭取下，獄方破天荒在綠洲山莊門口廣場擺了我母親靈堂，讓我可以遙祭我母親。我母親在基隆的喪禮，則是所有黨外人士全員到齊，聲勢浩大。王拓他母親過世時，就有返家奔喪了。

### 高金財曾被送往醫務室單獨囚禁

我曾因為吵架，被送去八卦樓旁的醫務室單獨囚禁一周，在裡面可以自由走動，還讓我看到一件很新奇的事，我看到一隻貓居然會蹲在馬桶上上廁所。在醫務室我遇到李國民也被送來這邊，還有柳營的洪水流，他精神有點問題。我印象中，直到我離開前，都沒有現在醫務室外頭那道圍牆；醫務室裡面也沒有掛號窗，現在掛號窗的位置，以前是官兵住的房間。醫官每周會進八卦樓看診，除非是臨時有重大傷病，才會送來醫務室看診。

在醫務室關獨居，其實算是靜養；不像在八卦樓內關獨居，重重戒護。八卦樓的獨居室在三區及樓上七區，黃坤能、楊金海、王幸男、顏明聖都住過。

我剛開始住一區的時候，與林守一、林書揚同房過，林書揚帶很多人去聆聽他的理念。白雅燦有潔癖，每天都要洗澡。

我個性較為活潑，沒辦法像其他人一樣靜下來看書，所以我去當外役，算是雜役，什麼都做，除了當採買，還要清洗水池、化糞池，還去廚房幫忙。我擔任外役的時候，與高忠堅住過。那時候的二區剩下二十餘人，在二區有洗衣間、福利社、貝殼部、理髮部，洪維和、林建忠、陳深景有去過貝殼部。

我原先是在官兵的廚房做饅頭，有位班長常常跟我下棋，但是他總是輸我，所以常常藉機刁難我，之後分隊長就把我調去受刑人的廚房。

現在看到的廚房是有擴建過的，以前一端視廚房，一端是倉庫，掌廚的有王金輝、陳水泉。廚房早上會比較忙，因為晚上的菜也在早上一起處理，所以下午會比較悠閒一點。我們的伙食是自辦的，不必給經手人回扣，所以菜色比官兵的要好很多，所以我會把剩的菜分給官兵，他們就回贈我香菸。

### 簡中生曾擔任福利社外役

我還在景美看守所時，曾與蔡財源一起當任外役，去鐵路局幫人量衣服的尺寸。也是在景美看守所時與江炳興熟識，或許是因為這樣，後來我也被送來綠洲山莊。我在福利社擔任過外役，二區進來第一間是洗衣部，再來就是福利社，下一間是圖書館。福利社有二張桌子，三個人在這邊，我根據外役送來的採購單，把東西分配好，讓外役再把東西送給購買人。副典獄長是一位上校，他常常上來福利社買東西。福利社是用憲兵的福利金經營的，張庭桂也是擔任福利社外役，他會貪小便宜，像是糖因過海潮濕，會變重，他就可以多裝一袋來賣。范明擔任過軍法局局長，有來綠島參觀過，沒多久後就因案被捕落獄。擔任福利社外役時，我住在對面房，跟洗衣外役一起住，與蘇東啓案的黃樹林、我同案的黃建榮住一起。福利社對面有貝殼部，鄭清田、鄭正成在那邊當過外役。貝殼部與理髮部的外役，通常是泰源過來的去當。曾經有一位少尉財務官利用替貝殼部去台東賣貝殼畫的機會，捲了萬餘圓的兵餉潛逃。

在綠洲山莊，政治犯的待遇也有省籍差異，如果發生爭吵，外省人只需上手銬，本省人則需上腳鐐。

我沒有被延訓，有被送延訓的，都是泰源來的政治犯。我是第一個從綠洲山莊出獄，沒有延訓的政治犯。

### 林水泉：陳永善喜歡洗腦

我從景美來到綠洲山莊後，曾住在四區十五房，這邊都是關不服指揮的頑劣份子。每周可以向圖書館借兩次書。有次施明德因為地濕滑倒，就在那邊擺架子，要陳三旺幫他按摩。我那時候的廁所，比現在的還高一點，有一道門。廁所裡面的是屎桶，也有一個洗臉盆。在景美看守所的時候，會用馬桶盛水來洗滌。

我在綠洲山莊的時候，沒有去禮堂上過課，只有特殊節慶的時候會用到禮堂。第四區的放封場是在第四區與第三區中間的草地上。跟我同名不同姓的陳水

泉，他後來去擔任廚房外役，他是一位堅強的共產主義信徒。當時紅白對立嚴重，台獨的人單力薄，很容易就被共產黨的欺負。我同案的林樹枝，就被陳永善洗腦成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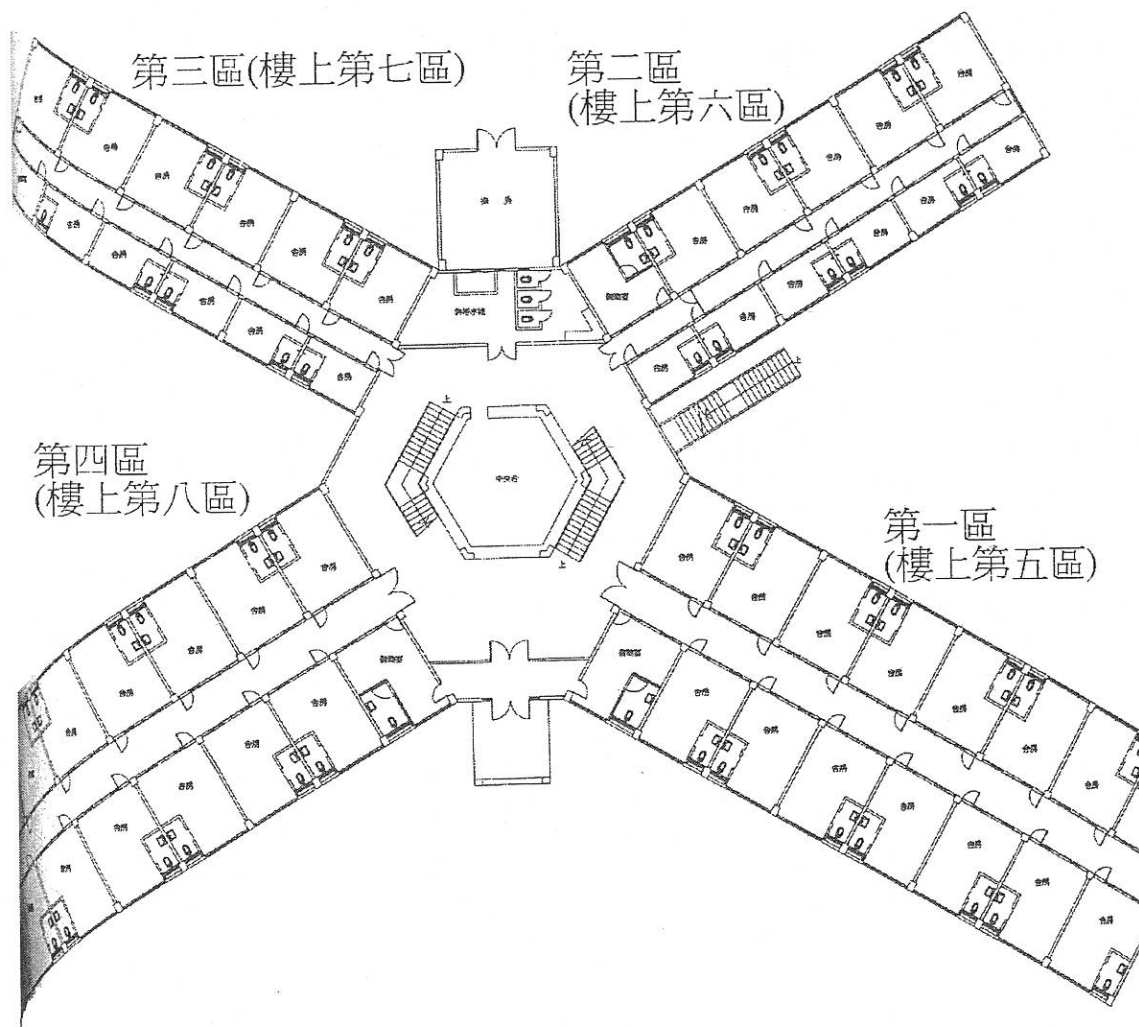
我也曾經被帶去醫務所隔離，可是我記得當時就有圍牆了，我比高金財早期，我印象有，他說沒有，應該還要再查證一番。我那是因為腸胃不好，被帶去隔離二週，楊碧川那時候也在醫務所隔離。

我 1975 年刑滿離開綠洲山莊，是搭船到台東的。

## 六、結論與建議

### (一) 住過綠洲山莊的政治犯

綠洲山莊押房平面圖（引自《人權之路》，頁 55。）



此為綠洲山莊押房平面圖，目前現場的標示有誤。通常只用到一樓囚禁政治犯，二樓不常使用。只有剛移監進來時，二樓六區（二區樓上）有關過十餘位政治犯：林水泉、施明德、柯旗化、柏楊、張啓堂、郭振純、陳三旺、陳三興、陳永善（陳映真）、陳明發、黃英武、黃精義、蔡財源、蔡寬裕、鍾謙順等。不久後即拆散移監樓下。

在施明德於美麗島事件後第二度進入綠洲山莊，獄方遂將施明德囚禁於七區（三區樓上），此時七區除了關施明德，也是獄方用來關禁閉的地方，關過黃坤能、楊金海、王幸男、顏明聖等人，同時精神失常的政治犯也被羈押於此；此區

為管制禁地，一般外役也無法進入。

本研究根據書面資料、問卷回收、訪談，得知有一百五十七位政治犯確實住過綠洲山莊，整理如下：

姓名	住過哪一區、房	姓名	住過哪一區、房
孔文清	一區	許南谷	
王永富		許曹德	
王甫	四區 11 房	連飛	
王幸男	一區 8 房、二區 6 房	郭振純	一區
王金輝		郭清淵	四區 10 房
王南亥	一區	郭祥興	
王德聖		郭越文	
王繼視		陳三旺	四區 15 房、四區 11 房
白雅燦	一區 4 房	陳三興	一區
江連井	四區 9 房	陳水泉	四區 15 房
吳俊輝		陳石奇	
吳約明		陳庚辛	
吳華齡	四區 11 房	陳明宗	
吳榮元		陳明忠	
呂耿沛		陳明發	四區 11 房
呂國民	四區 11 房	陳映真	
李世傑		陳洪玲	
李世傑	一區、二區 6 房	陳國勳	
李金木		陳深景	二區 一區
李金生		陳貴興	三區
李振山		黃世梗	
李荆蓀		黃坤能	一區、三區、二區 8 房
李國民	四區 15 房	黃金島	
李萬章		黃建榮	二區
李義平		黃恆正	
汪水泉		黃紀男	一區
辛俊明		黃英武	四區 9 房
孟照三		黃華	四區 5 房、四區 9 房、四區 11 房
念昭南		黃爾尊	四區 15 房
林中禮	四區 9 房、四區 11 房	黃精義	
林水泉	四區 15 房、四區 11 房	黃廣海	一區
林弘宣	二區 4 房	黃樹林	二區
林守一	一區	楊金盈	
林明永		楊金海	一區 4 房、一區 15 房、二區 4 房、二區 2 房

林建忠	二區	楊樹財	
林家田		楊鴻儒	
林振賢	一區	溫連章	
林書揚	一區	詹益仁	
林晚生		達飛	
林欽添	四區 7 房	廖正雄	四區 11 房
林華洲	一區	廖啓川	一區 14 房
林達三	一區	趙子健	四區 10 房
林嘉南		劉天照	
林榮曉		劉世松	
林德川	四區 9 房	劉佳欽	四區 8 房
林震廷		劉建國	
林樹枝	三區 9 房、四區 11 房	劉炳煌	四區 11 房、四區 7 房
林樹欉	四區 11 房	劉國基	
武義德	一區	潘松雄	
邱新德	四區 10 房	蔣海溶	
邱萬來(邱一峰)	一區	蔣海溶	一區 8 房
施明德	四區 15 房、四區 11 房	蔡俊軍	
施青海	一區	蔡俊榮	
柯旗化		蔡財源	
柏楊		蔡寬裕(莊寬裕)	
洪天時	一區	鄭天宇	
洪文慶	一區	鄭文王	
洪水流		鄭正成	二區、四區 11 房
洪武雄	四區 11 房、四區 4 房、二區 10 房	鄭金和	一區 4 房
洪維仁	一區	鄭貞通	
洪維和	一區	鄭清田	二區
胡能晃	四區 11 房	鄭榮達	一區
徐文讚		鄧文華	
徐瑛		盧兆麟	
徐肇宏		賴明烈	三區、四區、一區
袁錦濤	四區 15 房	賴振福	
馬正海		戴華光	
馬名山		謝秋臨	
高波		謝發忠	一區
高金郎	一區 12 房、一區 1 房、一區 11 房	鍾謙順	四區 11 房
高金財	一區 10 房、區 8 房、二	簡中生	四區 10 房、二區

	區 1 房		
張化民		顏尹謨	四區 11 房
張世欽		顏正惠	
張茂鐘		顏明聖	
張庭柱		顏瑞琪	
張啓堂		羅子玄	四區 10 房
張勝濱		羅穗雨	
莊安田		蘇鎮和	一區
莊信男			

## (二) 建議事項

1. 八卦樓牢房分爲樓下一至四區、樓上五至八區，目前的標示有誤，應該更正爲右手邊開始逆時鐘方向：樓下一、二、三、四區，及樓上五、六、七、八區。
2. 已知的「住客」房號，如四區 15 房有林水泉、施明德（第一次入綠洲山莊）、袁錦濤、陳三旺、陳三興、蔡財源、黃爾尊、陳水泉、李國民；四區 11 房有：黃華、呂國民、林中禮、陳明發、王甫、吳華齡、洪武雄、胡能晃、廖正雄、顏尹謨、鍾謙順；四區 10 房有：羅子玄、趙子健、簡中生、邱新德、郭清淵；一區 4 房有白雅燦、楊金海、鄭金和；一區 8 房蔣海溶；二區 6 房李世傑等等，已經可以掛牌標示，日後逐步修正或填補。樓上五區、八區是住憲兵，六區有行李間、資料室，今後若有裝置藝術之類，宜使用五區、八區、六區。
3. 中間的圓環、水池、浴室不見了，不知何時改爲今貌？若能再查考原貌復原爲佳。
4. 醫務室應有解說牌，內容包括內有禁閉房間、「無論病症如何，發給的藥都一樣」、窗欄保持的是原貌（與原初八卦樓窗欄相同的材質）、重病送去台東陸軍八〇五醫院等。
5. 禮堂應標示爲上課、集會的地方，每週兩、三次課，每個月辦一次集會。外面的裝置藝術應標明何時設立、何人創作、意義何在等。
6. 綠洲山莊目前只有少數保全人員，卻有不少遊客進出，徒然失去人權教育的機會，殊爲可惜。爲今之計，應早日使人權園區有正常的編制和預算，要製作適當的摺頁和紀錄片（綠洲山莊（八卦樓）簡介腳本見附錄，剪輯影片如附件），並訓練專職導覽人員常駐該地。

## 附錄·「綠洲山莊」簡介影帶腳本

綠島又名火燒島，是台灣戒嚴時代囚禁政治犯的主要場所之一，1950 年代啓用的「新生訓導處」只剩下很多空地和斷垣殘壁，存在於 1972—1987 年的「綠洲山莊」則是保存良好，2001 年行政院成立「綠島人權紀念園區專案小組」，開始委託規畫逐步執行。

### 進住

最先來到綠洲山莊的住客，是從台東泰源監獄過來的兩百多人，住進右手邊第一區；從景美看守所過來的則是被兩人綁在一起、經由基隆港搭軍艦搖搖晃晃來到綠島的一百多人，住進左手邊第四區；從景美過來的黃華先生說：

「綠洲山莊……比在景美好一點，在景美每天只有 20 分鐘放封，綠洲山莊有兩次放封，上、下午各一次，每次 40 分鐘；晚上飯後可以打開牢門看電視，每一區都有一台電視。」

不過權利通常是爭取而來的，王幸男就說：「有時大家為爭取權益也會和獄方發生抗爭，……政治犯整天關在自己的牢房看書，晚上可以出來看電視，慢慢地開始向獄方爭取延長開放時間。」王幸男認為在綠島「最痛苦的是心情上的煎熬，想念父母妻兒是最痛苦的一件事」。

### 空間

所謂綠洲山莊，囚禁人犯的地方俗稱「八卦樓」，高金財如此介紹：

綠洲山莊的大門進去，從右手邊開始算，分別是一、二、三、四區，一區樓上是五區，依序為五、六、七、八區，中間是圓環、水池、浴室。憲兵住在五區、八區，六區有撞球間、行李間、資料室。一個區就像一個連差不多。

各人住的房間不是一成不變，有一次因為換典獄長就全體大調房，高金財從一區換到二區，一區變成徹底的外役監，像是福利社、洗衣房、理髮部、圖書館、

貝殼部等，最後一間是木工房。高金財住在二區一房的時候，隔壁是楊金海、四房林弘宣、六房王幸男、八房黃坤能，而施明德和幾個精神病患被隔離關在第七區——也就是第三區的樓上。

## 福利社、貝殼部

擔任過福利社外役的簡中生說，二區進來第一間是洗衣部，再來是福利社、圖書館，福利社對面是貝殼部，由蘇東啓案的鄭清田、鄭正成在那裡當外役，貝殼部所完成的貝殼畫可以拿到台東去賣錢，

曾經有一位少尉財務官，就利用去台東賣貝殼畫的機會，把一萬多元的款項捲款潛逃。人犯受到的待遇並不一致，在簡中生的印象中，若發生吵架，往往外省人只需上手銬，本省人則需上腳鐐；林水泉、王幸男都沒有去禮堂上過政治課，其他人大都一個禮拜要去上兩三次課，林水泉所住的四區第十五房據說都是「頑劣份子」，包括施明德、袁錦濤、陳三旺、陳三興、蔡財源、陳水泉、呂國民等；其中施明德曾因地板濕滑受傷，被送到台東去就醫。1975年施明德減刑出獄以後，1980年因為美麗島事件再被關進來，就單獨被關在樓上。

## 絕食

絕食行動在綠洲山莊並不稀奇，有的是為私事、有的是為公事，為公的例如針對世界人權日，要求國民黨釋放監禁超過20年的政治犯，做了絕食10天請願，有不少人響應，有的絕食一天，絕食10天的也不少；當施明德被隔離的時候，每次發動絕食就要靠黃坤能幫忙串聯，有一次黃華說，不要讓其他難友的假釋機會受影響，由他自己來奉陪施明德長期絕食就好。結果黃華被送去醫務所隔離，看著官兵大魚大肉，曾經企圖自殺，被救回來以後更加嚴格看管，而施明德則被送到台北的三軍總醫院，就從三軍總醫院送一字條給黃華，謂已得到國民黨政府的承諾，希望他跟著停止絕食。

## 紅白對立

監獄裡的紅白對立相當明顯，林水泉說「台獨的人單力薄，很容易就被共產黨的欺負。」柯旗化因為台灣意識強烈，常被紅派方面的人俟機攻擊。在高金財的印象中，紅派的林書揚溫文儒雅，像是他們的領導，常常在開放活動的時候，有一群紅派的人犯會進去他的房間聆教。黃坤能則說：「我們這種年輕人就常常爲了老輩獨派被欺負，而跟人起爭執或是助架」。

## 延訓

政治犯的刑期滿了不一定就能出獄，像蔡寬裕 1972 年從泰源來到綠洲山莊時，刑期只剩二個月，5 月期滿時並不是從大門走出去，而是向右轉經側門到綠島指揮部（昔日的新生訓導處）去「延訓」。照蔡寬裕的說法，被留訓的人數大約 30 人，有三分之二是無保證人或精神失常的刑滿政治犯，有十來個人因牽涉 1970 年泰源監獄暴動而被留訓——例如柯旗化、鄭清田、李萬章、張茂鐘都是。刑期滿了還被留訓是很痛苦的事，管理人員不敢直接告知柯旗化，就交待簡中生婉轉告訴他：東西不要再送給別人了，其實他還不能回去。被留訓的「新生」，原則上不能與管訓隊員接觸，日常生活除了室內上課，就是戶外勞動，包括除草、挑沙或是上山砍柴割茅草等等。

## 時代見證

1975 年蔣介石去世的時候，原來被判無期徒刑的黃坤能被減刑爲 15 年，算一算他是在 1987 年 1 月 20 日恢復自由；在那之前，他先被送到土城生教所待了一年多，算是重回社會之前的適應教育。像這樣處理政治犯的流程，到底有多少文明和多少野蠻的成份呢？他們犧牲了青春和自由爲時代作了見證，綠洲山莊也必然是台灣人權史上不可忽略的一頁。